

公司代码：600518

公司简称：康美药业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赖志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丽凤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12,429,169.97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27,997.7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21,013,353,291.23元。

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或康美药业	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康美实业	指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度 1-12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揭阳中院	指	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广州中院	指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神农氏	指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美中药城	指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新世界商贸	指	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世纪国药中药	指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普宁中药城	指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粤财产投	指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健资产	指	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揭阳金叶	指	揭阳市金叶发展有限公司
神农氏中医药	指	广州神农氏中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集安大地参业	指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新开河药业	指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美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Kangmei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MY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赖志坚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云峰	李敏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电话	0755-33187777	0755-33187777
传真	0755-86275777	0755-86275777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kangmei@kangmei.com.cn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普宁市揭神路东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kangmei.com.cn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药业	600518	-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梓豪、盛培勇

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披露《康美药业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3),公司收到中审众环《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变动的告知函》,因工作安排发生变动,将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梓豪、韩振平变更为吴梓豪和盛培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兵变更为赵亮。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252,215,058.26	5,189,137,199.65	1.22	4,874,016,143.0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209,325,010.91	5,150,684,762.27	1.14	4,822,421,604.03
利润总额	43,115,914.49	34,650,439.88	24.43	110,366,61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7,997.77	8,573,662.73	20.46	102,521,23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235,904.21	-533,384,001.89	不适用	-752,858,61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46,627.87	-427,632,757.30	不适用	-317,521,751.66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90,006,280.85	7,174,204,458.89	1.61	7,047,558,995.60
总资产	13,219,745,987.50	13,797,690,315.26	-4.19	14,280,378,964.8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7	0.0006	16.6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7	0.0006	16.67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3	-0.039	不适用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38	0.1215	增加0.02个百分点	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80	-7.5601	增加3.46个百分点	-10.7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99,297,937.56	1,278,099,159.69	1,382,206,417.41	1,292,611,54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05,782.80	8,395,607.06	-3,819,080.55	-2,754,3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72,527.89	-1,046,067.35	-34,318,121.40	-256,299,18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85,110.02	19,268,262.34	219,959,347.48	-26,495,871.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8,062.74		32,367,312.55	30,577,080.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67,877.36		2,699,646.27	5,391,140.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81.98		-1,838.54	-34,50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239,905.40	见附注七、5(3)七、9(4)七、13	49,494,889.93	269,036,997.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61,834,231.99		361,857,833.16	23,986,736.45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				90,417,541.32

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3,846,687.29		33,700,242.84	25,804,909.1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416,376.29		28,090,438.80	2,333,179.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47,255.89		33,249,955.34	408,498,087.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22,087.45		-510,432.32	1,010,950.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589.45		11,248.05	-379,632.37
合计	304,563,901.98		541,957,664.62	855,379,847.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销售费用	14,547,255.89	基于业务调整以及新旧系统迁移等因素导致积分兑换金额发生变化，对基于直销模式下新零售板块(旧系统)所形成的奖励积分余额进行调整所致。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常判断，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因此公司将该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十一、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25,221.51		518,913.7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289.01		3,845.2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82	/	0.74	/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289.01	出租房屋资产、销售材料、服务收入等	3,845.24	出租房屋资产、销售材料、服务收入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4,289.01		3,845.24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20,932.50		515,068.48	

**十二、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64.53	87,646.51	6,681.98	6,68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1,586.01	1,044,664.83	-66,921.18	
应收款项融资	14,654,666.96	63,223,246.45	48,568,579.49	
合计	15,847,217.50	64,355,557.79	48,508,340.29	6,681.98

**十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以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为核心，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产地趁鲜加工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体系；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智慧药房、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保健食品及食品等。

公司的中药饮片是最具竞争力的产品之一，该系列产品种类齐全，目前可生产1,000多个种类，超过20,000个品规的中药饮片，拥有红参、白术、桃仁等43个国家专利产品，三七（饮片、微粉）、山药（饮片）等15个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北柴胡、广藿香、炙黄芪等28个广东省优质中药饮片。

中成药和化学药主要覆盖市场需求较大的心脑血管、呼吸、抗感染、内分泌等领域。其中，中成药重点产品保宁半夏颗粒为全国独家品种，主要用于风寒咳嗽，喘息气急，久咳不愈，顽痰不化及老年咳嗽等症；乐脉丸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头痛、眩晕、胸痛、心悸，冠心病心绞痛、多发性脑梗死等；心脑欣丸用于缺氧引起的红细胞增多，头晕、头痛、心悸、气喘乏力；还有清热解毒的抗感解毒颗粒，解毒利咽的板蓝根颗粒、复方板蓝根颗粒，解表散热的小柴胡颗粒，清肝明目的夏桑菊颗粒，滋阴补肾的六味地黄丸（浓缩微丸），清热利湿的石淋通颗粒，活血调经益母草颗粒，宣肺化痰小儿止咳糖浆等。

化学药主要产品阿咖酚散，用于感冒引起的发热，缓解轻至中度疼痛；还有抗感染的诺氟沙星胶囊等；维生素营养类的葡萄糖粉剂、牡蛎碳酸钙颗粒。

保健食品主要有新开河超微参粉胶囊、康美菊皇口服液浓缩液、康美怡泰口服液浓缩液、康美铁加力胶囊浓缩液等，食品主要有菊皇茶、固体饮料、人参片、红参浸膏、植物代用茶和汤料等。

### （三） 公司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 （1）中药材采购模式

公司药材采购部门统一负责中药饮片原材料的采购。每年年初，公司药材采购部门根据中药材的贸易量及中药饮片的年度生产计划、存货消耗状况和合理周转期，核定各类物资的合理库存定额，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编制年度存货采购资金计划。年内公司按计划采购，并且按照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进行灵活机动、科学合理的采购。在采购环节，公司主要采用货物验收合格后付款的结算方式。

采购渠道方面，包括产地直接采购和市场化采购。产地直接采购是指公司直接到中药材的产地，与药材生产商或农户进行采购；市场化采购是指公司在中药材专业市场进行采购。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分为产地供应商和贸易商。供应商的选择方面，公司质量控制部门根据药材产地、质量标准及药材采购部门提供的基本情况，经对供货方质量保证体系、产品质量、供货价格等多因素比较，与药材采购部门共同确定供货厂家。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依照“按时、按质、按量”的原则对药材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在年终实行综合评价末位淘汰制，通过多年筛选后基本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为了保障部分药材的稳定供应，公司通过自建及共建种植基地，有助于公司平抑部分原料的价格波动。同时，公司积极推动良种选育、繁育、使用等中药材规范化生产“源头工程”，从源头上保证药材质量。

##### （2）药品贸易、医疗器械采购模式

公司在药品贸易、医疗器械采购工作中执行预算与计划管理，严格执行市场化的定价策略。在医疗器械和药品的采购过程中，公司需要事先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核，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每月的生产和销售计划，结合仓库库存情况，及时做好采购预算计划，报公司批准后采取招标采购和合同采购等形式进行采购。财务管理部门根据预算计划监督并核查采购执行情况。

##### （3）西药生产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首先对原材料供应商的资质进行严格审查，确保原材料来源的合法性；其次，对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样品进行检验，并做稳定性考察，确保原材料采购质量符合要求。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需求计划及时安排组织采购，并通过招标采购，对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价进行对比，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产品，确保原材料采购价格合理，以此降低生产成本。

####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执行内部计划管理工作流程。

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及医院标期情况于当月底编制好下月需货计划，参考标准为上年同期销售情况以及近三个月的平均销售量。需货计划上报公司批准后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按需货计划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物料供应，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执行。

###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根据产品及业务分类采用医院直营、商业批发、智慧药房、连锁药店配送、医药电商、直销以及物业租售等全方位多层次销售模式。

(1) 医院-医疗机构直营：将药品直接向医院-医疗机构销售，是公司中药饮片的主要销售模式。

(2) 智慧药房：利用互联网与物联网技术，对传统医药物流进行再造，为患者提供中药煎煮、中药饮片、中西成药调配、膏方制作、送药上门、药事咨询等一站式综合药事服务，从而增加公司中药、中成药、西药等药品的销售。

(3) 商业批发：将药品向各类具备相应经营资格的医药贸易公司等医药流通企业销售，是公司西药贸易的主要销售模式。

(4) 连锁药店：连锁药店零售。药店集中西成药、中药饮片、医疗器械、保健食品、日化用品为一体，突出中药及养生品类优势，尤其是康美自主产品：康美西洋参、新开河红参及药食同源道地的中药饮片等。

(5) 终端电商销售：自主打造电商销售平台，与天猫、京东、抖音等主流电商平台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京东、天猫、抖音等主流头部电商开设康美官方旗舰店等网络店铺，在微信小程序开设康美滋补生活馆、康美甄选商城等，并拓展山姆会员商店、朴朴超市、盒马鲜生等商超零售渠道、企业团购渠道，形成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全渠道营销网络。

(6) 直销：建立专业管理团队依法依规积极开展直销及相关业务，通过多个渠道的资源整合与拓展，进一步加大直销业务与其他模式的融合，集合各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以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用“互联网+”的思维将直销、电商、连锁三大商业模式有机融合，通过为每个家庭培养一个懂健康的人，传播健康生活方式理念，打造一个专业的私域健康服务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 (一) 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医药行业是全球健康领域的核心，亦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我国农村城镇化进程加快，总体健康需求显著提升，人民群众保健意识普遍增强，对健康保健的需

求日益迫切。同时，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推动中医药行业需求不断释放。另一方面，我国进入人口快速老龄化阶段，大量具备消费能力的老年人群必然会拉动中医药保健市场的需求。

2025年1月，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发布《流行性感冒诊疗方案（2025年版）》，修订中医辨证治疗，细化抗病毒原则。提升中医药在传染病防治中的应用标准，增强临床循证依据。同月，国家药监局实施《中药标准管理专门规定》，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中药标准管理体系，强化《中国药典》核心地位，旨在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中药标准管理体系，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5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该意见从中药资源保护利用、中药材产业发展水平、中药产业转型升级、中药药品价值评估和配备使用、中药科技创新、中药质量监管、中药开放发展、中药综合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八个方面提出了21项重点内容，以提升中药质量为基础，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体制机制改革为保障，实现常用中药材规范种植和稳定供给，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形成传承创新并重、布局结构合理、装备制造先进、质量安全可靠、竞争能力强的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更好增进人民健康福祉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标志着我国中医药产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同月，国家药监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颁布2025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的公告，新版药典自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升级中药安全标准。

2025年5月，国家中医药局将食养药膳纳入各类方案、指南，组织制定的400余个中医诊疗方案、50多个中医护理方案、20项中医治未病干预指南均包含饮食调护内容，并在全国推广使用。积极发挥食养药膳在健康促进、慢病防治和康复中的作用，启动实施中医药健康促进行动，明确提出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中医药膳服务。

2025年9月，国家药监局公布《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在药品生产监管通行要求和现行中药监管措施基础上，立足生产实际，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中药生产全过程管理。强调中药材质量过程评估，从源头夯实质量基础；严格中药生产过程控制，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优化共享共用管理，推动资源高效利用；鼓励改造升级，促进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5年是中国中医药产业发展的关键之年。政策层面迎来密集利好，国务院及多部委围绕中药质量提升、全链条监管及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出台系列文件，2025版《中国药典》新增600余项中药标准，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在“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规划谋篇的交汇点上，中医药行业迎来政策与产业的双重共振，中医药行业在挑战与机遇中稳步前行。

## （二）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医药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公司的中药饮片涉及中药材采购，由于药材品种不同，适合其生长的环境、生长周期和存储周期差别较大，因此中药饮片部分

品种呈现一定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化学药品生产和医疗器械业务则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作为中医药行业头部企业,公司依托强大的医疗健康资源整合能力,构建起覆盖中药材种植、研发、生产、销售及医疗服务的中药饮片全链条一体化运营体系。中药板块为公司核心业务板块,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中中药饮片业务地位突出,凭借全产业链质量管控、标准化生产基地布局、完善营销网络及持续技术创新,稳居市场领先地位。公司荣列“2025广东企业500强”第368位、“2025广东省制造业500强”第102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承办行业大会、主办国际博览会及共建规范化养殖基地等系列举措,积极引领并赋能中药行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也是国内唯一的中药饮片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牵头搭建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等多层次产业公共服务与技术创新平台。拥有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及软件著作权600余项,核准注册商标1700余件;率先提出并推行中药饮片小包装与色标管理,牵头或参与多项国家及省级饮片炮制规范、质量标准、中药材等级分类标准制定,累计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230项。目前已在广东、北京、吉林、四川、安徽等地建成8个现代化中药饮片及医药生产基地,可生产1000多个品种、超20000个品规的中药饮片;拥有红参、白术、桃仁等43个国家专利产品,三七(饮片、微粉)、山药(饮片)等15个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北柴胡、广藿香、炙黄芪等28个广东省优质中药饮片。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紧密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响应国家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战略部署,系统构建公司“十四五”与“十五五”战略衔接闭环,在持续全面深化“12355”战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提出“一体两翼”经营思路,通过聚焦供应链优化、医疗机构深耕与终端消费突破,切实推动公司整体经营转型提质,在固本培元中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经营业绩取得良好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工作扎实推进,多维度释放增长新动能。在深化业务拓展方面,持续深耕医疗机构,积极参与全国中药饮片集中带量采购项目,以集采为契机、以智慧药房功能为抓手,盘活存量并推动渠道下沉;突破终端消费业务,打造重点产品线,完善全域营销网络布局。在品牌建设与科研创新方面,成功举办国际(亳州)中医药博览会、中国(甘肃)中医药博览会、广东省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等行业重要活动,获评“广东省AAA级企业信用等级”,进一步提升“康美”品牌影响力;顺利通过“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

续建站评估，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省级科技专家工作站”的多层级创新平台矩阵；珠海澳大科技研究院-康美华大联合实验室启动中医药融合创新项目合作，切实推动中医药创新链、人才链、产业链的深度融合与效能提升；康美野山参胶囊成功通过澳门非药产品认证，树立了公司中医药业务国际化发展的新标杆；新增授权发明专利、国家专利产品备案、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在国际顶级学术期刊发表多组学研究成果，积极拓展外部科研合作，储备创新势能，护航公司高质量发展。在运营与管理提质增效方面，优化供应链体系，深化与上游道地药材种植基地战略合作，推进生产数字化与智能化改造，建设区域性物流中心和智慧药房，完善高标准品控体系与全产业链中药溯源体系，实现全链条降本、增效、提质；加快数字化转型，深化生产经营各环节数字化融合，全面推进“大健康+大平台+大数据+大服务”体系建设；持续盘活闲置资产，提升盘活效能，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和效益；不断健全运营和内控体系，构建并持续优化“权责清晰、流程规范、管控有效、风险可控”的一体化管控机制，保障公司经营合规与稳健发展。

报告期，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 （一）五大业务板块发展情况

#### 1、中药板块

（1）中药饮片：中药饮片是药用动植物（原料）经过一定加工炮制方法制成的、适合于中医临床选用以制成一定剂型的药物，其实质就是中医临床所使用的中药单味药。中药材经过种植、采摘、捕获后还需经过一系列炮制加工才能成为可熬制汤剂入药的中药饮片，中药饮片经进一步的加工可成为可直接服用的中成药。目前公司在广东、北京、吉林、四川、安徽等地建设了八个中药饮片和医药现代化生产基地，公司中药饮片系列产品种类齐全，目前可生产 1,000 多个种类，超过 20,000 个品规，是最具竞争力的业务之一。

（2）智慧药房：公司以“智慧药房”为核心，构建了深度融合线上线下服务的 O2O 移动医疗模式。该模式综合利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技术，结合自动控制技术，全面重塑传统就医用药流程，是公司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典型实践。通过数字化手段实现与医疗机构 HIS 系统的无缝对接，保障处方实时、安全流转，显著提升医疗效率；同时依托线下“康美城市中央药房”，为患者提供中药审方、调剂、煎煮、膏方定制、送药上门及药事咨询等一站式药事服务，打造以患者为中心、以疗效为保障的“移动医疗+城市中央药房”智慧医疗商业模式。

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服务网络拓展与运营能力升级，在现有广州、深圳、北京、上海、成都、重庆、珠海等城市已建成并运营的大中型智慧药房基础上，新建福建漳州、重庆长寿智慧药房并投入运营，新增服务覆盖人口超 600 万。全年新增签约公立等级医院 18 家、基层社康中心 106 家及其他医疗机构 18 家，全年处理处方量达 986.9 万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合作医疗机构近 1300 家，服务患者突破 1900 万人，累计处理处方超 4700 万张，服务可及性与行业影响力持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以智能化升级与数字化融合为核心驱动力，在智能生产、全程追溯、标准引领与自主创新方面取得显著进展：一是智能生产提质增效，公司在多地智慧药房引入全自动智能调剂与煎煮设备，实现关键工序自动化与智能化运作。广州、成都、漳州等地投产的新一代全自动智能煎煮系统，以“智能硬件+数据中台”重构生产流程，推动中药代煎从劳动密集型向“人机协同”的智能化生产模式转型，显著提升调剂与煎煮效率。二是全程追溯纵深覆盖，公司持续完善“药事服务追溯平台”，实现从接方、审方、调剂、煎煮到配送的全流程数字化管控，患者扫码可100%查看全流程节点信息，构建“源头可查、过程可控、责任可溯”的质量保障体系。年内新增AI相机复核环节，形成“双重质控”保障机制，进一步增强用药安全与服务透明度。三是标准引领与自主创新，公司积极参与行业及地方标准制定，深度参与《煎药中心通用要求》《中药自动化煎制系统》等行业标准制定，主导参与起草《智慧中药房全流程溯源技术规范》《智慧中药房中药审方技术规范》等多项广东省地方标准及团体标准，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标准支撑。自主创新方面，截至报告期末，智慧药房累计拥有授权专利68件、软件著作权7项，相关产品通过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及荣获“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技术壁垒持续巩固。此外，公司与广东省中医院合作开展的药事服务模式创新研究成果发表于国际权威期刊《Technological Forecasting & Social Change》（中科院1区TOP，影响因子12.9），智慧药房数字化服务模式获国际学术界认可。

在科技与创新的驱动下，康美智慧药房将继续深化新质生产力在中医药领域的应用，持续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引领行业革新，为健康中国建设贡献更大力量。

（3）配方颗粒：中药配方颗粒业务市场潜力大，公司持续推进中药配方颗粒业务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公司通过人才引进、加大资金投入、更新生产设备等的资源投入与支持，丰富合作、委托等多种形式的研发，加速配方颗粒备案，公司积极调研市场销售情况，制定产品销售价格体系，除了向现有的合作医院积极推广公司配方颗粒产品外，公司还努力寻找具备实力的招商合作团队，以促进山东省际联盟中药配方颗粒集采后的采购工作顺利开展。此外，公司也顺利完成了重庆药品交易所国标品种的挂网工作。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完成备案品种419个，含国标品种229个、广东省标品种190个。

（4）中药材种植：公司以共建和自建两种模式结合发展中药材GAP种植基地，推动溯源系统建设，积极申报趁鲜资质和延伸检查，做到从源头保证药材质量，助力平抑药材原料的价格波动。

公司目前共建GAP种植(养殖)基地共162个,涉及22个省份,102个中药材品种。新开河药业申报的人参、西洋参以及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申报的白芍、白术、桔梗产地趁鲜切制资质已获当地药监局组织评审通过,公司牵头申报的丹参、山楂、白术趁鲜切制资质已获公示。

集安大地参业是公司自建种植基地的核心实施主体，公司采用“公司+农户+科技服务”的基地建设模式，建立了多个良种繁育基地，并与多家科研机构合作开展研发工作，成功推动了中国大面积非林地人参种植的发展。集安大地参业培育出包括“康美1号”“大地1号”“大地2号”在内的多个适宜非林地种植的人参品种，并被认定为吉林省非林地人参种植示范基地和人参生产综合示范基地。该公司荣获吉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并通过“长白山人参”品牌原料生产基地认证，同时承担了16项国家级和省级重大项目，包括长白山人参标准化及规模化生产基地建设，并参与了7项国家与地方标准的制订，如《人参安全优质生产技术规程》。在专利方面，集安大地参业拥有“农田人参种植方法”等4项发明专利。截至2025年12月31日，集安大地参业累计流转土地约5.57万亩，完成鲜参采收面积3.93万亩，现有人参及西洋参种植面积达1.22万亩，新增可种植面积4,196亩。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及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申报延伸检查获批的人参GAP种植基地，是全国唯一超万亩规模通过延伸性检查的人参GAP种植基地。

公司旗下子公司康美（惠来）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牵头建设的惠来南药产业园荣获“院地合作支撑产业发展科技先锋”“揭阳市科普教育基地”“广东省地道南药资源保护与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称号，发表了《现代生物技术 in 药用植物研究中的应用现状》《粉葛健康种苗生产技术规程》，参与制订《五指毛桃标准化种植规程》《五指毛桃种苗生产技术规程》《土茯苓种苗生产技术规程》《溪黄草种苗繁育技术规程》等团体标准。

## 2、医疗康养板块

公司积极响应健康中国建设号召，紧扣“提供医疗康养大健康特色服务”12355战略主线，以医院、中医馆、康养酒店为载体，以中医药康养产品服务为生态，稳步构建康美药业医疗康养平台，推动康养与医疗机构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康美医院坚持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人才队伍，加快肿瘤诊疗项目建设，积极拓展非医保服务，丰富服务品类、提升服务品质，拓宽收入渠道、优化收入结构，增强经营稳健性与抗风险能力。医院深化与中医馆协同联动，运用中西医结合模式，为患者提供全方位、个性化健康服务，核心竞争力持续夯实。在中医馆领域，公司持续推进相关布局，普宁区域新增入驻4家中医馆，进一步完善服务网络，同时充分依托公司优势，强化中药饮片差异化管理，围绕药食同源产品深挖价值，持续丰富康养产品矩阵。

## 3、中药城板块

公司先后自主建设和收购安徽亳州中药城、普宁中药城、甘肃西部中药城、西宁康美新城等中药材市场，实现了全国主要中药城市场的布局。公司中药城板块以“专业化、数字化、产业化、国际化”四化建设为抓手，深化“城城联动、产城联动”资源整合，着力构建现代中药材市场标准化体系。

亳州中药城作为全国最大的中药材专业市场，于2025年5月起推行全天候经营策略，营业时间延长至12小时，有效激发市场活力。通过实施经营区环境提升工程，完成统一工

装、统一标价签等“四统一”管理，并开展星级商户评选与“百日攻坚”综合整治行动，引导商户规范、诚信经营，市场软硬件环境全面优化。亳州中药城积极布局线上渠道，开设抖音“康美专业市场”、微盟小店并开展常态化直播；线下创新消费场景，康美中药城甄选一条街及机场店顺利开业，吸引了20余家亳州知名大健康工厂进驻。商文旅融合方面，其打造的“商文旅研学”一体化模式荣获省级荣誉，通过建设文化展馆、传习基地及举办活动等，全年开展中医药文化体验游70余批，服务超3000人次。亳州中药城成功主办了2025乙巳年亳州药市开市大典、2025年国际（亳州）中医药博览会等大型活动，展会规模、观展人数和成交金额均创下历史新高，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康美甄选优品平台先后亮相国际文旅博览会、第十四届中国商品论坛，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青海中药城则聚焦内部管理夯实，与金科智慧物业签署物业服务提质协议，通过完善公共设施、优化环境等举措提升营商环境。

第六届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暨产业合作大会在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成功举办，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积极发挥“城城联动”平台效应，持续提升会展服务能力。康美药业亦借此展会全面展示了在中医药现代化、标准化及大健康领域的突破性成果与市场战略布局，有效提升了企业品牌知名度与市场影响力。

普宁中药城持续巩固其作为全国最大贵细中药材采购中心地位，不断完善市场配套设施，年内成功接管并整合康莱酒店，推动“中医药+文旅+康养”融合发展。

#### 4、健康品及食品板块

在产品布局方面，人参产业是公司中医药全产业链的核心主业之一，旗下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等吉林子公司，凭借多年精耕细作，成功培育出“新开河1号”“新开河2号”“大地1号”“大地2号”“康美1号”等优良人参新品种，参与制订、修订人参系列国家标准13项，团体、地方标准40余项。研发出特色产品新开河红参，开创了我国“模压红参”中药饮片的新篇章。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凭借先进的超高速气流粉碎技术，严选来自新开河流域种植的优质（全株）人参为原料，精心打造出具有免疫调节保健功能，尤其适用于免疫力低下人群的新开河®超微参粉胶囊产品。公司研发中心与新开河药业针对“康美新开河红参浸膏口感优化工艺”开展专项研究，通过对红参浸膏配方的改良与工艺的优化，不仅显著改善了产品口感、降低苦味，还在保证营养价值和健康功效的同时，极大提高了产品的使用顺应性。与此同时，新开河药业人参健康品板块已有89款人参食品企业标准在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在改良食品级红参片产品的基础上，推出15年参龄野山参粉礼盒装系列产品，并计划陆续上市20年参龄、25年参龄野山参粉及野山参片系列产品。

销售渠道拓展方面，2025年受消费升级与健康意识觉醒的双重驱动，“药食同源”市场迎来了前所未有的爆发式增长。公司敏锐捕捉到这一市场机遇，不仅成功将人参产品打入山姆会员商店等现代主流消费渠道，更顺势开发出“三参三世”“四味臻养”系列产品，实

现了渠道拓展与产品创新的双向突破。同时公司大力推进“名品进名店”营销工程，新开河红参已在广东、浙江、江西、福建等主要销售区域，与北京同仁堂、胡庆余堂、黄庆仁栈、大参林等头部连锁开展合作，定制开发的新开河“礼盒装单支塑盒红参”连锁直供产品也已上架销售。

伴随着健康消费市场结构性变革，消费者从“单一功效”导向“便捷有效”的转变，通过产品形态创新的“现代化改造”，适应年轻客群和都市消费场景。新开河药业凭借首个中国红参品牌，国家非遗技艺、长白山道地原料、子公司大地参业有限公司种植基地和科技等支撑陆续开发“红参浆”等快消健康品和食品，满足市场需求提高企业竞争力。

## 5、医药商业板块

医药商业作为公司业务的基石与重要销售渠道，深耕公立医疗体系及省内商业客户。公司充分依托中药饮片全产业链布局，积极协同上下游资源，通过强化供应链管理与优化运营效率，不断拓展业务类型与渠道网络，推动业务质量实现稳健提升。

### （二）坚持党建引领，推动纪检监察

2025年，公司党委在各级党委的正确领导及产业投资者党委的关心指导下，紧扣企业发展实际与战略需求，扎实推进各项党建工作，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持续强化党建引领，夯实组织建设根基。推动党委班子与公司治理团队“双向进入、交叉任职”，规范实现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肩挑”，切实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全过程。有序完成党委委员补选及党委副书记选举工作，进一步优化党委班子结构、强化组织架构，提升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为企业发展把舵定向。

二是深化作风建设，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严格按照全党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部署，扎实开展专项学习教育，制定《关于在康美药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及重点任务清单，明确工作路径、细化责任分工；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作风建设薄弱环节，下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一体推进学查改工作的通知》，推动学习教育、问题查摆、整改落实有机融合、闭环推进，切实做到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环境。

三是坚持党建带工建、团建，凝聚发展合力。推动群团工作与党建工作深度融合、同频共振，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桥梁纽带作用，增强职工群众的凝聚力和归属感。组织党团员青年开展植树造林志愿服务活动，建成“康美药业绿美青年林”，主动融入广东“百千万工程”、绿美普宁建设大局；指导公司工会联合普宁市妇女联合会举办“传承药者仁心家训，筑牢廉洁从业底线”主题培训，推动学习教育与好家风建设深度结合，厚植廉洁从业底色；联合中共普宁市委社会工作部、共青团普宁市委员会等单位，指导开展“健康守护心连心，康美义诊公益行”活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各类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凝聚起全员干事创业的强大合力，助力公司以“一体两翼”经营思路，实现稳健运营与高质量发展。

公司纪委则紧密围绕《“清廉康美”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系统推进“六大机制”建设，持续深化纪检监察工作。通过健全内控与廉洁风险防控联结机制，全面参与制度评估与完善，着力堵塞管理漏洞；有序推动关键岗位轮岗交流，强化岗位监督制衡；围绕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检查，提升监督覆盖面和实效性；优化监督联席会议机制，整合监督资源，形成监督合力；深化纪检监察员基层监督机制，发挥“前哨”作用，推动廉洁教育常态化；探索监审执纪协同监督机制，构建联动格局，推动问题整改与系统治理。全年纪检监察工作体系不断完善，监督效能持续提升，为企业合规稳健运营提供了坚实保障。

### （三）品牌文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一系列精准高效的品牌建设举措，进一步塑造清晰、独特的品牌形象，充分展现了企业的品牌价值，显著提升了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报告期公司品牌文化建设的相关成绩如下：

2025年1月，揭阳市人民政府公布揭阳市第一批“榕江人才”名单，康美药业党委书记、董事长赖志坚凭借企业经营创新能力和优秀成果获评“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研发中心总经理、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韩丽娟凭借产品研发技术攻关和创新成果获评“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康美药业经营发展人才榜单再创新高；康美药业全资子公司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中心化验室成功荣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L22104）；康美药业中药全生命周期溯源系统荣获“广东省医药行业科学技术二等奖”；康美砂仁荣获“广东省医药行业名牌产品”；康美药业荣获《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本次认证覆盖范围为公司中药饮片销售和中药饮片代煎的售后服务，认证等级为最高级别的五星服务水平。

2025年2月，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通过CMA资质认定复审；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第三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康美药业旗下子公司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凭借其卓越的科研实力与创新能力，荣获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证；康美斩获2025天猫年货节中药品牌TOP1；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再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25年3月，康美药业党委书记、董事长赖志坚等六人凭借卓越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成功入选“揭阳市标准化专家库”；康美药业作为中医药电商领域的领军企业之一，凭借过去一年在京东平台的优异表现，荣获“2024年度京东健康医药成长先锋奖”，成为中药饮片类目唯一获此殊荣的医药企业。

2025年4月，康美华大·参乎红参黄芪枸杞发酵饮品荣膺“第七届iSEE创新品牌百强”；康美药业旗下子公司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联合国际顶尖科研团队，在国际顶级学术期刊《iMeta》（影响因子23.7）发表了题为“Cross-tissue multi-omics analyses reveal the gut microbiota's absence impacts organ morphology, immune homeostasis, bile acid and lipid metabolism”的文章。康美药业研发的“一种提高稀有人参皂苷含量及降低农残的红参加工方法”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国家发明专利证书。

2025 年 5 月，康美新开河人参产品入选“全国名特优新产品”名录；公司下属企业康美新澳公司与江门市五邑中医院联合协办“江门市药学会中药专业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学术会议”。

2025 年 6 月，康美药业顺利承办广东省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康美药业顺利举办 2025 年实践改善创新提案成果鉴评会；康美药业 618 年中大促全渠道 GMV 同比激增，蝉联天猫中药饮片类品牌榜 TOP1。

2025 年 7 月，筹备拍摄“中国质量故事大赛”参赛宣传片；与腾讯举办中医药数智化创新研讨会；参加首届香港国际中医药暨传统医药博览会暨中国中药协会中药企业品牌行；

2025 年 8 月，举办陇西药博会强化品牌影响力；参与中泰建交 50 周年生物产业合作交流会；优化了康美药业商标管理制度，加强内控工作。

2025 年 9 月，主办 2025 年国际（亳州）中医药博览会暨第 41 届全国（亳州）中药材交易会；举办私域与电商运营专题培训班，并进行康美药业“大电商”项目的思考与交流；参加“揭阳优品进省直”系列活动。

2025 年 10 月，入选广东省制造业 500 强企业和广东省制造业中小企业 100 强；参与国家医学攻关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共建共享会议；筹备中药质量与标准现代化产业学院建设；广东省名牌产品申报并开展第一批揭阳老字号认定工作。

2025 年 11 月，受邀参与揭阳市粤港澳大湾区（东莞）招商引资会议；筹备拍摄纪录电影《国医魂邓铁涛》；参与岭南中医药发展高峰论坛-第十二届中国中西医交融大会；成立电子商务数字化平台工作小组。

2025 年 12 月，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提报工业和信息化质量提升与品牌建设典型案例并入选；参与中国上市公司品牌 500 强发布会；参与首届天府中医药高质量大会；参与广东企业家年会。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行业示范作用、积极参加和促进行业交流。康美药业坚持把文化基因熔铸进品牌血脉，持续锤炼价值内涵、焕新品牌表达，塑造辨识度强、感染力深的企业形象。未来，公司将通过多元的品牌呈现、立体的文化浸润和开放的行业对话，激活品牌生命力，放大品牌声量，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能，让“康美”成为市场长久信赖的金色名片。

#### （四）科研开发

公司旗下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设立的合资公司）建设了中医药与多组学、AI 等前沿技术融合创新的中药研发平台，其中：中药药理学研究平台设置中药资源、中药炮制、中药化学、中药制剂、中药分析等功能模块；中药药理研究平台设置分子、细胞、实验动物、微生物等功能模块；中药信息研究平台设置高通量测序、高性能计算等功能模块。整体研发平台功能完整，设施完善，并已组建以博士、硕士为主导的研发人才团队，构建规范的研发管理体系和技术标准，整体服务于研发物质基准可

靠、功效评价确切、疗效机制明晰的中药药品及药食同源健康产品。合资公司已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证（证书 GR202544200199），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证，获批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在珠海横琴设立的子公司广东横琴康华基因技术有限公司，与澳门大学签约共建“珠海澳大科技研究院-康美华大联合实验室”，围绕中医药研发及转化开展深度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以生产和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开展中药配方颗粒、品质中药等相关的研发工作；积极开发精准营养导向的、具有循证依据的药食同源健康产品；并与广东省中医院、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香港浸会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深圳医学科学院等知名临床机构和高等院校建立深度合作，围绕中药的种质资源、质量标准、功能活性、作用机制、适用人群、健康品开发等研究方向，开展了一系列科学研究，形成了一系列科研成果。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一种提高稀有人参皂苷含量及降低农残的红参加工方法（ZL202510038763.3）”“一种具有助睡眠功效的复合益生菌发酵产品的制备方法和应用（ZL202411768795.0）”等发明专利。

#### （五）信息数字化建设

2025年，公司加快落实“数智运营”体系建设，多项举措推动数字化转型。公司自主开发的中药药事服务追溯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已在深圳、重庆、广州、成都、珠海、江门、北京、普宁等多个城市智慧药房运营中心落地应用，自主开发的趁鲜加工溯源系统和配方颗粒溯源系统上线运行，获得趁鲜加工溯源系统软件著作权1项，同时搭建了融合药材原料溯源、趁鲜加工溯源、饮片加工过程追溯、药事服务过程追溯的跨产业一体化追溯平台，通过数字技术赋能，保障患者用药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财务数字化转型工作，开展财务中台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业财一体化进程；上线客户授信管理系统，实现客户授信管理数字化；升级集团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平台，加速人力资源管理数字化转型；智慧药房系统灾备中心全面投入运行，完成核心IDC基础设施更新，强化IT基础架构支撑能力；开展企业经营数据自动化采集系统建设，RPA机器人技术已应用在医疗事业部、供应链中心、终端消费事业部及下属16家单位共67个场景，数字员工应用效果显著。

公司积极拥抱人工智能技术，与腾讯健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AI算力、模型应用、智能体开发、网络安全、移动办公、云资源等方面已经开展多项合作。报告期内，完成了DeepSeek70B私有化大模型部署，积极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合同智审、知识问答、质检报告对比分析、价格预测等多个场景的落地方案，推进AI技术在企业生产经营中的价值发挥，公司通过RPA+AI技术实施中药饮片集采订单全流程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上线质检报告智能分析、中药材价格智能预测、客服智能问答等智能体应用。此外，通过部署IOA零信任网络，进一步加强信息安全边界防护能力，持续推行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数据安全水平，强化“数智运营”体系支撑。

#### （六）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围绕“12355”战略，在人才引进环节秉持“条件严格、公开透明、竞争择优”准则，通过多种形式吸纳人才：对外积极打造雇主品牌，加强关键岗位人才引入；对内完善内部招聘与竞聘机制，促进内部人才流动与优化配置。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公司组织架构落地及优化升级，完善岗位职级体系与晋升标准，激活组织活力，驱动员工发展与效能提升。

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公司构建“固本升级+创新育新+数智赋能”三维体系，以及“部门-公司-外部”三级竞赛体系，通过人才标准建设、人才盘点识别、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及学习发展管理四大职能，全面提升员工技能与素质。同时，公司依托中药传统技能刘茂贵传承工作室、赖志坚技能大师工作室，建立了多层次、多形式、多元化的培训体系，进一步推进公司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统筹开展人才梯队建设战略重点项目，提升高质量人才比例。

公司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绩效管理指标体系，实施全员绩效考核，确保绩效管理责任明确并具体落实至相关单位及个人。通过绩效考核指标实现纵向分解与横向协同，层层落实，以保障公司战略部署的准确执行，避免偏差、变形或遗漏。基本构建起一个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指标管理闭环。同时，通过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机制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度，促进了反馈、整改与绩效提升的良性循环。

公司坚持加强干部管理，严把选人用人入口关，明确标准、规范程序、拓宽渠道；坚持严管厚爱相结合，健全考核监督机制，强化教育培训，落实关怀措施；以干部聘任制为抓手着力推动履职尽责，明确责任、健全激励机制，完善干部全生命周期跟踪机制；健全长效机制强化保障，着力选准用好管好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公司积极响应人才政策，深化政企协同发展体系构建，推荐员工参与多类人才计划，助力员工获得外部认可与激励。公司培养的多人入选省、市级技能人才评价专家库和质量督导员队伍，将内部实践经验反哺行业，参与行业标准建设。积极开展两期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不仅助力技能人员实现个人职业能力和技术水平双提升，更是康美药业推进“技术+管理”双通道职业发展体系的有力举措，康美药业已逐步建立起“年度评审、动态优化”的长效工作机制，为企业技能人才梯队建设注入新活力。此外，职称体系及评审渠道拓展有序推进，为员工职业技能提升和职称晋升提供支持，展现企业在人才激励和政策执行上的担当。

### **（七）安全生产体系建设**

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安全生产、环保及职业健康法律法规，以保障企业稳健运营和员工生命健康为核心，持续推进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为企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安全基础。

2025年，公司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全面落地，通过全员签订《安全责任书》实现了责任全覆盖。安全管理机制持续完善，多项工作方案有序落实，并通过“月例会、安全巡查检查”及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形成闭环管理，提升了安全流程的标准化与可追溯性。隐患排查治理成效显著，全年整改完成率保持在95%以上，风险防控能力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创新安全宣教模式，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知识竞赛、安全生产月等主题活动，覆盖员工超万人次，全年开展安全培训数百场，有效推动全员安全理念从“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转变。

在重点风险防控方面，公司建立极端天气预警系统，实现灾害天气下人员物资零损失，并严格执行环保管理，确保“三废”排放全部达标，相关环保申报通过率与达标率均为100%。全年公司圆满达成“零较大安全事故、零环保公告、零职业病发生率”的核心安全目标，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向好。

未来，公司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继续坚守安全发展底线，围绕责任落实、隐患排查、培训宣教与体系优化等重点环节，持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为企业的长期稳定发展及全体股东权益提供坚实保障。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全产业链优势

公司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体系，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智慧药房、连锁药店、连锁药店配送、终端销售等多种方式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和业务体系已形成，产业资源优势突出。

##### （二）网络优势

公司与全国范围的1,300余家医疗机构以及4万余家连锁药店建立了深度业务合作关系，市场营销布局全国；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建设，开设全国“实体市场与虚拟市场”相结合的综合型医药贸易服务平台——康美药业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发布“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公司先后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广东省卫健委批准为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设立网络医院、康美中药网。公司在全国多个城市设立了分（子）公司，形成了集医院销售、OTC、西药批发与配送、零售、连锁药店等多种方式于一体的立体销售体系。其中，中药材市场全国布局，仓储配送体系覆盖全国，公司拥有安徽亳州中药城、广东普宁中药城、甘肃康美西部中药城、青海西宁康美新城等中药材市场，实现了全国主要中药城市场的布局。根据产业整合发展战略的需要，运用互联网思维，完善物流网络布局，强力整合中药生产基地、中药材市场、中药网、电商等网络资源、服务平台及信息化建设资源，结合配套建设全国性仓储和运输物流网络，建立了各种服务主体与消费者直接多元交互的规模化、一体化现代医药大流通体系，初步形成具有康美特色的计划集成体系。公司不断强化中药业务在线上、线下渠道服务体系的联动，加强B端C端协同，助力中药业务稳健增长。在B端市场，公司实行区域化管理，集中区域资源，打造区域核心竞争力，提升中药销售服务能力与效益；在C端市场，聚焦中药产品，整合线上线下资源，引入第三方电商及O2O平台流量，自主打造销售平台，拓展主流消费渠道，与头部连锁开展合作，提升C端品牌与销售。

##### （三）技术优势

公司以打造中药饮片全链条特色产业、提供医疗康养大健康特色服务为战略主线，坚持以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全力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中医药行业领军企业，公司依托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等国家级、省部级创新平台矩阵，系统开展中药材种子种苗培育、规范化种植、品种标准研究，中药饮片炮制工艺优化、炮制标准与规格等级制定，生产系统数字车间、人工智能应用及节能环保技术升级，同时深耕中药配方颗粒、中药煮散饮片、药食同源健康产品、药事服务等中药资源全链条研发。公司开创性推行中药饮片小包装与色标管理体系，拥有 CNAS 认证实验室、CMA 检测中心，先后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

知识产权创新是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作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构建起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旗下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目前，公司拥有有效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600 余项，形成覆盖产品研发、生产工艺、智能制造等全产业链的专利保护网络。报告期内，“一种基于高效液相色谱的川芎茶调散指纹图谱构建方法及应用”“一种提高稀有人参皂苷含量及降低农残的红参加工方法”“木香配方颗粒及其制备方法”等 20 项发明专利获授权，公司有效发明专利累计达 130 项；“中药饮片煎煮吸水系数数据集”“中药处方订单全流程时效评分数据集”等 6 件数据集获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证书；注册登记“康美药业趁鲜切制中药材溯源系统”“智慧中药房药品实时追踪管理操作系统”等 228 项软件著作权。围绕中药检测、煮散饮片、菌群调控等重点方向，公司在国内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3 篇，在国际高水平期刊发表论文 2 篇。

多项创新成果斩获重磅荣誉：“基于全产业链的精制中药饮片产业化应用”项目获第三届粤东西北知识产权创新运用大赛银奖；“康美药业中医药事服务全过程信息溯源模式”获广东省医药行业科学技术一等奖；“基于全产业链溯源的智慧中药房创新模式”在 2025 第八届“上药杯”医药物流与供应链创新大赛（中医药赛道）荣获三等奖。

康美药业产品竞争力持续跃升，获得行业与市场高度认可。报告期内，康美牌铁皮石斛枸杞子珍珠胶囊、康美牌三七火麻仁胶囊等 2 件保健食品获批，公司累计持有 18 件注册保健食品；红参、白术、桃仁等 13 个核心中药产品通过国家专利产品备案认定，累计达 43 个；三七（饮片、微粉）、山药（饮片）等 4 个产品获评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累计达 15 个；甘草获评“广东省医药行业名牌产品”，北柴胡获评“广东省优质中药饮片”。康美新开河人参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成为首个人参类公共标识产品；新开河红参、红参片等获“吉致吉品”认证；“保宁”商标获“四川老字号”称号。康美华大红参黄芪枸杞发酵植物饮品获评“2025 年广东省食品行业优秀新产品一等奖”，野山参胶囊成功通过澳门非药产品认证，实现产品国际化突破。

作为国家“互联网+”中药药事服务标准化研究项目试点单位、国家“互联网+”中医药健康服务智慧药房标准化研究基地，以及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康美药业稳步推进中药标准化体系建设。公司累计参与制定标准 230 项，其中国际标准 3 项、国家标准 56 项、行业标准 5 项、地方标准 61 项、团体标准 105 项。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自主创新技术，积极投身各类标准制定与备案工作，全力助力中医药产业标准化升级，具体成果如下：一是人才赋能标准化建设，6 名专家成功入选“揭阳市标准化专家库”，为地方及行业标准制定提供专业支撑；二是积极参与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制定，昆布、陈皮、炒九香虫等 11 个品种的国家标准发布实施；三是推动地方标准落地，公司参与制定的《医疗机构中药饮片储存养护规范》《智慧中药房全流程溯源技术规范》2 项广东省地方标准正式发布实施；四是引领团体标准完善，牵头或参与制定的红参、当归、茯苓等 11 项中国质量协会“品质中药饮片”团体标准，以及《医疗机构委托代配代煎服务管理规范》《广东省中药饮片保质期行业共识》2 项广东省中药协会团体标准，均已正式发布实施；五是健全企业标准体系，公司完成陈皮羊肚菌汤料、人参石斛银耳汤料等 5 项企业标准备案，旗下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同步完成红参片、红参阿胶膏等 6 项企业标准备案，实现企业生产经营的标准化、规范化管控。

公司持续拓展科研细分领域，构建系统化康美中药研发体系。旗下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等多家子公司，分别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北京市、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报告期内，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获批“吉林老字号”企业，品牌底蕴与创新实力同步提升。

#### （四）质量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保障品质、安全有效、品规齐全的经营理念，树立质量为先、品牌至上的发展原则，对每一片饮片都精炮细选，造就康美品质饮片。公司为强化质量管理水平，优化质量管理机制，率先在行业内提出并实施了中药全产业链质量管控模式，实现从中药种植源头到生产、销售等环节全过程质量管控。积极推动中药饮片分等级、多元化供应项目落地，全面推广鲜切药材与产地片规模化应用，以产品结构优化切实赋能企业降本增效。主动参与国家及省级质量标准研制工作，持续提升行业话语权与技术影响力；重点推进中药材 GAP 规范化种植及甘肃产地加工（趁鲜切制）核心项目，全面强化企业综合核心竞争力，为集采业务布局筑牢优势资源支撑。

选择好原料。中药材只有在适宜的环境种植才会具备应有的有效成分，药效才好，公司根据药材原料品种的不同，因时因地、选择质优效佳的中药材原料，除人工初检外，还配备各种先进的检测仪器对药材的内在成分进行全面检测，药材合格后方能入库。此外，公司为了从源头上保证药材质量，自建种植基地、合作共建种植公司。

生产严标准。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药典》、国家及地方《中药饮片炮制规范》所规定的炮制工艺及标准进行炮制，拒绝熏硫、染色、增重等非法行为，并在中药生产基地投入国内较先进的智能化生产设备，实现中药智能化生产，使生产出来的饮片规格更加精准、外形更为美观，充分发挥药材的药性，最大限度地保持优质中药饮片的特性和功效。

质量全检测。公司从原料、车间生产、包装入库，每一道工序都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进行，生产现场配置专业质量管理人员实时监督检查，确保每一批药材品质，充分发挥药材疗效。生产完成后的中药饮片还需经过康美药业检测中心全项目检测，确定符合标准要求，才能出厂销售。公司检测中心占地面积超过 3100 平方米，设有近 50 个专业功能间，配备国际领先的大型进口设备，检测中心的检测报告将在认可范围内加盖 CNAS 国家实验室认可标志和 ILAC 国际互认联合标志，可在美国、欧盟、日本等全球约七十余个国家和地区得到国际互认。

创新小包装。为有效解决饮片“串斗”“串味”“沉灰”现象，减少虫蛀、霉变及药物氧化而“走油”“变色”现象，公司率先提出并实施中药饮片小包装和色标管理，通过科学分级、色标控制管理，标签指示明确，促使药房抓药、称量等更加精准，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在全国推广和应用。

公司始终把中药材产品质量这一核心竞争力作为质量管理战略目标，全面深化质量管理，坚持实行质量“三严（严管、严抓、严控）原则”“三不（不下线、不出厂、不销售任何一个不合格品）精神”，守护公司药品生产经营质量底线，保证为社会大众生产优质药、放心药、良心药。公司中药饮片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受到业内人士和广大医院、药店、消费者的一致好评。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 8 家企业顺利通过药品生产许可证换证检查、下属 2 家企业顺利通过增加毒性中药饮片生产范围许可检查；公司下属 3 家企业拥有趁鲜切制资质；公司人参、黄芩顺利通过广东省药监局 GAP 延伸检查；公司顺利通过 ISO 三体系再认证及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获得最高级服务水平五星评价。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国家、地方标准工作，提升行业话语权，其中参与《广东省中药材标准》起草工作，完成薄树芝、松叶（松针）、孩儿草三个品种的标准研究及标准起草工作，开展金花茶等 15 个品种质量标准研究；参与广东省中医院牵头的《国医大师金世元中药验收经验》书籍的编写工作。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52,215,058.26 元，同比增长 1.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7,997.77 元，2025 年度末总资产 13,219,745,987.50 元，同比减少 4.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90,006,280.85 元，同比增加 1.61%。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52,215,058.26	5,189,137,199.65	1.22
营业成本	4,203,085,987.14	4,422,148,257.54	-4.95
销售费用	526,397,113.15	416,996,237.36	26.24
管理费用	512,744,622.30	542,785,988.27	-5.53
财务费用	9,839,276.95	5,182,566.22	89.85
研发费用	45,330,399.34	51,456,445.70	-1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46,627.87	-427,632,757.3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70,409.06	139,915,003.22	-22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50,243.15	174,814,613.48	65.46

(1)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由于偿还涉诉债务，使得存放于管理人账户资金减少以及本期受银行存款利率下行双重因素叠加影响使得公司存款利息收入下降。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因公司强化“两金”管理成效显著，使得营业收入率同比提升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受上年同期支付土增税影响导致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及子公司等事项较上期减少从而导致相应的现金流入减少以及本期因解决历史涉诉工程债务导致相应的资金流出同比增加所致。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承兑汇票用于贴现业务增加及食品板块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等因素导致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无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	4,219,323,139.52	3,502,209,939.28	17.00	-0.51	-6.10	增加 4.94 个百分点
食品	500,272,086.83	360,834,225.65	27.87	14.35	-1.45	增加 11.56 个百分点
其他	489,730,067.58	318,805,660.05	34.90	3.71	4.63	减少 0.5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中药	2,838,830,665.30	2,238,483,083.93	21.15	3.22	-5.16	增加6.97个百分点
西药	1,295,825,617.26	1,190,163,845.62	8.15	-5.43	-5.69	增加0.26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84,666,856.96	73,563,009.73	13.11	-29.84	-31.52	增加2.13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及食品	500,272,086.83	360,834,225.65	27.87	14.35	-1.45	增加11.56个百分点
物业租售及其他	489,730,067.58	318,805,660.05	34.90	3.71	4.63	减少0.5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北和东北地区	291,243,100.90	204,990,034.99	29.62	-14.57	-21.82	增加6.54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699,878,440.42	519,503,336.46	25.77	1.59	-7.11	增加6.95个百分点
华中和华南地区	3,571,927,977.09	2,972,469,722.46	16.78	4.69	-0.45	增加4.29个百分点
西南和西北地区	646,275,775.52	484,886,731.07	24.97	-8.84	-18.27	增加8.6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疗机构及智慧药房	3,211,650,036.10	2,690,658,371.98	16.22	0.39	-4.87	增加4.63个百分点
商业批发及连锁药店配送	1,112,820,462.43	937,771,570.01	15.73	0.92	-5.09	增加5.33个百分点
终端及直销	284,712,497.53	106,667,772.33	62.53	63.65	21.71	增加12.91个百分点
物业及其他	600,142,297.87	446,752,110.66	25.56	-11.09	-10.04	减少0.8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中药饮片系列	公斤	18,567,252.00	19,639,017.00	2,696,507.00	4.38	14.46	-28.44
中药饮片系列	袋、包	2,699,248.00	2,651,926.00	432,581.00	85.39	85.23	12.28
中药饮片系列	盒、罐、瓶	2,345,147.00	1,976,217.00	748,835.00	52.61	52.74	97.11
中药饮片系列	条、根、个、只、扎	196,267.00	174,108.00	40,205.00	1.26	-8.8	122.79
新开河系列	公斤	168,367.08	188,346.36	40,294.46	33.1	28.34	-33.82
自制药品	万粒	377.01	423.81	101.06	-18.12	9.53	-31.65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材料费	1,475,234,063.85	35.28	1,562,722,890.62	35.51	-5.60	
医药工业	人工费	106,377,613.88	2.54	103,968,872.89	2.36	2.32	
医药工业	其他费	121,792,000.39	2.91	134,062,611.14	3.04	-9.15	
医药商业	主营业务成本	1,798,806,261.16	43.02	1,929,052,247.79	43.84	-6.75	
小计		3,502,209,939.28	83.75	3,729,806,622.44	84.75	-6.10	
保健食品及食品商业	主营业务成本	360,834,225.65	8.63	366,148,564.96	8.32	-1.45	
小计		360,834,225.65	8.63	366,148,564.96	8.32	-1.45	
物业租售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18,805,660.05	7.62	304,697,055.90	6.93	4.63	
小计		318,805,660.05	7.62	304,697,055.90	6.93	4.63	
合计		4,181,849,824.98	100.00	4,400,652,243.30	100.00	-4.9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自制中药	材料费	1,460,341,147.75	34.92	1,543,764,023.37	35.08	-5.40	
自制中药	人工费	104,271,169.52	2.49	101,393,956.96	2.30	2.84	
自制中药	其他费	117,024,414.41	2.80	128,274,458.87	2.91	-8.77	
外购中药	主营业务成本	556,846,352.25	13.32	586,941,367.65	13.34	-5.13	
小计		2,238,483,083.93	53.53	2,360,373,806.85	53.63	-5.16	
自制药剂	材料费	14,892,916.10	0.36	18,958,867.25	0.43	-21.45	
自制药剂	人工费	2,106,444.36	0.05	2,574,915.93	0.06	-18.19	
自制药剂	其他费	4,767,585.98	0.11	5,788,152.27	0.13	-17.63	
小计		21,766,946.44	0.52	27,321,935.45	0.62	-20.33	
外购西药	主营业务成本	1,168,396,899.18	27.94	1,234,688,068.59	28.06	-5.37	
小计		1,168,396,899.18	27.94	1,234,688,068.59	28.06	-5.37	
外购医疗器械	主营业务成本	73,563,009.73	1.76	107,422,811.55	2.44	-31.52	
小计		73,563,009.73	1.76	107,422,811.55	2.44	-31.52	
外购保健食品及食品	主营业务成本	360,834,225.65	8.63	366,148,564.96	8.32	-1.45	
小计		360,834,225.65	8.63	366,148,564.96	8.32	-1.45	
物业租售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18,805,660.05	7.62	304,697,055.90	6.93	4.63	

小计		318,805,660.05	7.62	304,697,055.90	6.93	4.63	
合计		4,181,849,824.98	100.00	4,400,652,243.30	100.00	-4.9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28,394.2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4.4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9,953.2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8.4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28,257.8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7.43%。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药贸易	24,714,189.48	82,807,417.92	-70.15
食品贸易	374,096,499.98	385,995,932.49	-3.08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4、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5,330,399.34
研发投入合计	45,330,399.3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3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4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21
本科	142
专科	173
高中及以下	39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5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8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41
60岁及以上	10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两年，公司持续优化业务结构，聚焦中药饮片、智慧药房、配方颗粒、功能性食品及保健食品等核心业务，减少非主营业务的资源投入。报告期公司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加快研发进度。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46,627.87	-427,632,757.30	不适用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因公司强化“两金”管理成效显著，使得营业收现率同比提升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受上年同期支付土增税影响导致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70,409.06	139,915,003.22	-226.70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及子公司等事项较上期减少从而导致相应的现金流入减少以及本期因解决历史涉诉工程债务导致相应的资金流出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50,243.15	174,814,613.48	65.46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承兑汇票用于贴现业务增加及食品板块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等因素导致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收益	210,442,695.17	337,548,057.16	-37.66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上年同期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结果，调整了原依据破产重整方案所计提的重整费用导致本期相应的收益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	90,603,779.48	59,181,059.28	53.10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通过主动进行债务和解及法院结案等方式，积极推动工程类债务化解工作，从而产生了较高的债务重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681.98	-1,838.54	不适用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93,191.07	-1,130,016.33	不适用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营业收现率提高以及通过与相关方签署三方抵账协议等方式收回应收款项导致本期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382,843.48	-142,740,044.03	不适用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结合中介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计提商誉减值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811.60	39,470,945.23	-97.85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了子公司持有的闲置在建工程项目等形成的资产处置收益较本期增加。
营业外支出	53,904,815.31	19,556,527.93	175.64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根据相关案件进展情况，计提了相应的涉诉损失。
所得税费用	30,686,744.52	22,568,241.16	35.97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整体盈利面提高及子公司补交所得税等导致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增加所致。

###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61,969,126.13	0.47	44,124,091.52	0.32	40.44	变动的的原因是本期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导致所取得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3,223,246.45	0.48	14,654,666.96	0.11	331.42	变动的的原因是本期期末持有的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451,265,880.87	3.41	659,162,931.10	4.78	-31.54	变动的的原因是本期管理人转回营运资金所致。
商誉	36,909,405.61	0.28	106,350,551.22	0.77	-65.29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65,153.88	0.13	10,825,040.15	0.08	54.87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预付长期资产有关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90,931,770.52	0.69	15,827,647.79	0.11	474.51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贴现票据及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24,333,748.26	0.94	74,052,220.31	0.54	67.90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使用票据支付业务同比增加所致。
库存股	659,922,053.50	4.99	1,106,944,529.50	8.02	-40.38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内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因素导致其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45,247.63	-0.00	-264,338.17	-0.00	不适用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专项储备	3,571,061.85	0.03	1,441,304.20	0.01	147.77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737,499.6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1%。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行业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中药制剂药	安神剂	脑乐静	中药、天然药物	养心安神。用于心神失养所致的精神忧郁、易惊不寐、烦躁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药制剂药	扶正剂	六味地黄丸（浓缩丸）	中药、天然药物	肾阴亏损，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消渴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妇科用药-活血化瘀剂	益母草膏	中药、天然药物	活血调经。用于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症见经水量少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妇科用药-活血化瘀剂	益母草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活血调经。用于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症见经水量少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解表剂	风热感冒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疏风清热，利咽解毒。用于风热感冒，发热，有汗，鼻塞，头痛，咽痛，咳嗽，多痰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药制剂药	解表剂	银柴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清热，解表，止咳。用于风热感冒，发热咳嗽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表里	小柴胡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解表散热，疏肝和胃。用于外	否	否	/	否	否	是	是

	双解剂			感病，邪犯少阳证，症见寒热往来、胸胁苦满、食欲不振、心烦喜呕、口苦咽干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行气活血剂	乐脉丸	中药、天然药物	行气活血，化瘀通脉。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头痛、眩晕、胸痛、心悸；冠心病心绞痛、多发性脑梗塞见上述证候者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解表祛暑剂	藿香正气水	中药、天然药物	解表化湿，理气和中。用于外感风寒、内伤湿滞或夏伤暑湿所致的感冒，症见头痛昏重、胸膈痞闷、脘腹胀痛、呕吐泄泻；胃肠型感冒见上述证候者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清利肠胃湿热剂	复方黄连素片	中药、天然药物	清热燥湿，行气止痛，止痢止泻。用于大肠湿热，赤白下痢，里急后重或暴注下泻，肛门灼热；肠炎、痢疾见上述证候者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清热解毒剂	复方板蓝根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清热解毒，凉血。用于风热感冒，咽喉肿痛	否	否	/	否	否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清热解毒剂	板蓝根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清热解毒，凉血利咽。用于肺胃热盛所致的咽喉肿痛、口咽干燥；急性扁桃体炎见上述证候者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温化寒痰剂	保宁半夏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止咳化痰，平喘降逆，和胃止呕，消痞散结的功效。用于风寒咳嗽，喘息气急，湿痰冷饮，胸膈满闷，久咳不愈，顽痰不化及老年咳嗽	否	否	ZL200610021646.3（授权公告日：2008年12月24日，失效时间：2026年08月25日）	否	否	是	是
中药制剂药	内科用药-阴阳双补剂	心脑欣丸	中药、天然药物	益气活血。用于气虚血瘀所致的头晕，头痛，心悸，气喘，乏力；缺氧引起的红细胞增多症见上述证候者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药制剂药	清热剂	石淋通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清湿热，利尿，排石。用于尿路结石，肾盂肾炎，胆囊炎	是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药制剂药	清热剂	夏桑菊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清肝明目，疏风散热，除湿痹，解疮毒。用于风热感冒，目赤头痛，头晕耳鸣，咽喉肿痛，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疗疮肿毒等症，并可作清凉饮料							
中药制剂药	祛痰剂	小儿止咳糖浆	中药、天然药物	祛痰，镇咳。用于小儿感冒引起的咳嗽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呼吸系统-全身用抗组胺药	盐酸苯海拉明片	化学药品	用于皮肤过敏症如荨麻疹、湿疹、皮炎、药疹、瘙痒，神经性皮炎，虫咬症，日光性皮炎，过敏性鼻炎及食物，药物过敏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肌肉-骨骼系统药物	布洛芬片	化学药品	适用于：1.缓解类风湿关节炎、骨关节炎、脊柱关节病、痛风性关节炎、风湿性关节炎等各种慢性关节炎的急性发作期或持续性的关节肿痛症状，无病因治疗及控制病程的作用。2.治疗非关节性的各种软组织风湿性疼痛，如肩痛、腱鞘炎、滑囊炎、肌痛及运动后损伤性疼痛等。3.急性的轻、中度疼痛如：手术后、创伤后、劳损后、原发性痛经、牙痛、头痛等。4.对成人和儿童的发热有解热作用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解痉药物	盐酸丙哌维林片	化学药品	用于治疗合并有急（紧）迫性尿失禁、尿急、尿频等症状的膀胱过度活动症	是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解热镇痛及非甾体抗炎药物	氨咖黄敏胶囊	化学药品	适用于缓解普通感冒及流行性感引起的发热、头痛、四肢酸痛、打喷嚏、流鼻涕、鼻塞、咽痛等症状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解热镇痛类	贝诺酯片	化学药品	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引起的发热，也用于缓解轻至中度疼痛如头痛、关节痛、偏头痛、牙痛、肌肉痛、神经痛、痛经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解热镇痛类	阿咖酚散	化学药品	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引起的发热，也用于缓解轻至中度疼痛如头痛、关节痛、偏头痛、牙痛、肌肉痛、神经痛、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痛经							
化学制剂药	精神药品	浓维磷糖浆	化学药品	用于植物神经功能紊乱引起的头晕目眩、精神疲倦以及低磷血症	是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抗鼻阻、解热镇痛药	氨酚伪麻片(II)	化学药品	用于治疗感冒引起的发热、头痛、周身四肢酸痛、鼻塞、流鼻涕、打喷嚏等症状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抗高血压药-外周作用的抗肾上腺素能药	甲磺酸多沙唑嗪片	化学药品	1.原发性轻、中度高血压。对于单独用药难以控制血压的患者，可与利尿剂、β受体阻滞剂、钙拮抗剂或血管紧张素转化酶抑制剂(ACEI)合用。 2.良性前列腺增生的对症治疗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抗酸药物及抗溃疡病药物—抑酸药物	西咪替丁胶囊	化学药品	用于缓解胃酸过多引起的胃痛、胃灼热感(烧心)、反酸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矿物质类	牡蛎碳酸钙颗粒	化学药品	用于预防和治疗钙缺乏症，如骨质疏松、手足抽搐症、骨发育不全、佝偻病以及儿童、妊娠和哺乳期妇女、绝经期妇女、老年人钙的补充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药制剂药	清热剂	抗感解毒颗粒	中药、天然药物	清热解毒，凉血消肿。用于风热感冒、疟腮及病毒引起的流感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	甲硝唑片	化学药品	用于治疗肠道和肠外阿米巴病(如阿米巴肝脓肿、胸膜阿米巴病等)。还可用于治疗阴道滴虫病、小袋虫病和皮肤利什曼病、麦地那龙线虫感染等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	红霉素肠溶片	化学药品	本品可作为青霉素过敏患者治疗下列感染的替代用药：溶血性链球菌、肺炎链球菌等所致的急性扁桃体炎、急性咽炎、鼻窦炎；溶血性链球菌所致猩红热、蜂窝织炎；白喉及白喉带菌者；气性坏疽、炭疽、破伤风；放线菌病；梅毒；李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斯特菌病等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	克拉霉素分散片	化学药品	适用于克拉霉素敏感菌所引起的下列感染：1. 鼻咽感染：扁桃体炎、咽炎、鼻窦炎。2. 下呼吸道感染：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和肺炎。3. 皮肤软组织感染：脓疱病、丹毒、毛囊炎、疖和伤口感染。4. 急性中耳炎、肺炎支原体肺炎、沙眼衣原体引起的尿道炎及宫颈炎等。5. 也用于军团菌感染，或与其他药物联合用于鸟分枝杆菌感染、幽门螺杆菌感染的治疗。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	阿莫西林胶囊	化学药品	适用于敏感菌（不产β内酰胺酶菌株）所致的下列感染：1. 溶血链球菌、肺炎链球菌、葡萄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中耳炎、鼻窦炎、咽炎、扁桃体炎等上呼吸道感染。2. 大肠埃希菌、奇异变形杆菌或粪肠球菌所致的泌尿生殖道感染。3. 溶血链球菌、葡萄球菌或大肠埃希菌所致的皮肤软组织感染。4. 溶血链球菌、肺炎链球菌、葡萄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急性支气管炎、肺炎等下呼吸道感染。5. 急性单纯性淋病。6. 本品尚可用于治疗伤寒、伤寒带菌者及钩端螺旋体病；阿莫西林亦可与克拉霉素、兰索拉唑三联用药根除胃、十二指肠幽门螺杆菌，降低消化道溃疡复发率。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	阿奇霉素分散片	化学药品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感染：中耳炎、鼻窦炎、咽炎、扁桃体炎等上呼吸道感染；支气管炎、肺炎等下呼吸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道感染。皮肤和软组织感染。沙眼衣原体所致单纯性生殖器感染。非多重耐药淋球菌所致的单纯性生殖器感染(需排除梅毒螺旋体的合并感染)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氟喹诺酮类	诺氟沙星胶囊	化学药品	适用于敏感菌所致的尿路感染、淋病、前列腺炎、肠道感染和伤寒及其他沙门菌感染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磺胺类及甲氧苄啶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化学药品	敏感菌株所致的下列感染：1. 大肠埃希杆菌、克雷伯菌属、肠杆菌属、奇异变形杆菌、普通变形杆菌和莫根菌属敏感菌株所致的尿路感染。2. 肺炎链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2岁以上小儿急性中耳炎。3. 肺炎链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的成人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4. 由福氏或宋氏志贺菌敏感菌株所致的肠道感染、志贺菌感染。5. 治疗卡氏肺孢子虫肺炎，本品系首选。6. 卡氏肺孢子虫肺炎的预防，可用已有卡氏肺孢子虫病至少一次发作史的患者，或HIV成人感染者，其CD4淋巴细胞计数≤200/mm <sup>3</sup> 或少于总淋巴细胞数的20%。7. 由产肠毒素大肠埃希杆菌(ETEC)所致旅游者腹泻。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全身用抗菌药	依托红霉素片	化学药品	1. 本品作为青霉素过敏患者治疗下列感染的替代用药：溶血性链球菌、肺炎链球菌等所致的急性扁桃体炎、急性咽炎、鼻窦炎；溶血性链球菌所致的猩红热、蜂窝织炎；白喉及白喉带菌者；气性坏疽、炭疽、破伤风；放线菌病；梅毒；李斯特菌病等。2. 军团菌病。	是	否	/	否	否	否	否

				3. 肺炎支原体肺炎。4. 肺炎衣原体肺炎。5. 其他衣原体属、支原体属所致泌尿生殖系感染。6. 沙眼衣原体结膜炎。7. 厌氧菌所致口腔感染。8. 空肠弯曲菌肠炎。9. 百日咳。10. 风湿热复发、感染性心内膜炎（风湿性心脏病、先天性心脏病、心脏瓣膜置换术后）、预防口腔或上呼吸道感染（青霉素的替代用药）							
化学制剂药	全身用抗感染药-治疗结核病药-抗生素类	利福平胶囊	化学药品	1.与其他抗结核药联合用于各种结核病的初治与复治,包括结核性脑膜炎的治疗。2.与其他药物联合用于麻风、非结核分枝杆菌感染的治疗。3.与万古霉素(静脉)可联合用于甲氧西林耐药葡萄球菌所致的严重感染。利福平与红霉素联合方案用于军团菌属严重感染。4.用于无症状脑膜炎奈瑟菌带菌者,以消除鼻咽部脑膜炎奈瑟菌;但不适用于脑膜炎奈瑟菌感染的治疗。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神经系统药物-吡唑啉酮类	去痛片	化学药品	本品用于感冒引起的发热、关节痛、神经痛、头痛以及偏头痛、痛经等轻至中度疼痛,尤其适用于对阿司匹林过敏或不适用阿司匹林者(如水痘、血友病、出血性疾病、抗凝治疗的病人以及消化性溃疡、胃炎患者等)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神经系统药物-吡唑啉酮类	安乃近片	化学药品	用于高热时的解热,也可用于头痛、偏头痛、肌肉痛、关节痛、痛经等。本品亦有较强的抗风湿作用,可用于急性风湿性关节炎,但因本品有可能引起严重的不良反应,很少在风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湿性疾病中应用							
化学制剂药	神经系统药物-镇痛药	复方对乙酰氨基酚片	化学药品	解热镇痛药。用于发热、头痛、神经痛、牙痛等	否	否	/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神经系统药物-镇痛药	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	化学药品	适用于缓解儿童普通感冒及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头痛、四肢酸痛、打喷嚏、流鼻涕、鼻塞、咽痛等症状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升白细胞药物	肌苷片	化学药品	临床用于白细胞或血小板减少症，各种急慢性肝脏疾患、肺源性心脏病等心脏疾患、中心性视网膜炎、视神经萎缩等疾患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维生素类	口服维 D2 葡萄糖	化学药品	用于营养补充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维生素类	口服五维葡萄糖	化学药品	用于维生素缺乏所致的各种疾病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化学制剂药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H2-受体拮抗剂	盐酸雷尼替丁胶囊	化学药品	用于缓解胃酸过多所致的胃痛、胃灼热感（烧心）、反酸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肠道抗感染药	盐酸小檗碱片	化学药品	用于肠道感染，如胃肠炎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维生素类	维生素 B1 片	化学药品	用于预防和治疗维生素 B1 缺乏症，如脚气病、神经炎、消化不良等	否	否	/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维生素类	维生素 B2 片	化学药品	1. 用于防治口角炎、唇干裂、舌炎、阴囊炎、角膜血管化、结膜炎、脂溢性皮炎等维生素 B2 缺乏症。2. 全胃肠道外营养及因摄入不足所致营养不良、进行性体重下降时应补充维生素 B2。	否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维生素类	维生素 C 片	化学药品	(1)用于防治坏血病，也可用于各种急慢性传染性疾病及紫癜等辅助治疗。克山病患者发生心源性休克时，可用大剂量本品治疗。(2)用于慢性铁中毒	否	否	/	否	否	是	是

				的治疗(维生素C促进去铁胺对铁的络合。使铁排出加速)。(3)用于特发性高铁血红蛋白血症的治疗有效。(4)用于治疗肝硬化、急性肝炎和砷、汞、铅、苯等慢性中毒时肝脏的损害。							
化学制剂药	心血管系统-调节血脂药-HMG-CoA还原酶抑制剂	辛伐他汀片	化学药品	高脂血症、冠心病合并高胆固醇血症以及患有杂合子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儿童患者,结合饮食控制,本品可用于降低总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载脂蛋白B和甘油三酯	是	否	/	否	是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心血管系统-周围血管扩张药	阿魏酸钠片	化学药品	用于动脉粥样硬化、冠心病、脑血管病、肾小球疾病、肺动脉高压、糖尿病性血管病变、脉管炎等血管性病症的辅助治疗以及白细胞和血小板减少,亦可用于偏头痛、血管性头痛的治疗	是	否	/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营养剂	葡萄糖粉剂	化学药品	营养辅助药,用于人体营养补充	否	否	/	否	否	是	是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kg/盒)
黄芪	47-52 元/kg	276,936.18
党参片	180-212 元/kg	128,811.36
当归	119-153 元/kg	64,632.57
红花	118-124 元/kg	16,307.57
麦冬	101-115 元/kg	48,087.67
太子参	61-87 元/kg	46,620.22

白芍	138-143 元/kg	64,502.07
川芎	34-39 元/kg	22,968.66
丹参	48-53 元/kg	113,053.94
山药	41-48 元/kg	155,028.12
牡丹皮	169-174 元/kg	35,635.07
桔梗	94-99 元/kg	51,649.85
炙黄芪	54-59 元/kg	20,134.25
白术	156-161 元/kg	95,014.99
炒白芍	146-151 元/kg	7,931.04
炙甘草	38-46 元/kg	87,307.60
茯苓	33-40 元/kg	222,223.60
桂枝	15-20 元/kg	69,526.54
地黄	31-36 元/kg	54,080.47
薏苡仁	16-22 元/kg	119,764.76
麸炒薏苡仁	18-24 元/kg	11,792.07
炒麦芽	10-15 元/kg	37,400.78
川牛膝	50-59 元/kg	11,934.63
百合	95-105 元/kg	41,492.32
泽泻	26-31 元/kg	45,375.87
玄参	24-31 元/kg	37,362.61
合欢皮	17-22 元/kg	17,416.59
山萸肉	78-84 元/kg	29,998.64
夏枯草	39-44 元/kg	22,469.72
天花粉	52-57 元/kg	18,028.03
杜仲	35-40 元/kg	7,509.23
盐杜仲	38-43 元/kg	57,982.00
白芷	22-27 元/kg	33,895.39
炒山楂	18-23 元/kg	9,133.99
净山楂	17-23 元/kg	29,158.82
木瓜	28-33 元/kg	9,950.54
荆芥	13-18 元/kg	8,697.86

保宁半夏颗粒 6 袋	48 元/盒	894, 374
保宁半夏颗粒 9 袋	72 元/盒	727, 439
乐脉丸 12 袋	11.33 元/盒	681, 800
乐脉丸 15 袋	14.16 元/盒	229, 28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医药系列	421, 932.31	350, 220.99	17.00	-0.51	-6.10	4.9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家发布了多项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政策，“十五五”期间，国家层面多部委将以传承精华、守正创新为主线，以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为动力，坚持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和多元价值作用，坚持突出中医药医疗服务核心价值，为健康中国助力。康美药业紧跟“健康中国”、中医药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中医药高地等国家战略，聚焦“以中药饮片为核心的智慧型中医药大健康品牌企业为战略定位”，围绕“打造中药饮片全链条特色产业”和“提供医疗康养大健康特色服务”两大战略主线，把创新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推手。

公司依托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开放式创新平台，丰富科研细分领域，构建康美中药研发体系。致力于中药材的种子种苗培育、种植、品种标准，中药饮片的炮制工艺、炮制标准、规格等级、人工智能、节能环保，以及中药配方颗粒、中药煮散饮片、药食同源功能性食品、中药保健食品、药事

服务等中药资源可持续利用研发。公司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拥有普宁 CNAS 认证、亳州 CMA 认证等认证实验室。拥有旗下子公司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三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其中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再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拥有旗下子公司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三个科技型中小企业。旗下子公司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获批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旗下子公司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新获认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康美（亳州）中药城获评“安徽省级众创空间”，入选“安徽省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单位”。

公司组建了博士后、博士、硕士为骨干的跨学科多层次的中药高端人才科研团队，聘请丰富炮制经验京帮传承人为顾问，培养炮制技术传承人，凝聚智慧和力量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坚持自主开发与产学研合作协调发展，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广东省中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省部共建中医湿证重点实验室、香港浸会大学、澳门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等科研、临床单位建立深入广泛的产学研合作，取得一系列高质量的、具有学术影响力和市场转化潜力的科研成果。围绕色谱指纹图谱、质量因素、互联网+医药服务 (IPPS) 等专题研究，在国内重要期刊发表了《基于指纹图谱及抗血小板聚集活性的川芎茶调散及其颗粒质量差异性分析》等 9 篇论文，在国际高水平期刊发表了《Innovation in internet plus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model in the health 4.0 context: Evidence from a repeated cross-sectional study》等 6 篇论文。

作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拥有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600 余项。报告期内，“一种基于高效液相色谱的川芎茶调散指纹图谱构建方法及应用”“一种提高稀有人参皂苷含量及降低农残的红参加工方法”“木香配方颗粒及其制备方法”等 20 项发明专利获授权，公司有效发明专利累计达 130 项。康美药业中药全生命周期溯源系统荣获“广东省医药行业科学技术二等奖”。“康美智慧药房”中医药事服务获评“广东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典型案例”。

公司产品力不断提升，获得中药行业和消费市场的高度认可。聚焦中药配方颗粒国标品种，稳步推动配方颗粒上市备案，累计完成 419 个品种上市备案。聚焦中药健康产品精深开发，稳步推动保健品研发注册，累计获批 18 个保健食品品种。公司核心中药产品红参、白术、桃仁等 13 个核心中药产品通过国家专利产品备案认定，合计 43 个国家专利产品。三七（饮片、微粉）、山药（饮片）等 4 个产品获评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合计 15 个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拥有北柴胡、广藿香、川芎、醋五味子等 28 个广东省优质中药饮片。甘草荣获“广东省医药行业名牌产品”。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旗下新开河红参、红参片、人参片产品通过“吉致吉品”认证。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注册商标“保宁”获“四川老字号”称号。康美华大自主开发红参黄芪枸杞发酵植物饮品荣获“第七届 iSEE 创新品牌百强”、第二届营养师新质生产

力发展大会“营养师严选之星”、2025 营养盒子嘉选“国风食养类爆品奖”、2025 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广东省食品行业优秀新产品一等奖等多项行业奖项荣誉，通过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

以康美华大所持核心发明专利“一种提高稀有人参皂苷含量及降低农残的红参加工方法”（国家发明专利证书，专利号：ZL 2025 1 0038763.3）为依托的《基于全产业链的精制中药饮片产业化应用》项目，荣获 2025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布局大赛“成长型三百强项目”及“第三届粤创赛”银奖。

公司自主研发核心新产品“野山参胶囊”通过澳门非药认定，成为公司首个获得境外权威认证的产品，标志着康美药业在中医药健康产品“走出去”战略布局中迈出关键一步。

公司积极参与国家和省级饮片炮制和质量标准、中药材等级分类标准的制订，作为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GD/TC36）的秘书处承担单位，稳步推进中药地方标准化工作。公司荣获“广东省标准领军企业”荣誉称号；参与制定《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的炒决明子、炒九香虫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实施；参与 2025 年版《中国药典》4 个品种（降香、油松节、榼藤子、筋骨草）制修订，其中榼藤子已获国家药典委发布公示稿；参与修订的国家标准《中药饮片自动调剂系统技术规范》获得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实施；参与制定的地方标准《医疗机构中药饮片储存养护规范》已进入公示阶段。“智慧中药房新式调剂药柜技术规范”“智慧中药房中药审方技术规范”“智慧中药房自动化中药散装调剂技术规范”入选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相关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第三批）”。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参与起草的地方标准《智慧中药房质量管理规范》获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实施。公司利用自主创新技术制定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助力中药产业标准化发展。牵头及参与制定的《品质中药饮片人参片》、《品质中药饮片红参》等 11 项中国质量协会团体标准发布实施。参与制定的团体标准《中药饮片炮制净制/切制技术要求》2 项中华中医药学会团体标准发布实施。参与制定的《中药炮制辅料 第 1 部分：通则》等 2 项中国中药协会团体标准发布实施。参与制定的广东省地方标准《医疗机构中药饮片储存养护规范》已发布。参与制定的团体标准《名优高新技术产品评价规范》发布实施。公司制定的人参石斛银耳汤料、陈皮羊肚菌汤料、康美牌西洋参胶囊、康美牌红参酒等 14 项企业标准完成备案；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完成西洋参粉、西洋参片、人参灵芝酒等 6 项企业标准备案；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完成人参固体饮料、红参片、黑参纯粉片等 14 项企业标准备案；康美药业鸡蛋花规范化种植基地成功入选第三批广东省中药材产业化基地名单，康美新开河人参种植基地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管理和标准化种植技术，获颁“中药材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荣誉称号。

##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康美牌菊花胖大海茶	康美牌菊花胖大海茶	保健食品	清咽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鳔口服液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鳔口服液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西洋参切片	康美牌西洋参切片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获得备案凭证
康美牌西洋参胶囊	康美牌西洋参胶囊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获得备案凭证
康美牌红参蜜丸	康美牌红参蜜丸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西洋参丹参人参胶囊	康美牌西洋参丹参人参胶囊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红参酒	康美牌红参酒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西洋参口服液	康美牌西洋参口服液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西洋参颗粒	康美牌西洋参颗粒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人参黄精枸杞子颗粒	康美牌人参黄精枸杞子颗粒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延续注册
康美牌酸枣仁远志人参片	康美牌酸枣仁远志人参片	保健食品	改善睡眠	否	否	获得批件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胶囊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胶囊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获得批件
康美牌葛根枸杞子大枣颗粒	康美牌葛根枸杞子大枣颗粒	保健食品	对化学性肝损伤有辅助保护功能	否	否	获得批件
康美牌三七葛根西洋参胶囊	康美牌三七葛根西洋参胶囊	保健食品	对化学性肝损伤有辅助保护功能	否	否	获得批件
康美牌西洋参玛咖鹿茸胶囊	康美牌西洋参玛咖鹿茸胶囊	保健食品	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获得批件
康美牌铁皮石斛枸杞子珍珠胶囊	康美牌铁皮石斛枸杞子珍珠胶囊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	否	否	获得批件
康美牌三七火麻仁胶囊	康美牌铁皮石斛枸杞子珍珠胶囊	保健食品	通便	否	否	获得批件
康美牌辐康胶囊	康美牌辐康胶囊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抗辐射	否	否	审评中心审评中，通

						过现场核查
康美牌倍复力饮料	康美牌倍复力饮料	保健食品	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审评中心审评中, 通过现场核查
康美牌怡泰口服液	康美牌怡泰口服液	保健食品	改善睡眠	否	否	审评中心审评中, 待现场核查
康美牌菊花甘草胖大海口服液	康美牌菊花甘草胖大海口服液	保健食品	清咽	否	否	审评中心审评中, 待现场核查
康美牌雪蛤颗粒	康美牌雪蛤颗粒	保健食品	增强免疫力, 缓解体力疲劳	否	否	审评中心审评中
康美牌参芪三七葛根口服液	康美牌参芪三七葛根口服液	保健食品	缓解体力疲劳、提高缺氧耐受力	否	否	审评中心审评中, 待现场核查
康美牌三七降脂袋泡茶	康美牌三七降脂袋泡茶	保健食品	降血脂	否	否	审评中心审评中, 待现场核查

###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新增 46 个配方颗粒品种通过备案。

配方颗粒备案明细表

序号	品名	类型	备案号
1	盐韭菜子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07000
2	四季青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06000
3	白药子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05000
4	石斛(流苏石斛及其同属植物近似种)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04000
5	焦白术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03000
6	萆薢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15000
7	赭石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14000
8	连钱草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13000
9	蚕沙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12000
10	北刘寄奴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11000
11	白屈菜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10000
12	白茅根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09000
13	酒黄精(多花黄精)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24000

14	胡椒（黑胡椒）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23000
15	凤尾草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22000
16	郁李仁（长柄扁桃）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27000
17	威灵仙（东北铁线莲）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25000
18	蜈蚣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26000
19	灯心草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38000
20	谷精草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37000
21	布渣叶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52000
22	大腹皮（大腹皮）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51000
23	鳖甲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50000
24	酒乌梢蛇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49000
25	娑罗子（天师栗）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48000
26	鹿角胶（马鹿）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64000
27	败酱草（黄花败酱）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63000
28	半边莲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62000
29	阿胶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61000
30	龟甲胶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60000
31	炒冬瓜子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59000
32	麸炒枳实（酸橙）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73000
33	玫瑰花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72000
34	白芷（白芷）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71000
35	珠子参（珠子参）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71000
36	白芷（杭白芷）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78000
37	薄荷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02000
38	冬凌草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00000
39	荆芥炭配方颗粒	省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00000
40	小蓟炭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99000
41	山豆根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098000
42	冬葵果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61000
43	西洋参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63000
44	蔓荆子（单叶蔓荆）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62000

45	炒僵蚕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60000
46	猫爪草配方颗粒	国标	上市备字 4425000168000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26 无形资产”的有关情况

**(1).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同仁堂	39,116.95	2.27	1.83	/
国药股份	8,924.14	0.17	0.44	22.34
华润江中	21,914.86	5.19	4.66	27.70
云南白药	42,333.41	1.03	1.05	17.19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28,072.3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8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0.6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注：上述表格中同行业公司数据均取自其 2025 年年度报告；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上述四家公司的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三）公司经营模式”。

#### (1).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27,201.71	51.68
销售推广服务费	13,929.37	26.46
折旧及摊销	3,776.24	7.17
水电费	2,201.45	4.18
办公费	2,577.81	4.9
业务招待费	847.99	1.61
物业管理费	590.14	1.12
租赁费	555.68	1.06
广告宣传费	180.16	0.34
差旅费	332.08	0.63
其他	447.08	0.85
合计	52,639.71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同仁堂	353,229.15	20.47
国药股份	72,452.21	1.38
华润江中	130,144.04	30.84
云南白药	561,946.54	13.6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52,639.7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0.02

注：上述表格中同行业公司数据均取自其 2025 年年度报告。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食品批发	2,500.00	20,195.75	2,423.79	13,961.01	-486.29	-450.32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食品加工	6,500.00	15,847.54	7,928.46	8,127.95	195.34	190.53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批发贸易	5,000.00	42,090.06	12,155.49	44,126.55	1,261.76	976.29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 管理	50,000.00	128,225.48	74,134.61	1,070.91	2,694.12	2,849.80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健康产品	1,000.00	2,884.39	-9,504.28	12,625.30	1,635.25	1,393.24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 管理	36,046.18	172,328.92	-231,851.85	11,459.10	3,086.38	3,152.50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饮片	10,000.00	48,855.02	16,677.04	45,733.00	1,557.12	1,052.30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批发贸易	5,000.00	24,185.42	12,232.74	26,007.58	894.66	722.6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行业格局和趋势详见第三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公司继续全面深化“12355”战略部署，构建“一体两翼双转型”高质量发展格局，以数智化重塑业务架构，以工业互联升级运营模式，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优势，完成从传统产业链到智慧健康平台的跨越。公司锚定“以中药饮片为核心的智慧型中医药大健康品牌企业”的战略定位，紧紧围绕“打造中药饮片全链条特色产业”和“提供医疗康养大健康特色服务”两大战略主线：以中药、医疗康养、中药城、健康品和医药商业五大业务板块为主体，创新业态及业务增长模式，优化调整区域产业集群布局，全力推动公司重点业务板块发展；强化组织赋能、人才驱动、数智运营、资本运作、党建引领五大支撑体系。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落实“12355”战略具体部署，践行“一体两翼双转型”的经营思路，聚焦经济指标达成、重大项目推进与内部经营运作等关键领域，统筹推进以下重点工作：

#### 1、高质量党建引领守正创新发展

发挥“党建”作用，持续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工作深度融合。积极落实广东“百千万”工程等重点部署任务，持续结合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的建设推进乡村振兴。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高水平推进现代化建设，擦亮党建品牌，引领文化聚力，构建具有康美药业特色的“两新”党组织党建工作先进模式，持续打造党建和企业经营有机融合的多层级的集团企业。

#### 2、持续践行“一体两翼双转型”的经营思路

进一步发挥中药材全产业链的企业优势，加速推进全链条数字化升级与成本管控，建立敏捷、高效的供应体系，筑牢业务运行底盘；强化采购管理，对冲原料波动风险；强化医院业务、终端消费的专业赋能与需求定制，提升客户黏性，打通线上线下融合渠道，加速新品渠道拓展、渗透与份额提升。

#### 3、打造电商运营平台

以“数字化”为引擎，拓宽康美药业新零售通路，整合线上与线下渠道，开展全域营销。拥抱消费升级，以“产品力”为核心，分步实施、重点突破，以具有全产业链优势的核心产品为突破口，以“全域融合、数据驱动、安全可控”为目标，稳步推进平台建设，实现品牌价值与销售规模的双重提升。

#### 4、深耕存量，突破增量，争取利润空间

聚焦核心客户，按照销售分层运营，设立针对性销售策略，实现核心客户贡献度的稳步提升，构筑业务增长的坚实根基；加速智慧药房代煎合作转化，依托集采中标品种，突破尚未覆盖的新医疗机构开发，扩大智慧药房服务版图，形成新的业务补充；推进多元化饮片使用，拓展饮片来货渠道，增强竞争力与市场渗透力；推进重点产品，重点推进集团金标系列中药饮片、以药食同源为主的道地与匠心产品系列和自研产品系列。制定差异化营销策略，增强用户粘性；深耕高端礼品消费市场，打造爆款中药健康礼盒。

#### 5、补全产业链薄弱环节，打造业绩增长新动力

积极拓展终端及大健康领域的产业布局。重点筛选具有核心技术与市场渠道的目标公司，促进技术、产品与市场的协同，构建“技术+市场+服务”的完整生态，弥补产业链终端环节的薄弱环节。有效强化产业链竞争力，为公司培育持续的增长新动力。

#### 6、构建匹配企业发展的组织与人才梯队

保持组织结构的灵活性。匹配战略和业务发展的变化适度调整，建立跨功能团队，以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提高竞争力。打造高素质高水平的人才队伍。加强核心人才引进，建立系统性的培训和发展路径指导，鼓励员工职称、学历等全方位提升。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激励机制，实行组织绩效考核与下属公司负责人/关键岗位员工的考核激励。

#### 7、强化合规与内部治理

加强合规建设。积极开展风险评估和控制，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法律法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和业务模式，降低潜在的诉讼风险。努力化解公司诉讼风险，妥善处理公司存量诉讼。持续完善与强化内控制度执行，不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严格、按时、有效地完成年度内控自我评价工作。

#### 8、严守质量底线

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与药品生产质量管理有关的制度、程序和流程，包括质量保证、质量控制、质量文件管理等，强化生产过程控制，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强化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实施严格的质量检验和检测。

#### 9、强化安全生产和风险管理

持续性做好安全生产及综治维稳工作，严格落实各项定期和非定期安全巡检，加强岗位安全培训和教育，强化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和风险管理，明确责任分工。通过到岗到人的安全风险管理机制，识别、评估和控制各种潜在的安全风险，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预防和控制。

#### 10、加快数智化转型，加速信息化建设

深入推动数字化应用和创新，通过信息化管理平台，按照“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的实施路径，加强标准化建设，构建业务管控平台，通过强化过程监管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从而提高集团组织的管理效率和绩效，赋能企业降本增效。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行业政策变化与监管趋严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中医药行业的重视与扶持，相关法规政策正处于动态优化与完善周期。这要求企业必须在质量控制、药材溯源、工艺创新及环保安全等领域持续投入，以满足日益提升的标准，可能带来阶段性成本压力。同时，医保支付改革、药品审评审批、中药饮片带量采购等关键政策的动态调整，也将深刻影响市场准入与需求格局。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态与市场需求，加强企业合规体系建设，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进行生产经营，提高质量管理，以灵活快速地应对政策与环境的变化。

##### 2、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中药饮片市场参与者众多，行业集中度仍较低，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一方面，传统中药企业持续扩大产能，产品同质化现象突出，价格竞争压力增大；另一方面，消费者对饮片质量、品牌及溯源要求提高，对企业的技术积累、质量控制及品牌公信力提出更高挑战。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取决于工艺创新、产品质量、渠道建设及服务差异化等方面能否建立核心优势。我们将继续通过深化技术研发、强化品牌建设、优化供应链等方式，不断巩固并提升自身市场地位。

##### 3、 中药饮片集中带量采购带来的价格与供应风险

近年来，中药饮片逐步纳入区域性及全国性集中带量采购试点范围。带量采购的全面落地，对企业的成本控制与供应链管理形成严峻考验，且中标结果与价格水平是影响公司销售规模与盈利能力的关键市场因素。同时，带量采购对产品质量、稳定供应及规模化生产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企业需在保障药材来源、生产一致性及库存管理等方面做好充分准备。公司也将持续推进工艺优化与成本管控并拓展多元市场渠道，以降低潜在影响。

##### 4、 原材料短缺、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依赖的中药材，其供应易受气候异常、自然灾害及资源稀缺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可能导致特定品种出现短缺。同时，中药材价格受种植规模、政策调控及市场需求等多重因素驱动，呈现较强波动性。这直接制约成本控制，并可能影响产品质量稳定性与生产计划。公司已战略布局道地药材 GAP 种植基地，并与核心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同时也已构建动态安全库存体系。通过“产地直采+战略储备”相结合的模式，公司致力于提升供应链韧性，增强对原料品质与成本的双重控制力，降低原材料供应、采购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以保障生产经营的长期稳定与可持续发展。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中药材和中药饮片为核心，涵盖西药、保健食品、中药材市场经营等业务，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系统，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公司主要产品为中药饮片、中药材、中成药、西药等。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附则：“（五）主要药（产）品：指占公司最近一期营业收入或毛利的10%以上的药（产）品，以及营业收入、毛利排名前5的药（产）品。”

公司产品包括中药饮片、中药材、中成药、食品等，均呈现出产品品规繁多，销售、收入结构分散，单一产品的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都未达到公司营业收入或毛利的10%以上，单一产品对公司营业收入或毛利的影响均未达到重要性的原则。

以中药饮片为例，中药饮片系列产品品类齐全，目前可生产1,000多个种类，超过20,000个品规，单个种类或单个品规的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都未达到公司营业收入或毛利的10%以上，且由于中药饮片种类和品规繁多，其产品单位、销售计量等均有所区别，不适宜一一核算各个品规产品的具体情况，各个品规产品的销售情况分散，各期也随市场情况在结构上有所波动，从重要性原则角度出发，公司认为其均不适用“主要药（产）品”之披露标准。

中药包括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为中药行业的三大支柱。其中中药材是中药饮片的原料，中药饮片是中成药的原料。中药饮片是中药材经过按中医药理论、中药炮制方法，经过加工炮制后的，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的中药。中药汤剂是中药的一种传统剂型，像中成药一样用于临床防病、治病、保健。只是中药饮片可以临证加减，具有极大的灵活性，比较符合中医个性化诊断的给药原则。

中药饮片品规众多，各品规功能各异，且大部分的中药材、中药饮片没有单一可量化的疗效和固定的治疗领域，各品规产品也需要根据消费者（患者）不同情况，由执业医师/药师提供具体的处方或使用建议方可达到既定的疗效，通过中药饮片炮制的改变，中药饮片根据配伍组方不同可以治疗或者辅助治疗不同适用症和不同的治疗领域，起到不同的疗效，不适宜参照西药等其他药品定性/定量描述其产品的疗效和治疗领域，不适用《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关于“主要药（产）品”的披露标准。

公司目前的自产药品收入规模占公司总收入规模比例较小，其业务规模、占比均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小，不适用《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关于“主要药（产）品”的披露标准。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方位、多维度优化内部控制与治理水平，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合规稳健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 （一）规范公司治理

##### 1、股东会规范运作

公司依法依规召集、召开股东会。2025年度共召开3次股东会，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关联交易、董事选举、章程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等事项。会议程序合法合规，均经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 2、董事会高效履职

董事会严格依法履职，全面落实股东会决议，围绕公司战略及年度重点任务有效开展工作。2025年度召开8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定期报告、关联交易、董事提名、制度修订等重大事项。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董监高换届选举工作，并根据治理需要补选独立董事，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与专业性。

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多数且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现行《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细则，持续优化决策程序与运行机制。

##### 3、取消监事会，强化监督效能

根据新《公司法》等监管规则及现代企业治理要求，公司对法人治理结构进行了优化调整，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监督职能整合至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实现监督重心的前移和效率的提升。在监督机制方面，公司强化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由其独立行使财务监督、内部控制评估等职责。

#### （二）制度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法律法规修订及监管新规，系统开展治理制度梳理与优化工作。全年共修订《公司章程》及各类内部治理制度合计30项，涵盖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重点领域。通过制度体系的持续完善，进一步夯实公司规范运作基础，提升治理效能与风险防控能力。

#### （三）董监高知情权保障及规范意识提升

公司持续强化董事知情权保障机制，每月定期报送《公司治理沟通简报》、重大诉讼进展等资料，及时传递经营信息，提升决策效率与协同能力，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稳步推进。

近两年，公司持续推动董监高履职能力建设，组织参加监管专项培训，邀请常年法律顾问开展线下合规培训，并及时推送监管动态、工作通报等学习资料，增强合规意识与履职规范性。

#### （四）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合法权利，不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独立。

####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披露信息，严格落实保密要求，确保所有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平等获取信息。依托《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完善信息传递机制，及时掌握公司及下属企业重大经营动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制定并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保密义务通知工作，防范内幕交易风险。

#### （七）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维护

公司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平台、咨询电话及邮箱等多元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报告期内，定期召开2024年度及2025年各季度业绩说明会，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同时，加强与媒体、证券机构的沟通交流，主动展示公司亮点与价值。制定并实施《舆情管理制度》，强化舆情监测与风险应对，维护公司形象与市场价值。

近年来，公司持续完善治理机制，治理能力与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下一步，公司将坚持把治理建设作为长期重点工作，持续优化制度体系与运行机制，推动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了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神农氏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的治理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分开。通过前述承诺保证公司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赖志坚	董事长	男	57	2022/01/25	2028/02/09	0	0	0	/	150.00	否
欧国雄	董事 总经理	男	58	2025/02/10 2025/02/17	2028/02/09	0	0	0	/	147.11	否
周云峰	董事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25/02/10 2020/10/14 2021/02/09	2028/02/09	0	0	0	/	135.00	否
夏华悦	董事	男	39	2024/05/08	2028/02/09	0	0	0	/	0.00	是
梁珺	董事	男	42	2022/01/25	2028/02/09	0	0	0	/	0.00	是
黄伟忠	董事	男	55	2022/01/25	2028/02/09	0	0	0	/	0.00	是
余宇莹	独立董事	女	46	2025/12/26	2028/02/09	0	0	0	/	0.18	否
赖小平	独立董事	男	65	2020/10/30	2026/10/29	0	0	0	/	12.00	否
林辉	独立董事	男	61	2025/02/10	2028/02/09	0	0	0	/	10.77	否
宫贵博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男	51	2020/10/10 2021/05/26	2028/02/09	0	0	0	/	135.00	否
刘新泉	副总经理	男	51	2022/05/13	2028/02/09	0	0	0	/	120.00	否
陈启鋈	副总经理	男	48	2021/04/02	2028/02/09	0	0	0	/	120.00	否
李泽彬	总经理助理	男	41	2022/05/13	2028/02/09	0	0	0	/	105.07	否
张津津	总经理助理	女	46	2025/02/17	2028/02/09	0	0	0	/	98.48	否
刘国伟	原董事 原总经理 (任期届满)	男	52	2020/10/30 2020/10/10	2025/02/10	0	0	0	/	25.00	是
米琪	原董事 (任期届满)	男	63	2022/01/25	2025/02/10	0	0	0	/	11.96	否

方妙双	原董事 (任期届满)	女	49	2022/01/25	2025/02/10	0	0	0	/	0.00	是
曾庆	原独立董事 (任期届满)	女	61	2022/01/25	2025/02/10	0	0	0	/	1.28	否
骆涛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22/01/25	2025/12/26	0	0	0	/	11.86	是
欧国雄	原副总经理 (任期届满)	男	58	2021/08/25	2025/02/10	0	0	0	/	0.00	否
何则正	原副总经理 (任期届满)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8	2021/08/25	2025/02/10	0	0	0	/	112.6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196.3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赖志坚	曾先后担任广州陈李济药厂品质部副部长、部长、经营部营销总监、营销部副部长，广州星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经理，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技质部副部长兼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部经理，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质量副总监、技质部部长、安全生产发展部部长；现任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策委员会委员，康美药业董事长、党委书记。
欧国雄	1988至2008年，历任广州市药材公司（公司现更名为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业务员、区域经理、采购中心经理、营销总监（期间，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兼任广州白云山星群药业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9年10月至2021年7月，任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兼任广州采芝林药业连锁店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1年7月兼任广州采芝林北商药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8月至2025年2月，担任康美药业副总经理。现任康美药业董事、总经理。
周云峰	2004年7月至2007年3月，在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门工作；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担任广州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二部主管、国际拓展部负责人；2008年9月至2013年3月，历任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曾用名：香港保联拓展有限公司）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职务；2013年3月至2020年9月，历任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印尼代表处代表、投资部部长助理、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职务。现任广州神农氏中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康美药业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部总监、合规部总监。
夏华悦	曾先后担任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评审处业务员、经理，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风险部主任，江西金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金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2月，担任南昌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9年6月至2023年4月，历任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经理、部长助理、副部长；2023年4月至今，担任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策委员会委员、康美药业董事。
梁珺	曾任职于广东省财政厅；现任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和副总

	经理，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策委员会委员，康美药业董事。
黄伟忠	曾先后担任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广东揭阳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揭阳市展鸿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东烟草揭阳市有限公司董事，揭阳市投控葵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揭阳市金叶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揭阳迎宾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策委员会委员，康美药业董事。
余宇莹	2008年7月至今，担任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财务会计系副教授。2025年12月起，担任康美药业独立董事。
赖小平	1985年8月至今，历任广州中医药大学中药鉴定教研室讲师、中药开发研究所党支部书记、科研处处长、新药开发研究中心主任、中药学院（新药开发研究中心）院长职务。2020年10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辉	曾任全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学会教育研究会副理事长、校务管理研究会副理事长，先后担任过广州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党委副书记、学校教务处副处长、校长办公室主任、发展规划处处长、百年校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现任世界中医药联合会医联体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华医学会第二届改革与发展研究会理事。2025年2月10日起，担任康美药业独立董事。
宫贵博	1998年至2008年，先后担任哈尔滨港务局财务部会计、副部长职务；2008年至2014年，先后担任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交易结算部高级业务主管、业务经理，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等职务；2014年至2020年，先后担任广东省交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为广东省产权交易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9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变更为现名）计划财务部部长、金融与金融服务事业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监、投资与资本运营部总监等职务。2021年11月至2022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1年5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刘新泉	先后担任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广州百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广州众成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医疗器械办副主任兼广州白云山医疗器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康美药业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投资发展部总监、医疗康养板块总经理。
陈启鋈	2000年9月至2021年3月，在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工作，其中，2000年9月至2013年9月，在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全国商业销售部业务员、区域经理、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2012年至2014年，兼任陕西广药康健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0月至2021年3月，担任江门广药侨康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0月至2021年3月，兼任中山广药桂康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康美药业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品牌中心总经理、医疗事业部总经理。
李泽彬	2007年1月至2021年8月，历任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团委书记、设备动力中心副总监等职务；2012年2月至2016年12月，兼任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物业部项目主管；2021年9月至2022年5月，担任广州白云山花城药业有限公司设备工程副总监职务。现任康美药业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中药城板块总经理。
张津津	2002年7月至2012年5月，担任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工艺研究员、车间主任助理；2012年6月至2021年10月，担任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现任康美药业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质量授权人、质量管理部总监。
刘国伟	1997年7月至2002年5月就职于广州医药有限公司（原为广州市医药公司）；2002年5月至2011年1月派驻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曾用名：香港保联拓展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部门经理、助理总经理职务；2011年2月至2016年12月担任广州医药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职务，期间历任海南广药晨菲、陕西广药康健、广东省梅县医药、福建广药洁达及湖北广药吉达董事长职务；2016年3月至2020年10月，先后担任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职务。2020年10月至2025年2月，先后担任康美药业董事、总经理、

	党委委员。现任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
米琪	曾先后担任广州白云山制药总厂资财部会计、副科长，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证券科科长、投资发展公司财务部经理，广州康神食品有限公司副经理，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科长、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2022年1月至2025年2月，先后担任康美药业董事、党委书记。
方妙双	历任广东烟草揭阳市公司门市部会计，揭阳市金叶发展公司财统科会计、财统科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揭阳市金叶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揭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2025年2月，担任康美药业董事。
曾庆	曾先后在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病毒所病毒基因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北京）、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广州）、广州市医药工业研究所及美国匹兹堡大学癌症研究所等研究机构从事医学生物学基础及转化研究，后转入新药创制和生物技术领域，先后在美国 Johnson & Johnson 制药公司研发中心、美国 Schering-Plough 制药公司、美国 Novum Pharmaceutical Research Services 公司、阿特维斯佛山制药有限公司、广州好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康立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研发管理，工作领域涵括新药和生物试剂的研发及产业化、临床试验研究及数据统计分析、药品及医疗器械法规注册等。2022年1月至2025年2月，担任康美药业独立董事。
骆涛	曾任河南省驻马店地区审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部长，河南省驻马店地区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广州市华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副主任会计师。现任广东中农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年1月至2025年12月，担任康美药业独立董事。
何则正	1996年8月至2016年9月历任广州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员、团委书记、市场开发部副经理、营销中心大区经理、外贸部经理、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市场策划部经理；2016年9月至2021年7月，历任广州白云山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组织人事统战部部长。2018年8月至2022年7月，担任广州白云山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8月至2025年2月，担任康美药业副总经理。2025年2月至2025年12月，担任康美药业监事会主席，现任康美药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人力资源部总监、纪检监察部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赖志坚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1年12月12日	-
夏华悦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4年02月01日	-
梁珺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1年12月29日	-
黄伟忠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4年02月29日	-
刘国伟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5年01月07日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注：刘国伟先生已于2025年2月在本公司任期届满。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赖志坚	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31日	-
赖志坚	广州白云山花城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	-
赖志坚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6月15日	-
欧国雄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6月08日	-
欧国雄	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21日	-
欧国雄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年08月21日	-
周云峰	广州神农氏中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08月17日	-
周云峰	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18日	-
周云峰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8月21日	-
夏华悦	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年04月01日	-
夏华悦	广东先进制造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4年01月05日	-
夏华悦	广东恒宁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年10月08日	-
夏华悦	江门市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投委会成员	2024年06月27日	-
夏华悦	广东珠三角优化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4年02月01日	-
夏华悦	韶关市恒韶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4年02月05日	-
夏华悦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	2024年02月06日	-
夏华悦	瀚蓝（佛山）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	-
夏华悦	广东南海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股	投委会主任	-	-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夏华悦	广东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委会委员	-	
梁珺	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01月01日	-
梁珺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01月01日	-
梁珺	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8年07月16日	-
梁珺	广东华星光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14日	2025年07月07日
梁珺	广东粤财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事务人	-	-
黄伟忠	广东烟草揭阳市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30日	-
黄伟忠	揭阳市投控葵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年05月09日	-
黄伟忠	揭阳市金叶发展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2023年08月21日	-
黄伟忠	氢联时代(揭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
黄伟忠	揭阳迎宾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5年04月29日	-
黄伟忠	揭阳市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6年02月11日	-
林辉	广州中医药大学	百年校庆办公室第一常务副主任	2024年01月01日	-
余宇莹	中国政法大学	财务会计系副教授	2008年07月01日	-
余宇莹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28日	-
余宇莹	同宇新材料(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30日	-
余宇莹	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宫贵博	广东省金服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13日	2025年07月29日
宫贵博	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18日	-
刘新泉	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
刘新泉	广州白云山壹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17日	-
刘新泉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8月21日	-
陈启鋆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04日	-
陈启鋆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6月15日	2025年08月21日
李泽彬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1月25日	-
李泽彬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12月01日	-
李泽彬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8月21日	-
张津津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9月11日	-
张津津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监事	2025年08月21日	-
刘国伟	广州神农氏中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8月17日	-
刘国伟	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18日	-
刘国伟	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21日	2025年10月17日
刘国伟	广州白云山陈李济药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3月12日	-
方妙双	揭阳市金叶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29日	-
方妙双	揭阳市投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年01月15日	2026年01月22日
方妙双	揭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11月29日	-

		审计委员会成员		
方妙双	广东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3年08月26日	2025年08月22日
骆涛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3年01月11日	-
何则正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8月21日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的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不涉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与公司签署的合同并结合业务及相关工作完成情况确定其薪酬。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岗位津贴。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薪。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参见本节“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196.31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相关工作完成情况获得相应的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赖志坚	董事长	选举	换届
欧国雄	董事、总经理	选举、聘任	换届
周云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选举、聘任	换届
夏华悦	董事	选举	换届
梁珺	董事	选举	换届
黄伟忠	董事	选举	换届
余宇莹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赖小平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林辉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何则正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
王彤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
钟少珠	监事	选举	换届
宫贵博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换届
刘新泉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陈启鋆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李泽彬	总经理助理	聘任	换届
张津津	总经理助理	聘任	换届
刘国伟	原董事、总经理	离任	换届
米琪	原董事	离任	换届
方妙双	原董事	离任	换届
曾庆	原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骆涛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高燕珠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黄龙涛	原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换届
何则正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取消监事会
王彤	原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取消监事会
钟少珠	原监事	离任	取消监事会
欧国雄	原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赖志坚	否	8	8	0	0	0	否	3
欧国雄	否	7	7	0	0	0	否	2
周云峰	否	7	7	0	0	0	否	2
夏华悦	否	8	8	4	0	0	否	3
梁珺	否	8	8	3	0	0	否	3
黄伟忠	否	7	7	0	0	0	否	2
余宇莹	是	0	0	0	0	0	否	0
赖小平	是	8	8	0	0	0	否	2
林辉	是	7	7	0	0	0	否	1
刘国伟	否	1	1	0	0	0	否	1
米琪	否	1	1	0	0	0	否	1
方妙双	否	1	1	1	0	0	否	1
曾庆	是	1	1	0	0	0	否	1
骆涛	是	8	8	1	0	0	否	3

注：本处所统计的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次数，仅指其以董事身份出席的情形。如以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等其他身份列席会议，不计入本次数。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骆涛、赖小平、赖志坚
提名委员会	林辉、骆涛、欧国雄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赖小平、林辉、周云峰
战略委员会	赖志坚、欧国雄、夏华悦

注：骆涛先生已于2025年12月26日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职务。公司于2026年1月5日补选余宇莹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02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5年03月07日	1) 听取年审会计机构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进展的汇报，并就关键事项进行沟通； 2) 听取公司审计部2024年度工作总结、2025年度工作计划及内控自评进展报告，并就相关工作提出指导与要求。	1) 关于外部审计，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收入确认方法、关联交易抵消、债务重组收益等合规性，存货、应收账款等资产的真实性和资产减值评估程序的规范性，并强调外部审计应坚持独立、客观原则，对董事会与全体股东负责。 2) 关于内部审计，审计委员会强调，应从机制上强化内部审计的权威性，系统梳理并完善内审制度体系、严格规范审计程序、优化审计方法以避免冲突，并强化结果运用，发现问题必须落实整改。针对2025年审计计划，委员会提出重点围绕采购管理、工程项目、研发投入、信息化建设及数据安全等关键领域开展专项审计与监督，加强外派监事管理以符合政策要求。	/

<p>2025年04月17日</p>	<p>1)听取审计部汇报完善后的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提出相应建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司审计部2025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共九项议案。</p>	<p>审计委员会肯定审计部对年度计划的及时调整,通过联合纪委开展专项审计,加强审计结果分析,持续跟踪整改落实、切实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建议下年度进一步细化计划、增强可操作性。同时,重点关注应收账款核销事项与客户管理,完善欠款追收机制。建议系统推进降本增效,优化供应链与成本结构,探索稳定药材供应合作模式。</p>	<p>/</p>
<p>2025年04月28日</p>	<p>1)听取审计部汇报2025年第一季度工作汇报及内控评价发现的缺陷整改情况。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p>	<p>针对内控缺陷整改等方面,审计委员会建议审计部后续开展专项审计工作,落实整改责任与跟踪机制,完善内控体系并强化执行考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与租金追收工作,优化审计工作汇报重点等</p>	<p>/</p>
<p>2025年08月28日</p>	<p>1)听取审计部2025年半年度工作汇报;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p>	<p>审计委员会对审计部下一阶段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建议审计部对未完成整改的内控缺陷深入分析,推动问题实质性解决。在联合巡审中应统筹发挥专业优势,合理规划时点与节奏,逐步扩大覆盖面、提升效率,并着手制定系统性的审计全覆盖计划方案。 二、建议以集团为主体统筹采购,发挥规模优势降低原材料成本。对历史工程欠款等遗留问题,可组建专项小组加快解决。同时,应关注供应商集中度及采购规范性问题。</p>	<p>/</p>
<p>2025年10月29日</p>	<p>1)听取审计部2025年第三季度工作汇报;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p>	<p>建议尽快统一搭建审计信息化系统,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发挥审计在降本增效的作用,关注集团规模化集中采购等方式,从内控角度加强对采购量与价的监督,以应对集采挑战、增厚利润空间。建议公司从顶层设计入手,建立纪检、审计、监察三方协同的监督力量平台,完善三方共同参与的内控监督评价体系,实现信息共享与联合监督。重点推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同时,指出当前整体审计队伍力量稍显薄弱,对年初计划的部分专项审计(如工程、招标)的开展需加强关注。</p>	<p>/</p>
<p>2025年11月19日</p>	<p>听取年审会计机构汇报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并就相关事项开展沟通。</p>	<p>审计委员会就审计工作提出以下意见与建议:一、审计工作须严守独立性、专业性及合规性,审计机构应坚持高标准把关,其专业判断须得到充</p>	<p>/</p>

		分尊重。二、公司管理层及各部门须全力保障并配合审计工作，做到资料开放、整改闭环。建立“内外审协同、成果共享”的机制。三、期望审计工作不仅满足合规要求，更能从合规体系建设、经营优化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专业赋能。	
2025年12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01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5年02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2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余宇莹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8月28日	讨论关于公司企业负责人及高管经营业绩与薪酬考核办法的制订细节	建议进一步细化考核方式及评分标准等内容。	/
2025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康美药业企业负责人及高管经营业绩奖励考核办法（2025年版）》。	/	/
2025年12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0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4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72
销售人员	606
技术人员	1,094
财务人员	201
行政人员	919
合计	5,4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396
大专及中专以上	2,452
其他	1,644
合计	5,492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完善薪酬福利管理机制,结合企业实际和员工职业发展,逐步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员工的收入与公司的效益挂钩,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将员工的自身利益与公司的长期利益结合起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有效发展。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12355”战略为引领,围绕人才梯队建设和员工发展需求,通过构建“分层培养、专业赋能、双轨传承、数字学习”四位一体的培养体系,系统推进年轻骨干专项培训、后备干部培养、管理干部培养、中药技艺传承工作室等关键项目,并依托“内训师认证+外部专家智库”双轨师资体系和经营类、管理类、专业类三级课程系统,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E-learning学习平台,实现从青年员工到管理团队的全覆盖培养。公司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以导师带徒、技能竞赛、专项提质等方式强化技术技能培养,既提升了员工岗位胜任力,又形成了职业素养、专业技能、领导力的三维能力发展矩阵,有效支撑战略落地与员工职业成长的双赢目标。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395,57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7,818.60

##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充分保障及维护广大股东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文件及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并于《公司章程》中明确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决策及调整程序：公司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满足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或最近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等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批准。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12,429,169.97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27,997.7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21,013,353,291.23元。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批准。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0,474,297.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27,997.77

##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第一期、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34,97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并于2025年7月9日完成注销。	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实际情况出发，建立三位一体混合式绩效评价系统，包括基于战略目标管理的业绩评价、基于组织目标管理的组织绩效评价、基于任职资格与岗位职责的个人绩效评价。

明确企业战略目标、组织绩效目标和经营者权责；对经营者履职过程和关键指标实施绩效监控，采用管理工具收集企业运营信息，通过系统化、结构化、可视化信息模型，保障经营者的管理行为符合企业发展需求；落实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应用，驱动经营者努力实现组织经营目标。

##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中医药行业和监管要求，通过持续完善制度、优化流程以及实施年度自我评价、专项审计及缺陷整改跟踪等，形成“设计-执行-评价-优化”的闭环管理，持续提升内控体系的有效性与韧性，致力于构建一套与相匹配的现代内控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总部新增及修订制度 51 份，涉及运营管理、采购管理、研发管理、审计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环保等多个方面，并更新了对应的关键内控流程；公司每年定期组织开展内控自评价工作，对公司总部及重要二级、三级下属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评价，针对所发现的一般性内控缺陷，建立了整改台账并指定责任人，形成了定期跟进的闭环管理机制。2025 年的年度内控自评价结果显示，未发现存在重大、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紧扣“智慧型中医药大健康品牌企业”战略定位，围绕“打造中药饮片全链条特色产业”和“提供医疗康养大健康特色服务”两条战略主线，强化管理布局，不断完善子公司管理体系，全力提升子公司自主经营水平，深度推进子公司协同发展。

公司采用分级管控模式对各级子公司进行管理，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规定，系统性指导并推动各级子公司建立健全与业务适配、可有效执行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在统一制度体系框架下，公司持续优化覆盖各级子公司的 OA 流程体系，并不断升级中药溯源平台、费控系统、预算系统等信息系统，持续完善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全面深化质量管理、立体化监督体系等，构建起“制度约束、流程管控、系统支撑、考核驱动、监督闭环”的立体化子公司治理与风险防控网络，从根本上规范子公司运作，保障公司与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夯实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治理根基。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5）》及《康美药业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amp;dataid=9003b62c64db4e2a84a62464be8c6f1e">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amp;dataid=9003b62c64db4e2a84a62464be8c6f1e</a>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收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公司下属子公司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被列为南充市 2025 年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9.81	/
其中：资金（万元）	9.37	/
物资折款（万元）	10.44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将公益慈善融入企业发展脉络。全年围绕乡村振兴、卫生健康、新业态关怀、社区共建、赈灾救助、扶残济困等重点领域，组织总部及下属子公司开展了一系列公益捐赠与志愿服务活动。

在助力美丽乡村建设方面，通过志愿植树、关爱乡村儿童等行动支持基层发展；在守护群众健康方面，开展公益义诊活动，向基层卫生机构捐赠药品及医疗物资，并开展防蚊灭蚊等公共卫生志愿服务；在情系特殊群体方面，持续关爱新业态从业者、敬老院长者、残疾人士及困难群众；在应对突发灾情方面，积极向受灾地区捐款捐物，支持地方救灾工作。

通过一系列务实举措，公司以实际行动传递温暖、回馈社会，展现了负责任的企业形象。

##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中医药老牌企业的综合优势和社会引领作用，积极开展乡村振兴、产业帮扶、健康服务、教育支持等工作，为社会创造更大社会价值，以高质量社会责任助力属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1. 产业帮扶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续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压实产业帮扶责任，将生态效益转化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产业带动效果显著。下属公司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扩大了药材收购规模，拓宽当地农民收入渠道，将产业红利切实转化为农户收益；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充分利用当地闲弃土地资源筹建GAP基地，为中药材标准化、规模化种植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注重产业链延伸，以基地建设为核心，积极推动相关配套设施完善，并辐射带动周边产业发展，激活区域经济动力。

### 2. 健康帮扶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基层一线，在普宁市社区、乡村和校园广泛开展公益义诊活动。活动现场免费为群众提供血糖血压测量、心电图检查以及视力、口腔检查等基础医疗服务，并同步开展健康咨询、对症赠药及健康知识宣教，切实将健康关爱送到群众身边。为持续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公司每月定期邀请省级医疗专家坐诊，开展手术与技术指导，有效缓解了基层群众“看病难、看名医难”的问题。

与此同时，康美中医馆在广州、普宁两地积极开展多元化公益服务：猎德馆在广州举办多场上门义诊及特色中医服务活动，联动多方力量举办健康讲座、中医药科普及特色体验活动，并代表集团参与省级中医药行业交流盛会，展现企业专业形象；普宁新馆则聚焦基层医疗服务薄弱区域，全年开展12场系列公益义诊，深入乡村、社区和校园，为群众提供中医辨证、体质辨识、针灸推拿等特色诊疗服务，同步普及中医养生与疾病预防知识，真正实现了优质中医药服务“零距离”触达。

同时，公司向揭阳市惠来县隆江镇基层医疗机构捐赠了一批医疗器械，对于纾缓当地基层医疗物资欠缺的困难具有重要作用，充分彰显了上市企业的社会责任和担当。

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健康扶贫行动，公司以实际行动诠释了企业的社会责任与担当，为筑牢乡村振兴的健康基石、提升基层群众的健康获得感与幸福感贡献了积极力量。

### 3. 教育帮扶

公司积极响应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联合广东省希贤教育基金会发起的“‘希贤少年’关爱乡村儿童成长公益行动”，为乡村儿童送上100份爱心祝福，将关怀与鼓励送达乡村儿童手中，为乡村儿童的健康成长注入温暖力量。

公司以实际行动投身教育与民生帮扶事业，关注乡村发展及困难群体所需，为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夯实乡村振兴人才基础、织密民生保障网络贡献了企业力量，彰显了服务社会、心系民生的责任担当。

####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神农氏	1、本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问题；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避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3、如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则本企业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2021年12月24日	是	2021年12月24日至神农氏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神农氏	在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	2021年12月24日	是	2021年12月24日至神农氏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是		

			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其下属企业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其他	神农氏		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神农氏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承诺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治理、业务分开，具体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分开本企业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分开本企业保证上市公司的管理层（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包括下属企业）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子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保证上市公司员工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企业，保证本企业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选举或聘任，本企业不违反法律法规或越权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分开上市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上市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本企业承诺上市公司资金使用不受本企	2021年12月24日	是	2021年12月24日至神农氏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是		

		<p>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的干预；同时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均系其自行聘用员工，独立于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在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任职。本企业承诺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治理分开（一）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其机构完整、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本企业承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确保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二）上市公司在劳动用工、薪酬分配、人事制度、经营管理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将不会存在交叉和上下级关系，本企业承诺确保上市公司经营机构的完整，不以任何理由干涉上市公司的机构设置、自主经营；（三）本企业承诺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场所，不与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分开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均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及自主经营的能力，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各项业务决策均系其依照《公司章程》和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经营许可而作出，完全独立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独立经营，在业务的各个方面保持独立。本企业承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企业的承诺，并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会</p>						
--	--	-----------------------------------------------------------------------------------------------------------------------------------------------------------------------------------------------------------------------------------------------------------------------------------------------------------------------------------------------------------------------------------------------------------------------------------------------------------------------------------------------------------------------------------------------------------------------------------------------------------------------	--	--	--	--	--	--

			以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为目的与上市公司之间开展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保证上市公司继续具备独立开展业务的资质、人员、资产等所有必备条件，确保上市公司业务分开。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梓豪、盛培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吴梓豪（2）、盛培勇（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注：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仅统计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服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8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选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收到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通知书，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申请将其变更为（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执行人。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揭阳中院裁定变更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为（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佛山市翔盈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提起的申请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上诉请求，维持原裁定。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关于追偿权纠纷诉讼进展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作出的（2020）粤 01 民初 217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向 52,037 名投资者赔偿投资损失 245,892.85 万元，马兴田、许冬瑾、邱锡

伟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在破产重整程序中根据《重整计划》向 52,037 名投资者完成了 245,892.85 万元的赔偿，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揭阳中院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行使诉讼权利，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向法院提交立案资料，向其他责任人依法主张其应承担的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公司已经承担的赔付款及利息、诉讼费、律师费等合计 34,089.29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收到（2023）粤 0104 民诉前调 29380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2024 年 6 月 25 日，该案件已组织第一次开庭。广州中院出具裁定，鉴于本案属于新类型案件，案情复杂且具有法律适用指导意义，加之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报请提级管辖申请，因此决定由广州中院负责审理此案。该案件已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开庭审理，目前尚未收到法院判决。

公司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马兴田、许冬瑾、邱锡伟支付公司已经承担的赔付款及利息、诉讼费、律师费等合计 260,773.05 万元。2024 年 3 月 7 日，广州中院出具（2024）粤 01 民初 445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就公司与马兴田、许冬瑾、邱锡伟追偿权纠纷一案立案审理。该案件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开庭审理，目前尚未收到法院判决。

## （二）渤海信托案件抵押不动产执行进展

关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诉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揭阳中院已裁定终结（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执行并解除对被执行人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等财产的查封、冻结措施。渤海信托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渤海信托将其对被执行人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等享有的债权及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信达资产安徽分公司。信达资产安徽分公司向揭阳中院提出申请，请求变更其为（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执行人。揭阳中院裁定变更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为（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2025 年 7 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向揭阳中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揭阳中院经审查后立案恢复执行。2026 年 1 月，揭阳中院发来（2025）粤 52 执恢 65 号《拍卖通知书》，法院将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 10 时至 2026 年 3 月 11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中药材交易中心二期工程内的不动产[权属证号：亳国用（2012）第 01005 号，房地权证亳字第 201409865 号]、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芍花路 1#中药材交易中心等的不动产[权属证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038 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1959 号]。2026 年 4 月 7 日，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中药材交易

中心二期工程内的不动产[权属证号：亳国用(2012)第 01005 号，房地权证亳字第 201409865 号]以 1,391.49 万元成交；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芍花路 1#中药材交易中心等的不动产[权属证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1959 号]以 739.92 万元成交；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038 号不动产流拍。

####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	全资子公司	康美实业	281,989.47	2019年4月12日	2019年4月25日、2019年4月26日	主债务到期之日起3年	连带责任担保	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被抵押的不动产	否	否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81,989.47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81,989.4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0,938,585	1.81	-	-	-	-244,394,083	-244,394,083	6,544,502	0.05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250,938,585	1.81	-	-	-	-244,394,083	-244,394,083	6,544,502	0.0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5,968,585	1.56	-	-	-	-209,424,083	-209,424,083	6,544,502	0.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970,000	0.25	-	-	-	-34,970,000	-34,970,000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612,928,105	98.19	-	-	-	209,424,083	209,424,083	13,822,352,188	99.95
1、人民币普通股	13,612,928,105	98.19	-	-	-	209,424,083	209,424,083	13,822,352,188	99.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3,863,866,690	100.00	-	-	-	-34,970,000	-34,970,000	13,828,896,690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康美药业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持有公司209,424,083股限售股于2025年5月8日上市流通。

2025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康美药业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七条和第十八条关于终止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

定，终止实施并回购注销公司第一期、第二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4,970,000 股。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第一期、第二期股权激励涉及的 34,97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并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34,970,000 股，总股本变为 13,828,896,690 股。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每股收益(元/每股)	每股净资产(元/每股)	每股收益(元/每股)	每股净资产(元/每股)
0.0007	0.53	0.0007	0.53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209,424,083	209,424,083	0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5 年 5 月 8 日
合计	209,424,083	209,424,083	0	0	/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7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康美药业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七条和第十八条关于终止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终止实施并回购注销公司第一期、第二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4,970,000 股。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第一期、第二期股权激励涉及的 34,97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并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34,970,000 股，总股本变为 13,828,896,690 股。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7,9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0,29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一)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509,413,788	25.38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70,374,500	444,877,509	3.22	0	无	0	其他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41,417,075	182,392,180	1.32	0	无	0	其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	103,541,540	0.75	0	无	0	其他
天津市鲲鹏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98,167,539	0.71	0	冻结	98,167,539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0	93,377,648	0.68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79,416,855	0.57	0	无	0	其他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0	46,806,384	0.3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99,578	45,810,622	0.33	0	无	0	境外法人
姜作军	17,734,229	37,869,135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9,413,788	人民币普通股	3,509,413,78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444,877,509	人民币普通股	444,877,509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82,392,180	人民币普通股	182,392,1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3,541,540	人民币普通股	103,541,540
天津市鲲鹏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8,167,539	人民币普通股	98,167,53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93,377,648	人民币普通股	93,377,648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79,416,855	人民币普通股	79,416,855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46,806,384	人民币普通股	46,806,3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5,810,622	人民币普通股	45,810,622
姜作军	37,869,135	人民币普通股	37,869,13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6,544,502	根据公司相关公告确定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二)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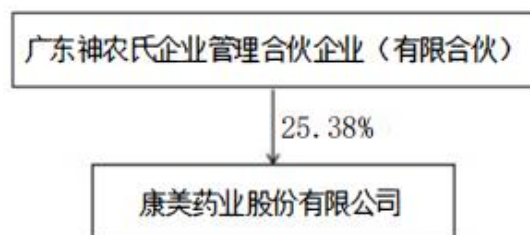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神农氏无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1) 神农氏执行事务合伙人或任一有限合伙人均无法控制神农氏

广药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神农氏中医药合计持有 46.049%，其他无关联的三位合伙人合计持有 53.951%。

根据《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神农氏通过合伙人会议审议决定合伙企业有关事项。神农氏的重大事项采用全体合伙人共同决策的方式，需合伙人会议决议的事项至少应当经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通过，对于协议修改等重大事项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通过。由神农氏的合伙人基本情况及出资情况可知，任一合伙人单独或受一方实际控制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总额均未达到实缴出资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因此，结合神农氏的合伙人出资情况，任何一名合伙人单独或受一方实际控制的合伙人均无法通过合伙人会议实际控制神农氏的重大事项决策。

《合伙协议》还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应严格按照决策委员会的生效决议开展项目投资、投后管理及退出事宜。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投资后被投资企业的持续监控并根据决策委员会的决议进行投后管理。因此,执行事务合伙人只是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在权限范围内对合伙企业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和执行工作,并不能控制神农氏。

#### (2) 神农氏的决策委员会不受某一方实际控制

根据《合伙协议》,神农氏设立决策委员会,神农氏的投资、投后管理及退出事项应由决策委员会审议决定。神农氏设决策委员会,成员共七名。其中,普通合伙人神农氏中医药委派一名委员,有限合伙人广药集团委派两名委员,有限合伙人粤财产投委派一名委员,有限合伙人恒健资产委派一名委员,有限合伙人揭阳金叶委派一名委员,剩余一名委员由有限合伙人粤财产投、恒健资产、揭阳金叶、广药集团协商一致后共同委派。非经有权委派委员的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企业与各合伙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撤换任何委员。决策委员会设主任一名,由普通合伙人神农氏中医药委派的委员担任。

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决策委员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决策委员会形成的会议决议须经过半数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通过。但有关合伙企业减持康美药业股票的事项,应经至少六名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如上所述,除了有关合伙企业减持康美药业股票的事项应经至少六名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通过外,神农氏针对康美药业所有投资、投后管理及退出事宜须经过半数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通过。因此,结合决策委员会委员的构成情况,对于康美药业投资及投后管理等事项,任一合伙人或受同一控制的合伙人无法单独控制决策委员会。

#### (3) 神农氏的利润分配及亏损分担

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神农氏各合伙人共同承担投资风险,共享投资收益。各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比例获得投资收益。神农氏的亏损由所有合伙人按其认缴出资比例分担,其中有限合伙人分担的责任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

#### (4) 神农氏内部不存在一致行动的特殊安排

神农氏的合伙人由1名普通合伙人和4名有限合伙人组成,根据合伙人出具的《关于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声明》,普通合伙人神农氏中医药为广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恒健资产与粤财产投分别属于广东省国资委和广东省政府控制,但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各合伙人与其他合伙人之间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类似安排,也未就神农氏针对康美药业股东权利的行使达成任何一致行动的协议或者安排。

综上所述,神农氏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任一合伙人或受单方控制的合伙人均无法控制神农氏的合伙人会议,亦无法控制合伙企业的决策委员会。神农氏各合伙人共同承担投资风险,共享投资收益;亏损由所有合伙人按其认缴出资比例分担,其中有限合伙人分担的责任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神农氏内部不存在一致行动的特殊安排。因此,神农氏无实际控制人。公司亦无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众环审字(2026)0500897号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药业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美药业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美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25年度，康美药业实现营业收入525,221.51万元。营业收入是康美药业主要利润来源和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收入确认存在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康美药业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康美药业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本期收入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8、收入，附注六、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附注十七、5、分部信息。</p>	<p>针对康美药业的营业收入确认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了解和评价公司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li> <li>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li> <li>3.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分客户、分产品进行毛利率分析等，复核收入的合理性；</li> <li>4.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发货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等原始单据，结合营业收入函证程序，检查收入的真实性；</li> <li>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各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检查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li> <li>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li> </ol>

#### （四）其他信息

康美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美药业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

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吴梓豪

中国注册会计师：

盛培勇

中国·武汉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240,084,497.95	977,841,602.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87,646.51	80,964.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1,969,126.13	44,124,091.52
应收账款	七、5	2,299,230,380.62	2,331,965,425.90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3,223,246.45	14,654,666.96
预付款项	七、8	142,596,682.09	175,562,999.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51,265,880.87	659,162,931.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236,515,651.50	2,510,410,246.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6,455,168.86	186,304,972.11
流动资产合计		6,651,428,280.98	6,900,107,901.5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044,664.83	1,111,586.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534,223,667.59	2,740,868,666.98
固定资产	七、21	3,204,070,255.17	3,207,783,399.71
在建工程	七、22	164,800,076.86	175,324,324.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358,702.39	379,405.93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2,051,926.70	116,059,971.00
无形资产	七、26	413,934,506.89	409,466,623.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36,909,405.61	106,350,551.2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9,987,043.36	55,050,910.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4,172,303.24	74,361,93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6,765,153.88	10,825,04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68,317,706.52	6,897,582,413.72
资产总计		13,219,745,987.50	13,797,690,315.2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90,931,770.52	15,827,647.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24,333,748.26	74,052,220.31
应付账款	七、36	2,230,472,708.04	2,471,635,049.70
预收款项	七、37	48,908,196.90	51,317,350.49
合同负债	七、38	91,696,441.12	118,816,866.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0,848,303.62	66,584,398.20
应交税费	七、40	425,574,193.96	418,038,334.2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84,641,797.75	1,338,449,354.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0,000.00	2,25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3,544,474.33	28,347,177.7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74,939,354.28	1,310,499,391.64
流动负债合计		5,265,890,988.78	5,893,567,790.9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9,888,199.67	94,951,726.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6,248,337.06	17,791,813.26
递延收益	七、51	523,013,728.48	555,779,253.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9,297,198.53	26,849,31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8,447,463.74	695,372,105.11
负债合计		5,894,338,452.52	6,588,939,896.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828,896,690.00	13,863,866,6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8,474,263,009.57	18,782,890,509.57
减：库存股	七、56	659,922,053.50	1,106,944,529.5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45,247.63	-264,338.17
专项储备	七、58	3,571,061.85	1,441,304.20
盈余公积	七、59	1,525,575,798.27	1,525,575,798.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5,882,032,977.71	-25,892,360,97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90,006,280.85	7,174,204,458.89
少数股东权益		35,401,254.13	34,545,960.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25,407,534.98	7,208,750,419.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19,745,987.50	13,797,690,315.26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49,744,799.18	142,250,963.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646.51	80,964.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921,604,929.34	1,859,978,571.50
应收款项融资		61,908,732.92	1,143,165.25
预付款项		73,305,969.35	75,063,455.0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0,254,721,829.82	10,243,612,593.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	
存货		546,548,127.35	624,568,420.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055,185.08	105,059,970.72
流动资产合计		13,387,977,219.55	13,051,758,104.4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563,658,785.87	2,563,658,785.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4,664.83	1,111,586.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382,557.44	
固定资产		923,669,316.17	978,931,735.31
在建工程			1,289,716.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8,702.39	379,405.93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888,323.79	81,559,133.90
无形资产		171,852,779.87	181,085,161.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081,506.24	38,973,552.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49,739.56	22,546,74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92,002.29	6,023,715.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9,278,378.45	3,875,559,537.98
资产总计		17,187,255,598.00	16,927,317,642.4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050,894.50	42,666,262.59
应付账款		1,367,794,355.34	1,271,927,297.10
预收款项		20,395,395.83	25,454,599.78
合同负债		15,668,194.26	27,622,146.65
应付职工薪酬		30,052,907.26	29,195,504.69
应交税费		8,146,033.78	6,653,140.44
其他应付款		3,012,806,170.92	2,711,217,221.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48,735.36	18,379,067.61
其他流动负债		257,476,282.70	617,079,579.84
流动负债合计		4,796,238,969.95	4,750,194,820.2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150,222.88	71,807,914.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62,263.02	4,099,504.42
递延收益		68,291,833.25	81,988,91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72,080.95	20,389,783.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276,400.10	178,286,119.23
负债合计		4,946,515,370.05	4,928,480,939.4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28,896,690.00	13,863,866,6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59,498,419.58	18,868,125,919.58
减：库存股		659,922,053.50	1,106,944,529.50
其他综合收益		44,664.83	111,586.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5,575,798.27	1,525,575,798.27
未分配利润		-21,013,353,291.23	-21,151,898,761.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40,740,227.95	11,998,836,70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87,255,598.00	16,927,317,642.43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52,215,058.26	5,189,137,199.6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252,215,058.26	5,189,137,199.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60,814,274.25	5,506,253,760.7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203,085,987.14	4,422,148,257.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3,416,875.37	67,684,265.66
销售费用	七、63	526,397,113.15	416,996,237.36
管理费用	七、64	512,744,622.30	542,785,988.27
研发费用	七、65	45,330,399.34	51,456,445.70
财务费用	七、66	9,839,276.95	5,182,566.22
其中：利息费用		18,665,633.43	21,387,136.02
利息收入		10,501,391.58	17,227,545.66
加：其他收益	七、67	210,442,695.17	337,548,057.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七、68	90,603,779.48	59,181,059.2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681.98	-1,838.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6,093,191.07	-1,130,016.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4,382,843.48	-142,740,044.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46,811.60	39,470,945.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011,099.83	-24,788,398.3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2,009,629.97	78,995,366.1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3,904,815.31	19,556,527.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15,914.49	34,650,439.8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686,744.52	22,568,241.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29,169.97	12,082,198.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29,169.97	12,082,198.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27,997.77	8,573,662.7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1,172.20	3,508,535.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909.46	-164,285.8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921.18	-160,508.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988.28	-3,777.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988.28	-3,777.6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七、77	12,348,260.51	11,917,912.9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47,088.31	8,409,376.9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1,172.20	3,508,535.9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7	0.0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7	0.0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598,663,210.13	2,427,728,579.9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142,878,865.48	2,206,847,511.87
税金及附加		16,766,863.95	15,569,052.41
销售费用		275,125,078.69	243,456,806.42
管理费用		189,254,262.45	193,499,619.02
研发费用		42,517,388.67	43,889,059.47
财务费用		-1,236,534.91	-3,383,383.29
其中：利息费用		4,169,030.32	7,703,191.29
利息收入		5,476,166.09	11,112,098.45
加：其他收益		184,641,392.61	310,124,413.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7,546,648.39	12,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1.98	-1,838.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99,135.83	5,289,048.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17,857.76	-70,867,054.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0,265.44	11,091,461.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603,021.41	-4,514,055.36
加：营业外收入		46,338,881.07	49,913,563.69
减：营业外支出		9,517,128.90	9,378,245.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424,773.58	36,021,262.39
减：所得税费用		-120,696.60	2,280,008.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545,470.18	33,741,253.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545,470.18	33,741,253.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921.18	-40,508.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921.18	-40,508.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921.18	-40,508.1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478,549.00	33,700,745.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02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87,861,781.14	4,987,299,665.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13,442.67	84,174,02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3,275,223.81	5,071,473,686.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1,733,743.29	4,150,416,180.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2,389,109.84	728,977,48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538,840.35	295,280,233.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266,902.46	324,432,54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1,928,595.94	5,499,106,44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111,346,627.87	-427,632,757.3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39,788,889.32	164,327,079.18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3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88,889.32	201,627,07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059,298.38	61,712,07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059,298.38	61,712,07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177,270,409.06	139,915,003.2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1,14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1,1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520,528.09	230,841,03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320,528.09	232,086,036.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500,000.00	100,27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878.40	75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5,878.40	7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74,406.54	56,421,148.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70,284.94	57,271,42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289,250,243.15	174,814,613.4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3,988.28	-3,347.2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23,312,473.68	-112,906,48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979,871.77	955,886,359.6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066,292,345.45	842,979,871.77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2,767,288.05	2,174,601,333.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7,571,427.32	3,240,969,81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0,338,715.37	5,415,571,151.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2,574,061.90	1,845,870,924.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992,238.21	363,688,82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93,107.45	17,825,55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323,664.99	4,075,834,69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0,983,072.55	6,303,220,00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55,642.82	-887,648,849.0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1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65,157.96	103,711,891.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65,157.96	123,211,891.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74,107.34	26,502,095.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74,107.34	32,002,09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050.62	91,209,796.1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0	100,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500,000.00	100,27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58,174.31	36,019,98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58,174.31	36,120,25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41,825.69	63,979,74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888,519.13	-732,459,311.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66,538.70	801,525,849.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955,057.83	69,066,538.70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63,866,690.00				18,782,890,509.57	1,106,944,529.50	-264,338.17	1,441,304.20	1,525,575,798.27		-25,892,360,975.48		7,174,204,458.89	34,545,960.33	7,208,750,41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63,866,690.00				18,782,890,509.57	1,106,944,529.50	-264,338.17	1,441,304.20	1,525,575,798.27		-25,892,360,975.48		7,174,204,458.89	34,545,960.33	7,208,750,41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70,000.00				-308,627,500.00	-447,022,476.00	-80,909.46	2,129,757.65			10,327,997.77		115,801,821.96	855,293.80	116,657,11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909.46				10,327,997.77		10,247,088.31	2,101,172.20	12,348,26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70,000.00				-308,627,500.00	-447,022,476.00							103,424,976.00	1,800,000.00	105,224,976.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	1,8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970,000.00				-308,627,500.00	-447,022,476.00							103,424,976.00		103,424,976.00
(三) 利润分 配														-3,045,878.40	-3,045,878.4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3,045,878.40	-3,045,878.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2,129,757.65					2,129,757.65		2,129,757.65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3,196,755.47					3,196,755.47		3,196,755.47	
2. 本期使用							-1,066,997.82					-1,066,997.82		-1,066,997.8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28,896,690.00				18,474,263,009.57	659,922,053.50	-345,247.63	3,571,061.85	1,525,575,798.27		-25,882,032,977.71		7,290,006,280.85	35,401,254.13	7,325,407,534.98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63,866,690.00				18,782,890,509.57	1,225,017,640.40	-100,052.37	1,278,328.74	1,525,575,798.27		-25,900,934,638.21		7,047,558,995.60	32,892,424.34	7,080,451,41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63,866,690.00				18,782,890,509.57	1,225,017,640.40	-100,052.37	1,278,328.74	1,525,575,798.27		-25,900,934,638.21		7,047,558,995.60	32,892,424.34	7,080,451,41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073,110.90	-164,285.80	162,975.46			8,573,662.73		126,645,463.29	1,653,535.99	128,298,999.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4,285.80				8,573,662.73		8,409,376.93	3,508,535.99	11,917,912.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073,110.90							118,073,110.90	1,145,000.00	119,218,110.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45,000.00	1,14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118,073,110.90							118,073,110.90		118,073,110.90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2,975.46					162,975.46		162,975.46
1. 本期提取							396,209.78					396,209.78		396,209.78
2. 本期使用							-233,234.32					-233,234.32		-233,234.3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63,866,690.00			18,782,890,509.57	1,106,944,529.50	-264,338.17	1,441,304.20	1,525,575,798.27		-25,892,360,975.48		7,174,204,458.89	34,545,960.33	7,208,750,419.22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63,866,690.00				18,868,125,919.58	1,106,944,529.50	111,586.01		1,525,575,798.27	-21,151,898,761.41	11,998,836,70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63,866,690.00				18,868,125,919.58	1,106,944,529.50	111,586.01		1,525,575,798.27	-21,151,898,761.41	11,998,836,70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70,000.00				-308,627,500.00	-447,022,476.00	-66,921.18			138,545,470.18	241,903,52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921.18			138,545,470.18	138,478,549.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70,000.00				-308,627,500.00	-447,022,476.00					103,424,976.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4,970,000.00				-308,627,500.00	-447,022,476.00					103,424,976.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28,896,690.00				18,559,498,419.58	659,922,053.50	44,664.83		1,525,575,798.27	-21,013,353,291.23	12,240,740,227.95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63,866,690.00				18,868,125,919.58	1,225,017,640.40	152,094.17		1,525,575,798.27	-21,185,640,015.02	11,847,062,84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63,866,690.00				18,868,125,919.58	1,225,017,640.40	152,094.17		1,525,575,798.27	-21,185,640,015.02	11,847,062,846.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073,110.90	-40,508.16			33,741,253.61	151,773,856.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508.16			33,741,253.61	33,700,745.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073,110.90					118,073,110.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8,073,110.90					118,073,110.9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63,866,690.00				18,868,125,919.58	1,106,944,529.50	111,586.01		1,525,575,798.27	-21,151,898,761.41	11,998,836,702.95

公司负责人：赖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宫贵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丽凤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6月18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91445200231131526C，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800,000.00元。2001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1〕1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7,0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于2001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公司总股本13,828,896,690股的25.3774%，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注册地：广东省普宁市流沙揭神路东侧。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231131526C，法定代表人为赖志坚。

总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公司以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为核心，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产地趁鲜加工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体系；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智慧药房、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6日】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管理层认真评价了本公司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的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和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以及企业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因素，认为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项目	100万元人民币
其他重要的资产类项目	5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负债类项目	1,000万元人民币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

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

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

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五、19 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

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

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

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没有显著差异，本公司将全部应收票据作为一个组合。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客户单位已注销或吊销、诉讼后无可执行财产、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按照抵押资产价值或实际情况，全额或按照相应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企业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外公司款项	非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企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客户单位已注销或吊销、诉讼后无可执行财产、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按照抵押资产价值或实际情况，全额或按照相应比例计提坏账准备。针对个别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委托评估机构对其开展减值测试工作，公司结合评估结果判断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风险，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 应收票据的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2 应收票据的说明。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企业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外公司款项	非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企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客户单位已注销或吊销、诉讼后无可执行财产、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

按照抵押资产价值或实际情况，全额或按照相应比例计提坏账准备。针对个别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委托评估机构对其开展减值测试工作,公司结合评估结果判断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风险，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消耗性生物资产：**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是林木、自行种植的人参等，公司将林木、人参收获之前所发生的与种植和收割直接相关的支出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均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在消耗性生物资产收获或出售时，按其账面价值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开发成本：**指尚未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等。为开发物业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没有完工交付前，计入开发成本。根据占地面积分摊至各区域，再根据各区域的建筑面积进一步分摊。

**开发产品：**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房地产开发产品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定期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

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

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

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

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报告第八节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

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27、长期资产减值。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00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00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

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其中房屋及建筑物类在（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类在（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27、长期资产减值。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薪炭林	10年		10.00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若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 （3）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4-8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应用软件	3-8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委托外部机构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27、长期资产减值。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

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租赁费、工器具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①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进行处理。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A项和第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过制定人员优化方案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另外,公司将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适时调整人员优化方案,同时调整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及相关损

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

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34、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中药、西药、医疗器械、食品、物业租售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4) 中药、西药、医疗器械等商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满足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的原则，在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物业出租服务，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间或租赁期间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土地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

#####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回购股份

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

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2）债务重组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换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公司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免税、3.00%、5.00%、6.00%、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1.00%、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15.00%、16.50%、20.00%、25.00%、26.50%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00%-60.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30%的余值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30%的余值的 1.20%
房产税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00%
土地使用税	地使用权人实际占用到的土地面积	(0、2、3、4、8、12、15、30)元/平方米
印花税	合同金额	0.03%、0.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免税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免税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免税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所得额免税、15.00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所得额免税、15.00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15.00
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15.00
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注1】	16.50
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	20.00
康美药房(广州)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康美云药房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20.00
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
康美(普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广州康美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20.00
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0.00
四川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20.00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00
康美(深圳)医药有限公司	20.00
江门市康美药房有限公司	20.00
江门市康澳贸易有限公司	20.00
康美智慧药房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20.00
上海德大堂药店有限公司	20.00
广东横琴康华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康美药业(昆明)种质资源有限公司	20.00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华源世特天德医药有限公司	20.00

杭州康像食品有限公司	20.00
上海盛像食品有限公司	20.00
康美（惠来）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20.00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0
亳州康美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20.00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20.00
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00
康美甘肃药业有限公司	20.00
康美（亳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20.00
康美智慧药房（珠海）有限公司	20.00
青海康美中药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
青海青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2】	26.50

【注1】公司之子公司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国香港，适用当地税率，香港利得税税率为 16.50%；

【注2】公司之子公司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加拿大，适用当地税率，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6.50%。

##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之子公司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和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人参种植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相关规定，符合企业所得税减免税优惠条件，2025年度相关业务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2）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药用植物初加工，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经营的农产品初加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利用符合规定的农产品、农产品初加工产品以及农产品副产品生产设施、技术、资金、品牌、商标等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年度相关业务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因作为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

产业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S202411000124，有效期3年，2025年企业所得税执行15.00%的税率政策。

(5) 公司之子公司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200996，有效期3年，2025年企业所得税执行15.00%的税率政策。

(6) 公司之以下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税收优惠政策	适用的纳税主体名称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
	康美药房（广州）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东康美云药房有限公司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康美（普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康美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康美（深圳）医药有限公司
	江门市康美药房有限公司
	江门市康澳贸易有限公司
	康美智慧药房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德大堂药店有限公司
	广东横琴康华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康美药业（昆明）种质资源有限公司	

税收优惠政策	适用的纳税主体名称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广东华源世特天德医药有限公司
	杭州康像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盛像食品有限公司
	康美（惠来）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亳州康美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康美甘肃药业有限公司
	康美（亳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康美智慧药房（珠海）有限公司
	青海康美中药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青海青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5,390.6	251,070.54
银行存款	1,114,928,199.22	891,321,387.44
其他货币资金	124,700,908.13	86,269,145.00
合计	1,240,084,497.95	977,841,602.98
其中：存放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的款项总额	650,585.29	95,847.01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6,197,296.63	74,052,220.3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25,494,781.50	25,228,357.13
法院冻结资金	14,556,873.31	32,241,351.61
第三方账户开户保证金	2,823,787.41	2,821,768.18
在途货币资金	62,747.48	311,054.70
久悬户冻结资金	91,948.66	104,599.92
履约保证金	10,432,996.89	102,379.36
保函保证金	47,259.51	
<b>合计</b>	<b>169,707,691.39</b>	<b>134,861,731.21</b>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646.51	80,964.53	/
其中：			
基金	87,646.51	80,964.53	/
合计	87,646.51	80,96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61,969,126.13	44,124,091.52
合计	61,969,126.13	44,124,091.52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8,285,124.25
合计	28,285,124.25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1,318,503.44
合计		21,318,503.4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2,057,827,970.43	2,078,774,590.32
1年小计	2,057,827,970.43	2,078,774,590.32
1至2年	166,413,064.97	86,317,513.25
2至3年	19,241,842.05	20,132,296.78
3年以上	2,149,354,566.48	2,176,847,079.88
小计	4,392,837,443.93	4,362,071,480.23
减: 坏账准备	2,093,607,063.31	2,030,106,054.33
合计	2,299,230,380.62	2,331,965,425.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5,324,845.00	47.93	1,897,540,715.35	90.13	207,784,129.65	2,165,200,127.16	49.64	1,841,816,030.27	85.06	323,384,096.89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9,816,388.97	47.35	1,874,138,706.70	90.11	205,677,682.27	2,140,781,784.53	49.08	1,817,724,672.33	84.91	323,057,112.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08,456.03	0.58	23,402,008.65	91.74	2,106,447.38	24,418,342.63	0.56	24,091,357.94	98.66	326,984.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7,512,598.93	52.07	196,066,347.96	8.57	2,091,446,250.97	2,196,871,353.07	50.36	188,290,024.06	8.57	2,008,581,329.0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7,512,598.93	52.07	196,066,347.96	8.57	2,091,446,250.97	2,196,871,353.07	50.36	188,290,024.06	8.57	2,008,581,329.01
合计	4,392,837,443.93	/	2,093,607,063.31	/	2,299,230,380.62	4,362,071,480.23	/	2,030,106,054.33	/	2,331,965,425.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827,042,233.48	693,971,138.11	83.91	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客户二	397,626,434.30	325,019,847.40	81.74	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客户三	287,124,780.48	287,124,780.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138,172,884.09	138,172,884.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70,332,194.54	70,332,194.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63,131,094.61	63,131,09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55,588,828.17	55,588,828.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22,854,262.34	22,854,262.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22,311,783.80	22,311,783.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21,953,944.11	21,953,944.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19,189,182.20	19,189,182.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16,464,450.43	16,464,450.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15,161,365.00	15,161,36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10,825,602.15	10,825,602.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10,694,826.48	10,694,826.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9,515,925.87	9,515,92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8,554,812.34	8,554,812.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八	7,772,576.00	7,772,5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九	7,404,520.00	7,404,5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	5,600,000.00	5,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一	5,440,313.51	5,440,313.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二	5,169,980.54	5,169,980.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三	4,948,118.84	4,948,118.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四	4,476,931.20	4,476,93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五	4,289,206.47	4,289,206.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六	3,799,637.00	3,799,63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七	3,602,320.00	3,602,3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八	3,502,193.54	3,502,193.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九	3,451,497.04	3,451,497.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	2,985,983.92	2,985,983.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一	2,883,252.94	2,883,252.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二	2,744,588.07	2,744,588.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三	2,200,000.00	2,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四	2,069,078.60	2,069,078.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五	1,619,837.53	1,619,837.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六	1,566,764.58	1,566,764.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七	1,498,130.68	1,498,130.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八	1,481,845.51	1,481,845.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九	1,395,441.29	1,395,441.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十	1,180,826.56	1,180,826.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十一	1,110,276.76	1,110,276.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十二	1,078,464.00	1,078,4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25,508,456.03	23,402,008.65	91.74	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合计	2,105,324,845.00	1,897,540,715.35	90.1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055,637,564.54	112,830,499.76	5.49
1至2年	158,219,993.52	26,669,812.78	16.86
2至3年	17,994,422.77	5,833,174.55	32.42
3年以上	55,660,618.10	50,732,860.87	91.15
合计	2,287,512,598.93	196,066,347.96	8.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41,816,030.27	65,082,846.21	9,257,999.14	100,161.99		1,897,540,715.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8,290,024.06	7,776,323.90				196,066,347.96
合计	2,030,106,054.33	72,859,170.11	9,257,999.14	100,161.99		2,093,607,063.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广东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758,000.00	年初全额计提坏账，本年收到回款	收回现金	根据管理层预计的客户偿债能力计提
上海申东医院	1,540,958.00	年初全额计提坏账，本年收到回款	收回现金	根据管理层预计的客户偿债能力计提
合计	6,298,958.00	/	/	/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161.9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德碧实业有限公司	827,252,353.48		827,252,353.48	18.83	693,981,644.11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397,647,554.30		397,647,554.30	9.05	325,020,903.40
广东省中医院	365,670,940.37		365,670,940.37	8.32	20,245,643.99
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	287,124,780.48		287,124,780.48	6.54	287,124,780.48
广东爱民药业有限公司	138,172,884.09		138,172,884.09	3.15	138,172,884.09
合计	2,015,868,512.72		2,015,868,512.72	45.89	1,464,545,856.0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3,223,246.45	14,654,666.96
合计	63,223,246.45	14,654,666.9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63,604,691.02	
合计	63,604,691.0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761,850.25	88.90	160,461,746.18	91.40
1至2年	3,612,387.91	2.53	3,493,129.44	1.99
2至3年	1,513,128.02	1.06	899,331.57	0.51
3年以上	10,709,315.91	7.51	10,708,792.29	6.10
合计	142,596,682.09	100.00	175,562,999.4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款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72,006,003.18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0.50%。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1,265,880.87	659,162,931.10
合计	451,265,880.87	659,162,931.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805,430.99	40,510,890.27
1年小计	18,805,430.99	40,510,890.27
1至2年	25,823,266.65	22,318,164.11
2至3年	19,997,646.53	33,623,364.41
3年以上	660,059,925.24	918,638,262.89
小计	724,686,269.41	1,015,090,681.68
减：坏账准备	273,420,388.54	355,927,750.58
合计	451,265,880.87	659,162,931.10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第三方款项	720,321,239.28	998,623,150.63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款项	4,365,030.13	16,467,531.05

小计	724,686,269.41	1,015,090,681.68
减：坏账准备	273,420,388.54	355,927,750.58
合计	451,265,880.87	659,162,931.10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606,589.31	168,270,975.27	182,050,186.00	355,927,750.5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1,673.00	181,673.00
本期转回	2,686,913.07	77,207,215.71	2,794,906.26	82,689,035.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919,676.24	91,063,759.56	179,436,952.74	273,420,388.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2,050,186.00	181,673.00	2,794,906.26			179,436,952.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877,564.58		79,894,128.78			93,983,435.80
合计	355,927,750.58	181,673.00	82,689,035.04			273,420,388.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65,618,700.46	收回款项	债权债务抵消	原坏账准备是根据较长账龄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随着长账龄款项收回，整体迁徙率发生变化，导致原计提比例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相应下降
海南通用三洋药业有限公司	1,720,000.00	年初全额计提坏账，本年收到回款	现金收回	根据管理层预计的客户偿债能力计提
合计	67,338,700.46	/	/	/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357,332,554.46	49.31	代收款项	1年以内(含1年)、1年以上	
上海迪普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685,276.00	4.65	材料销售款	3年以上	11,116,141.08
上海盈昱食品有限公司	32,369,673.54	4.47	材料销售款	3年以上	18,476,592.26
冷山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5,327,288.80	3.49	材料销售款	3年以上	8,358,005.30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11,478,379.63	1.58	资金往来款	3年以上	9,155,796.38
合计	460,193,172.43	63.50	/	/	47,106,535.02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453,656.53	10,166,311.92	176,287,344.61	203,251,481.50	10,455,489.54	192,795,991.96
在途物资				1,608,179.51		1,608,179.51
周转材料	27,131,077.55	4,498,556.89	22,632,520.66	27,453,487.09	3,765,345.02	23,688,142.07
在产品	101,336,300.62	9,802,226.48	91,534,074.14	115,425,474.95	6,631,339.46	108,794,135.49
库存商品	746,703,904.88	106,096,832.66	640,607,072.22	906,163,195.43	162,572,773.62	743,590,421.81
消耗性生物资产	358,937,436.06	61,581,429.06	297,356,007.00	346,652,718.79	65,361,925.47	281,290,793.32
开发成本	236,548,051.94	148,291,051.17	88,257,000.77	236,787,971.07	148,291,051.17	88,496,919.90
开发产品	1,022,744,948.39	195,501,122.00	827,243,826.39	1,187,292,706.63	201,252,848.81	986,039,857.82
发出商品	106,536,337.28	13,938,531.57	92,597,805.71	98,796,716.55	14,690,911.47	84,105,805.08
合计	2,786,391,713.25	549,876,061.75	2,236,515,651.50	3,123,431,931.52	613,021,684.56	2,510,410,246.96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455,489.54	1,471,410.74		1,760,588.36		10,166,311.92
周转材料	3,765,345.02	1,385,171.87		651,960.00		4,498,556.89
在产品	6,631,339.46	5,434,585.34		2,263,698.32		9,802,226.48
库存商品	162,572,773.62	60,081,229.42		116,557,170.38		106,096,832.66
消耗性生物资产	65,361,925.47	16,944,012.67		20,724,509.08		61,581,429.06
开发成本	148,291,051.17					148,291,051.17
开发产品	201,252,848.81	16,049,672.83		21,801,399.64		195,501,122.00
发出商品	14,690,911.47	182,877.72		935,257.62		13,938,531.57
合计	613,021,684.56	101,548,960.59		164,694,583.40		549,876,061.7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141,831,332.50	164,695,392.23
预售房款预缴税款	4,625,046.74	10,313,065.59
预缴企业所得税	5,938,080.52	5,472,980.08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144,338,461.11	151,525,461.11
其他	4,060,709.10	5,823,534.21
小计	300,793,629.97	337,830,433.22
减：减值准备	144,338,461.11	151,525,461.11
合计	156,455,168.86	186,304,972.11

其他说明：

【注 1】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情况：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附带追索权应收款项	144,338,461.11	144,338,461.11		151,525,461.11	151,525,461.11	

【注 2】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附带追索权应收款项	151,525,461.11		7,187,000.00			144,338,461.11

#### 14、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北京中研百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1,111,586.01				66,921.18		1,044,664.83	44,664.83			对被投资单位不控制或不具有重大影响，且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		对被投资单位不控制或不具有重大影响，且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1,111,586.01				66,921.18		1,044,664.83	44,664.83	12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10,741,357.35	204,907,619.55	5,515,648,976.90
2.本期增加金额	99,110,887.74		99,110,887.74
(1) 债务重组取得	22,021,829.15		22,021,829.15
(2) 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外其它资产转入	77,089,058.59		77,089,058.59
3.本期减少金额	430,551,752.26	27,218,251.00	457,770,003.26
(1) 处置	35,987,223.85		35,987,223.85
(2) 债务重组转出	36,328,723.99	146,915.71	36,475,639.70
(3) 转入固定资产	336,816,070.70		336,816,070.70
(4) 转入无形资产		27,071,335.29	27,071,335.29
(5) 其他	21,419,733.72		21,419,733.72
4.期末余额	4,979,300,492.83	177,689,368.55	5,156,989,861.3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03,186,917.71	40,521,889.05	943,708,806.76
2.本期增加金额	85,624,936.20	3,578,042.72	89,202,978.92
(1) 计提或摊销	85,624,936.20	3,578,042.72	89,202,978.92
3.本期减少金额	52,396,285.07	5,670,448.52	58,066,733.59
(1) 处置	1,901,681.34		1,901,681.34
(2) 债务重组转出	3,490,847.19	24,141.52	3,514,988.71
(3) 转入固定资产	47,003,756.54		47,003,756.54
(4) 转入无形资产		5,646,307.00	5,646,307.00
4.期末余额	936,415,568.84	38,429,483.25	974,845,052.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91,621,672.74	39,449,830.42	1,831,071,503.16
2.本期增加金额	164,287.61		164,287.61
(1) 计提	164,287.61		164,287.61
3、本期减少金额	183,261,962.49	52,686.58	183,314,649.07
(1) 处置	9,801,799.05		9,801,799.05
(2) 债务重组转出	18,257,721.87	52,686.58	18,310,408.45
(3) 转入固定资产	155,202,441.57		155,202,441.57
4.期末余额	1,608,523,997.86	39,397,143.84	1,647,921,141.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34,360,926.13	99,862,741.46	2,534,223,667.59
2.期初账面价值	2,615,932,766.90	124,935,900.08	2,740,868,666.98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亳州中药城酒店	173,986,598.73	办理中，现阶段沟通规划验收事宜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B区出租商铺	58,785,091.28	土地处于受限状态，暂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液体制剂车间及专用制剂车间	50,889,407.52	原报建手续待完善，协调补办中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厂房	33,457,979.28	办理中，正按有关整改意见组织整改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出租宿舍、餐厅	11,589,818.25	2#地块相关历史资料需进一步梳理完善，相关手续正在协调推进中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一期B区	10,922,105.22	土地处于抵押状态，暂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
合计	339,631,000.28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青海中药城房产	29,588,306.01	29,424,018.40	164,287.61	市场法	可比交易案例、修正系数等	房屋中介了解、市场信息调查
合计	29,588,306.01	29,424,018.40	164,287.61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房地产转换情况**

①本年1月1日，本集团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原计划用于出售的存货改为出租，自存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其转换日账面价值等于其原账面价值76,447,177.22元；

②本年4月1日，本集团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原出租房产及相关土地改为自用，自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作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其转换日账面价值等于其原账面价值156,034,900.88元。

## 21、 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04,070,255.17	3,207,783,399.7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204,070,255.17	3,207,783,399.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89,080,528.79	1,026,059,528.25	66,284,741.67	348,599,041.28	8,530,023,839.99
2.本期增加金额	363,388,345.48	32,598,845.59	1,968,503.04	7,443,926.54	405,399,620.65
(1) 购置	609,884.73	21,013,420.48	1,968,503.04	7,443,926.54	31,035,734.79
(2) 在建工程转入	878,137.55	11,585,425.11			12,463,562.66
(3) 债务重组取得	25,084,252.50				25,084,252.50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36,816,070.70				336,816,070.70
3.本期减少金额	37,282,603.79	47,171,422.45	8,282,444.29	7,454,798.90	100,191,269.43
(1) 处置或报废	37,282,603.79	47,171,422.45	8,282,444.29	7,454,798.90	100,191,269.43
4.期末余额	7,415,186,270.48	1,011,486,951.39	59,970,800.42	348,588,168.92	8,835,232,191.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03,750,533.14	508,214,787.05	56,376,046.79	304,192,794.81	3,072,534,161.79
2.本期增加金额	166,151,533.64	41,518,898.97	2,186,446.40	7,379,853.50	217,236,732.51
(1) 计提	119,147,777.10	41,518,898.97	2,186,446.40	7,379,853.50	170,232,975.97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7,003,756.54				47,003,756.54

3.本期减少金额	8,737,603.02	42,890,390.81	7,789,246.56	6,956,493.61	66,373,734.00
(1) 处置或报废	8,737,603.02	42,890,390.81	7,789,246.56	6,956,493.61	66,373,734.00
4.期末余额	2,361,164,463.76	506,843,295.21	50,773,246.63	304,616,154.70	3,223,397,160.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70,541,535.91	268,910,642.89	76,773.99	10,177,325.70	2,249,706,278.49
2.本期增加金额	159,206,341.85	1,140,832.12	13,437.33	510,693.55	160,871,304.85
(1) 计提	4,003,900.28	1,140,832.12	13,437.33	510,693.55	5,668,863.28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55,202,441.57				155,202,441.57
3.本期减少金额	292,805.31	2,384,992.70	11,583.97	123,425.62	2,812,807.60
(1) 处置或报废	292,805.31	2,384,992.70	11,583.97	123,425.62	2,812,807.60
4.期末余额	2,129,455,072.45	267,666,482.31	78,627.35	10,564,593.63	2,407,764,775.7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24,566,734.27	236,977,173.87	9,118,926.44	33,407,420.59	3,204,070,255.17
2.期初账面价值	2,914,788,459.74	248,934,098.31	9,831,920.89	34,228,920.77	3,207,783,399.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03,743,989.79	59,917,166.70	252,647,604.34	91,179,218.75	
机器设备	88,602,548.35	54,115,636.70	23,162,426.58	11,324,485.07	
运输工具	3,542,304.27	3,361,642.57	38,150.54	142,511.16	
其他设备	63,899,730.33	57,125,023.10	3,569,114.39	3,205,592.84	
合计	559,788,572.74	174,519,469.07	279,417,295.85	105,851,807.8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20,660,352.60
合计	20,660,352.60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经典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平台施工工程房屋建筑物（配方颗粒车间）、保健食品项目施工工程房屋建筑物	182,602,920.92	已于2026年1月底办理产权证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饮片车间、研发楼、宿舍、原料库、成品库、动力站、食堂	72,179,000.47	原报建手续待完善，协调补办中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交易中心	21,405,224.62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B区部分商铺	2,101,540.32	土地查封，暂无法办理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房屋	941,396.32	开发商原因所致，积极向主管部门维权申诉中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康美医院管理服务中心及配套后勤保障楼商铺A28-北、B1	811,346.35	法院查封，无法办证
合计	280,041,429.00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	552,779,025.16	549,401,745.23	3,377,279.93	市场法	价值比为4.10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房屋及建筑物	5,425,556.42	4,798,936.07	626,620.35	市场法	可比交易案例、修正系数等	房屋中介了解、市场信息调查等
机器设备	2,836,350.49	1,695,518.37	1,140,832.12	市场法	可比交易案例、修正系数等	市场信息调查、网络询价等
运输工具	17,400.00	3,962.67	13,437.33	市场法	可比交易案例、修正系数	市场信息调查、网络询价等

					等	
其他设备	1,160,153.69	649,460.14	510,693.55	市场法	可比交易案例、修正系数等	市场信息调查、网络询价等
合计	562,218,485.76	556,549,622.48	5,668,863.28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4,800,076.86	175,324,324.81
工程物资		
合计	164,800,076.86	175,324,324.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世纪国药饮片二期工程	184,898,878.60	29,338,278.60	155,560,600.00	184,875,303.26	20,858,343.04	164,016,960.22
康美成都智慧药房智能中药煎制系统安装工程	8,982,839.69		8,982,839.69			
昆仙胶囊项目				6,887,933.92		6,887,933.92
待安装设备	5,429,236.79	5,172,599.62	256,637.17	7,996,653.60	5,356,942.22	2,639,711.38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成都南区研发基地	6,931,100.77	6,931,100.77		6,931,100.77	6,931,100.77	
其他	30,000.00	30,000.00		2,346,683.43	566,964.14	1,779,719.29
合计	206,272,055.85	41,471,978.99	164,800,076.86	209,037,674.98	33,713,350.17	175,324,324.81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世纪国药饮片车间二期工程	250,000,000.00	184,875,303.26	23,575.34			184,898,878.60	73.96	未完工				自筹资金
合计	250,000,000.00	184,875,303.26	23,575.34			184,898,878.6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世纪国药饮片二期工程	20,858,343.04	8,479,935.56		29,338,278.60	
待安装设备	5,356,942.22		184,342.60	5,172,599.62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成都南区研发基地	6,931,100.77			6,931,100.77	
其他	566,964.14		536,964.14	30,000.00	
合计	33,713,350.17	8,479,935.56	721,306.74	41,471,978.99	/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世纪国药饮片二期工程	164,040,535.56	155,560,600.00	8,479,935.56	成本法	重置成本、成新率等	工程造价等
合计	164,040,535.56	155,560,600.00	8,479,935.56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林业	合计
	薪炭林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91,308.00	891,308.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18,097.00	18,097.00
(1) 处置	18,097.00	18,097.00
4.期末余额	873,211.00	873,211.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4,022.82	254,022.82
2.本期增加金额	16,751.04	16,751.04
(1) 计提	16,751.04	16,751.04
3.本期减少金额	5,157.65	5,157.65
(1) 处置	5,157.65	5,157.65
4.期末余额	265,616.21	265,616.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57,879.25	257,879.25
2.本期增加金额	3,952.51	3,952.51

(1) 计提	3,952.51	3,952.51
3.本期减少金额	12,939.36	12,939.36
(1) 处置	12,939.36	12,939.36
4.期末余额	248,892.40	248,892.4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8,702.39	358,702.39
2.期初账面价值	379,405.93	379,405.93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薪炭林	362,654.90	358,702.39	3,952.51	市场法	蓄积量	林分蓄积量生长模型
合计	362,654.90	358,702.39	3,952.51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5、 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11,983.11	240,224,634.30	33,126.33	1,244,571.58	249,214,315.32
2.本期增加金额		5,320,380.73		63,492.77	5,383,873.50
(1) 租入		5,320,380.73		63,492.77	5,383,873.50
3.本期减少金额		18,521,396.28		752,485.70	19,273,881.98
(1) 处置或到期减少		18,521,396.28		752,485.70	19,273,881.98
4.期末余额	7,711,983.11	227,023,618.75	33,126.33	555,578.65	235,324,306.8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19,728.45	125,561,183.75	20,243.96	653,188.16	133,154,344.32
2.本期增加金额	33,180.22	33,004,363.94	11,042.16	281,938.59	33,330,524.91
(1) 计提	33,180.22	33,004,363.94	11,042.16	281,938.59	33,330,524.91
3.本期减少金额		12,647,748.10		564,740.99	13,212,489.09
(1) 处置或到期减少		12,647,748.10		564,740.99	13,212,489.09
4.期末余额	6,952,908.67	145,917,799.59	31,286.12	370,385.76	153,272,380.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9,074.44	81,105,819.16	1,840.21	185,192.89	82,051,926.70
2.期初账面价值	792,254.66	114,663,450.55	12,882.37	591,383.42	116,059,971.00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6、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应用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7,658,574.26	16,247,602.00	10,577.24	102,819,348.82	50,000.00	906,786,102.32
2.本期增加金额	27,071,335.29			1,539,872.02		28,611,207.31
(1) 购置				1,539,872.02		1,539,872.02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7,071,335.29					27,071,335.29
3.本期减少金额	242,262.59					242,262.59
(1) 处置	242,262.59					242,262.59
4.期末余额	814,487,646.96	16,247,602.00	10,577.24	104,359,220.84	50,000.00	935,155,047.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0,179,156.04	13,964,557.62	4,599.52	90,530,823.15	16,250.13	324,695,386.46
2.本期增加金额	19,075,220.68	148,629.36	623.76	4,719,754.07	5,000.04	23,949,227.91
(1) 计提	13,428,913.68	148,629.36	623.76	4,719,754.07	5,000.04	18,302,920.9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646,307.00					5,646,307.00
3.本期减少金额	48,167.03					48,167.03
(1) 处置	48,167.03					48,167.03
4.期末余额	239,206,209.69	14,113,186.98	5,223.28	95,250,577.22	21,250.17	348,596,447.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0,824,092.81	1,800,000.00				172,624,092.8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70,824,092.81	1,800,000.00				172,624,092.8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4,457,344.46	334,415.02	5,353.96	9,108,643.62	28,749.83	413,934,506.89
2.期初账面价值	396,655,325.41	483,044.38	5,977.72	12,288,525.67	33,749.87	409,466,623.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7,144,400.00	2#地块相关历史资料需进一步梳理完善，相关手续正在协调推进中

司基地 2#地块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东区土地	3,672,750.67	办理中，正按有关整改意见组织整改；土地与建筑为一个证件（不动产权证）
合计	10,817,150.67	

##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 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83,759,178.66					83,759,178.66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441,145.61					69,441,145.61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43,698,949.24					43,698,949.24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36,909,405.61					36,909,405.61
康美（深圳）医药有限公司	11,993,074.85					11,993,074.85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10,574,310.23					10,574,310.23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6,649,277.79					6,649,277.79
广东康美冠贤医药有限公司	5,604,781.50					5,604,781.50
广东华源世特天德医药有限公司	3,987,247.87					3,987,247.87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3,343,797.03					3,343,797.03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2,920,951.14					2,920,951.14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588,219.52					588,219.52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9,944.92				59,944.92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59,944.92			59,944.92
合计	279,530,283.97		59,944.92		59,944.92	279,530,283.97

【注】本期减少是子公司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所致。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83,759,178.66					83,759,178.66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441,145.61				69,441,145.61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43,698,949.24					43,698,949.24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康美（深圳）医药有限公司	11,993,074.85					11,993,074.85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10,574,310.23					10,574,310.23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6,649,277.79					6,649,277.79
广东康美冠贤医药有限公司	5,604,781.50					5,604,781.50
广东华源世特天德医药有限公司	3,987,247.87					3,987,247.87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3,343,797.03					3,343,797.03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2,920,951.14					2,920,951.14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588,219.52					588,219.52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9,944.92				59,944.92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59,944.92			59,944.92
合计	173,179,732.75	69,441,145.61	59,944.92		59,944.92	242,620,878.36

【注】本期减少是子公司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所致。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	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根据监管法规、公司管理等方面的要求划分	是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	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根据监管法规、公司管理等方面的要求划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8,740,780.56	695,922,355.02	72,818,425.54	市场法	价值比为 4.10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合计	768,740,780.56	695,922,355.02	72,818,425.54	/	/	/

【注】资产组（包含商誉）减值 72,818,425.54 元，其中商誉减值 69,441,145.61 元，资产组减值 3,377,279.93 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46,644,224.77	47,900,000.00		2026年-2030年（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为0，毛利率为6.89%，税前折现率9.46%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收入增长率为0，毛利率为6.89%，税前折现率9.46%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合计	46,644,224.77	47,900,0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54,179,754.83	15,262,086.74	20,369,895.10		49,071,946.47
其他	871,155.78	727,282.85	683,341.74		915,096.89
合计	55,050,910.61	15,989,369.59	21,053,236.84		49,987,043.3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930,977.74	37,975,283.96	165,377,732.21	41,094,479.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466,317.80	2,775,055.63	12,164,857.31	3,041,214.35
预计未决诉讼负债			3,374,655.01	843,663.75
销售提成	459,884.59	114,971.15	330,314.95	82,578.74
租赁负债	93,432,674.00	22,131,195.20	123,298,904.75	29,299,998.13
可抵扣亏损	23,515,945.91	1,175,797.30		
合计	285,805,800.04	64,172,303.24	304,546,464.23	74,361,934.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2,051,926.70	19,297,198.53	116,059,971.00	26,849,311.85
合计	82,051,926.70	19,297,198.53	116,059,971.00	26,849,311.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613,121,561.04	8,713,203,560.85
可抵扣亏损	3,147,835,165.82	3,852,093,354.79
合计	11,760,956,726.86	12,565,296,915.6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377,823,014.71	
2026年	607,388,078.58	686,299,403.91	
2027年	898,676,640.99	1,201,919,630.59	
2028年	655,959,292.12	722,545,276.00	
2029年	599,589,840.50	863,506,029.58	
2030及以后	386,221,313.63		
合计	3,147,835,165.82	3,852,093,354.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108,368.58		2,108,368.58	5,220,823.78		5,220,823.78
预付设备款	13,094,197.16	8,762,141.58	4,332,055.58	11,506,381.86	8,762,141.58	2,744,240.28
公益性生物资产	24,882.03		24,882.03	25,472.03		25,472.03
预付长期资产款	10,299,847.69		10,299,847.69	2,834,504.06		2,834,504.06
合计	25,527,295.46	8,762,141.58	16,765,153.88	19,587,181.73	8,762,141.58	10,825,040.1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6,197,296.63	116,197,296.63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4,052,220.31	74,052,220.31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604,132.82	14,604,132.82	冻结	法院冻结资金及保函保证金	32,241,351.61	32,241,351.61	冻结	法院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25,494,781.50	25,494,781.50	其他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25,228,357.13	25,228,357.13	其他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2,823,787.41	2,823,787.41	其他	第三方账户开户保证金	2,821,768.18	2,821,768.18	其他	第三方账户开户保证金
货币资金	62,747.48	62,747.48	其他	在途货币资金	311,054.70	311,054.70	其他	在途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91,948.66	91,948.66	冻结	久悬户冻结资金	104,599.92	104,599.92	冻结	久悬户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10,432,996.89	10,432,996.89	其他	履约保证金	102,379.36	102,379.36	其他	履约保证金
应收账款	69,613,267.08	66,132,603.73	质押	应收账款保理				
存货	549,912,475.29	390,681,752.57	抵押	抵押、法院查封	832,607,787.73	660,050,456.25	抵押	抵押、法院查封
固定资产	178,415,687.86	91,871,702.84	抵押	抵押、法院查封	605,497,507.28	349,762,237.91	抵押	抵押、法院查封
无形资产	8,312,929.92	4,763,404.38	抵押	抵押	361,921,709.92	21,433,672.85	抵押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815,278,767.34	931,849,872.81	抵押	抵押、法院查封	1,702,754,622.61	862,552,946.08	抵押	抵押、法院查封

合计	2,791,240,818.88	1,655,007,027.72	/	/	3,637,643,358.75	2,028,661,044.30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历史年度融资需求致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类别	抵押期限	年末账面价值	贷款金额	抵押权人
普府国用（2014）第特 02865 号、第特 02866 号	存货	2020-1-30 至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77,378,423.07	190,000,000.00	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榕东支行（委托人：揭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粤（2020）普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0748 号-第 0000785 号			19,789,210.70		
粤（2020）普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0750 号-第 0000793 号	73,840,435.92				
普府国用（2014）第特 02865 号	1,004,223.80				
甘（2019）陇西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8 号	投资性房地产	未约定	211,712,160.80	1,390,000,000.0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9）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3803 号	固定资产		67,553,591.55		
	投资性房地产		212,659,685.40		
亳国用（2012）第 01005 号	投资性房地产		5,164,703.00		
房地权证亳字第 201409865 号	投资性房地产		4,514,467.97		
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038 号	投资性房地产		66,423,541.36		
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1959 号	投资性房地产	4,514,559.59			
青（2020）生物科技产业园区 0000206 号	投资性房地产	至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6,710,277.12	39,000,000.00	广东港丽投资有限公司
	存货		2,446,964.45		
粤（2017）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600073 号	投资性房地产	至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23,752,010.4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沪房地金字（2016）第 012952 号	投资性房地产	至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44,904,607.55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822,368,862.70		

【注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前述情况外，还因涉及诉讼被法院查封等原因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类别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资产所属企业
平安里小区房产	存货	25,537,772.35	法院查封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康美医院管理服务中 心及配套后勤保障楼商铺 A28-北、 商铺 B1	固定资产	811,346.35	法院查封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皖（2019）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3803 号	无形资产	4,763,404.38	地上建筑 抵押，土 地使用权 受限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交易中心地下室	投资性房地产	166,748,549.22	地上建筑 抵押，地 下室使用 受限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陇西县文峰镇天定高速出口引道西侧房产 B11-B20 中自用部分	固定资产	2,101,540.32	法院查封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陇西县文峰镇天定高速出口引道西侧房产 B11-B20 中在售部分	投资性房地产	16,656,402.41	法院查封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陇西县文峰镇天定高速出口引道西侧房产 B11-B20 中在售部分	存货	122,870,444.15	法院查封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甘（2019）陇西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8 号	投资性房地产	42,128,688.87	二期 B1-B8 区 房产权证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1,405,224.62		
	存货	115,417,653.79		

项目	类别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资产所属企业
			部分抵押，无法单独办理房产证	
青（2020）生物科技产业园区 0000173 号	存货	6,871,378.38	法院查封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9,362,657.73		
青（2020）生物科技产业园区 0000178 号	存货	9,235,965.40	法院查封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8,589,776.34		
青（2020）生物科技产业园区 0000188 号	存货	11,133,940.28	法院查封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2,607,473.51		
青（2020）生物科技产业园区 0000190 号	投资性房地产	15,621,799.45	法院查封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青（2020）生物科技产业园区 0000199 号	投资性房地产	14,933,852.36	法院查封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合 计		596,797,869.91		

### 32、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保理应收账款及贴现票据	90,931,770.52	15,827,647.79
合计	90,931,770.52	15,827,647.7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4,333,748.26	74,052,220.31
合计	124,333,748.26	74,052,220.31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 36、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477,396,843.85	1,457,942,644.82
1-2年	65,551,534.36	77,223,505.23
2-3年	23,965,087.92	40,900,581.39
3年以上	663,559,241.91	895,568,318.26
合计	2,230,472,708.04	2,471,635,049.70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为437,029,826.37元，主要为未达结算条件的应付工程款及货款。

### 37、 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6,158,557.13	41,260,567.25
1-2年	19,364,446.26	2,096,947.15
2-3年	591,330.04	3,709,540.07
3年以上	2,793,863.47	4,250,296.02
合计	48,908,196.90	51,317,350.49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48,642,805.44	63,910,932.44
预收货款	27,386,868.91	43,241,570.14
预提的销售折扣	8,342,106.82	8,339,760.18
预收服务费	7,324,659.95	3,324,603.39
合计	91,696,441.12	118,816,866.1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486,288.38	683,597,477.94	679,284,428.48	69,799,337.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7,066.40	61,126,939.43	61,027,386.83	726,619.00
三、辞退福利	471,043.42	7,075,841.74	7,224,538.38	322,346.7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6,584,398.20	751,800,259.11	747,536,353.69	70,848,303.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390,044.89	602,859,222.11	597,864,859.28	67,384,407.72
二、职工福利费	1,889,489.01	32,543,921.22	33,455,206.75	978,203.48

三、社会保险费	355,675.91	25,475,310.18	25,471,856.64	359,129.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6,226.84	23,582,482.14	23,581,259.87	327,449.11
工伤保险费	29,449.07	1,892,828.04	1,890,596.77	31,680.34
四、住房公积金	177,492.00	14,269,265.10	14,275,817.10	170,9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3,586.57	8,449,759.33	8,216,688.71	906,657.19
合计	65,486,288.38	683,597,477.94	679,284,428.48	69,799,337.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8,406.96	58,418,254.72	58,318,367.43	708,294.25
2、失业保险费	18,659.44	2,044,253.83	2,044,588.52	18,324.75
3、企业年金缴费		664,430.88	664,430.88	
合计	627,066.40	61,126,939.43	61,027,386.83	726,61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增值税	343,774,638.57	344,969,751.89
企业所得税	37,094,156.48	27,695,888.21
房产税	20,296,848.95	17,056,934.41
增值税	9,983,786.91	13,437,18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70,095.33	6,274,308.31
教育费附加	2,601,502.36	2,688,706.5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81,825.98	1,980,698.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4,335.24	1,792,085.63
土地使用税	1,166,102.30	1,178,052.53
印花税	837,608.81	896,682.75
其他	33,293.03	68,041.48
合计	425,574,193.96	418,038,334.2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0,000.00	2,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79,641,797.75	1,336,199,354.59
合计	1,184,641,797.75	1,338,449,354.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5,000,000.00	2,250,000.00
合计	5,000,000.00	2,25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第三方往来款	922,095,414.31	899,682,197.25
应付诉讼款及逾期利息	108,713,109.96	148,772,506.72
保证金及押金	65,397,436.97	62,924,488.10
预提费用	26,757,974.95	30,055,725.90
关联方往来款	161,309.38	67,633,498.71
工程及设备款	6,299,158.02	49,989,085.79
应付代垫款	11,603,167.21	12,983,654.51
服务费	11,580,082.05	35,417,690.89
课题经费	11,700,950.00	11,700,950.00
代扣代缴费用	1,361,033.93	2,660,411.45
代收款项	3,644,939.14	2,055,472.45
股权转让款	48,175.69	2,545,745.99
其他	10,279,046.14	9,777,926.83
合计	1,179,641,797.75	1,336,199,354.5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为 952,085,502.78 元,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系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544,474.33	28,347,177.78
合计	23,544,474.33	28,347,177.78

其他说明：

无

####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务重组及诉讼款	244,621,120.53	615,056,891.66
应付担保款	648,186,133.20	609,162,827.85
待转销项税额	82,132,100.55	86,279,672.13
合计	974,939,354.28	1,310,499,391.6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 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5,715,101.13	140,733,596.4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282,427.13	17,434,691.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544,474.33	28,347,177.78
合计	69,888,199.67	94,951,726.97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6,248,337.06	17,791,813.26	/
合计	16,248,337.06	17,791,813.2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55,779,253.03	500,000.00	33,265,524.55	523,013,728.48	/
合计	555,779,253.03	500,000.00	33,265,524.55	523,013,728.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收益发生额具体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八节十一、政府补助。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63,866,690.00				-34,970,000.00	-34,970,000.00	13,828,896,690.00

其他说明：

【注】本年股本减少系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十八条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规定，公司终止实施第一期、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2025年7月9日完成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34,970,000股，相应减少股本34,970,000.00元。

## 54、其他权益工具

### (5).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777,890,509.57		308,627,500.00	18,469,263,009.57
其他资本公积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8,782,890,509.57		308,627,500.00	18,474,263,009.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308,627,500.00 元，系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致，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4,970,000 股，冲减库存股-限制性股票账面价值 343,597,500.00 元，同时减少股本 34,970,000.00 元，差额 308,627,500.00 元相应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343,597,500.00		343,597,500.00	
预留偿债备用股份	763,347,029.50		103,424,976.00	659,922,053.50
合计	1,106,944,529.50		447,022,476.00	659,922,053.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变动主要系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根据法院终审判决结果确认了个别债权人按重整方案领受了管理人提存的偿债资源所致。

###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13.99	-66,921.18				-66,921.18	-75,335.1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13.99	-66,921.18				-66,921.18		-75,335.1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5,924.18	-13,988.28				-13,988.28		-269,912.4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5,924.18	-13,988.28				-13,988.28		-269,912.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4,338.17	-80,909.46				-80,909.46		-345,247.6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41,304.20	3,196,755.47	1,066,997.82	3,571,061.85
合计	1,441,304.20	3,196,755.47	1,066,997.82	3,571,061.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计提医疗风险基金及安全生产费等。

####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25,575,798.27			1,525,575,798.27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525,575,798.27			1,525,575,798.2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92,360,975.48	-25,900,934,638.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892,360,975.48	-25,900,934,638.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27,997.77	8,573,662.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82,032,977.71	-25,892,360,975.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09,325,293.93	4,181,849,824.98	5,150,784,035.13	4,400,652,243.30
其他业务	42,889,764.33	21,236,162.16	38,353,164.52	21,496,014.24
合计	5,252,215,058.26	4,203,085,987.14	5,189,137,199.65	4,422,148,257.54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中药、西药及器械	4,219,323,139.52	3,502,209,939.28	4,219,323,139.52	3,502,209,939.28
保健食品及食品	500,272,086.83	360,834,225.65	500,272,086.83	360,834,225.65
物业租售及其他	532,619,831.91	340,041,822.21	532,619,831.91	340,041,822.21
合计	5,252,215,058.26	4,203,085,987.14	5,252,215,058.26	4,203,085,987.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9,550,897.48	45,553,530.21
土地使用税	11,749,743.93	12,381,56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71,367.48	3,155,504.0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080,603.14	2,266,130.05
印花税	3,632,226.26	3,402,635.39
土地增值税	328,370.32	346,344.12
其他	803,666.76	578,558.73
合计	63,416,875.37	67,684,265.66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报告第八节六、税项。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2,017,131.47	255,165,819.42
销售推广服务费	139,293,672.69	44,938,735.76
折旧及摊销	37,762,437.12	42,135,051.88
水电费	22,014,463.09	22,452,478.86
办公费	25,778,039.42	20,076,154.29
业务招待费	8,479,868.51	8,199,202.02
物业管理费	5,901,390.05	6,567,174.53
租赁费	5,556,833.13	5,133,653.54
广告宣传费	1,801,617.47	3,877,595.75
差旅费	3,320,838.18	2,943,829.10
其他	4,470,822.02	5,506,542.21
合计	526,397,113.15	416,996,237.36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42,926,817.57	232,450,551.35
折旧及摊销	156,496,659.99	182,888,253.59
办公费	33,148,390.23	36,722,247.82
物业管理费	15,718,507.53	21,413,134.74
水电费	14,167,251.83	20,036,238.10
中介机构费	15,555,471.94	9,678,902.02
业务招待费	5,365,938.50	7,675,621.07
广告宣传费	5,070,816.70	6,443,923.09
租赁费	3,236,301.42	5,656,002.92
差旅费	4,781,538.68	5,033,624.71
其他	16,276,927.91	14,787,488.86
合计	512,744,622.30	542,785,988.27

其他说明：

无

####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29,577,074.65	24,473,688.86
直接投入费用	6,645,379.29	15,780,316.50
折旧费用	7,798,124.55	8,903,348.69
委托外部机构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1,000,047.39	1,730,943.40
其他	309,773.46	568,148.25
合计	45,330,399.34	51,456,445.70

其他说明：

无

####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665,633.43	21,387,136.02
减：利息收入	10,501,391.58	17,227,545.66
手续费及其他	1,675,035.10	1,022,975.86
合计	9,839,276.95	5,182,566.22

其他说明：

无

####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171,230,452.51	297,924,984.6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3,265,524.55	35,954,842.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67,877.36	2,699,646.27
进项税加计抵减	540,345.86	636,563.70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313,998.84	332,020.34
其他	124,496.05	
合计	210,442,695.17	337,548,057.16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八节十一、政府补助。

####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51,789.25
债务重组收益	90,603,779.48	63,932,848.53
合计	90,603,779.48	59,181,059.28

其他说明：

无

####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81.98	-1,838.54
其中：基金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681.98	-1,838.54
合计	6,681.98	-1,838.54

其他说明：

无

####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601,170.97	-27,452,021.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2,507,362.04	23,761,779.70
其他	7,187,000.00	2,560,225.43
合计	26,093,191.07	-1,130,016.33

其他说明：

【注】其他系本期收回的期初已经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保理款。

####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0,624,658.91	-113,623,803.4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164,287.61	-18,016,824.31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68,863.28	-10,841,537.02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479,935.56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3,952.51	-257,879.25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69,441,145.61	
十二、其他		
合计	-184,382,843.48	-142,740,044.03

其他说明：

无

###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处置收益	846,811.60	22,129,975.44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17,340,969.79
合计	846,811.60	39,470,945.23

其他说明：

无

###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46.73	454,915.28	10,046.73
预计负债变动影响	3,935,295.75	42,357,507.01	3,935,295.75
赔偿收入及无需支付的款项	54,827,246.77	35,272,927.00	54,827,246.77
接受捐赠	140,000.00		140,000.00
违约金收入	4,455.01	323,844.45	4,455.01
其他	3,092,585.71	586,172.40	3,092,585.71
合计	62,009,629.97	78,995,366.14	62,009,629.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74,921.07	2,806,758.71	1,474,921.07

对外捐赠支出	155,539.48	293,625.80	155,539.48
诉讼相关损失	47,781,983.04	8,657,264.17	47,781,983.04
赞助、罚款等支出	2,919,927.87	5,826,710.27	2,919,927.87
违约、赔偿金支出	972,640.97	1,041,881.71	972,640.97
其他	599,802.88	930,287.27	599,802.88
合计	53,904,815.31	19,556,527.93	53,904,815.31

其他说明：

无

## 76、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049,226.83	20,279,102.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37,517.69	2,289,138.24
合计	30,686,744.52	22,568,241.16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115,914.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78,978.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65,222.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6,753.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108,745.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430,825.55
其他	10,363,709.73
所得税费用	30,686,744.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7 其他综合收益”。

##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14,730,500.67	20,709,381.81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31,867,791.17	20,177,001.68
利息收入	3,638,991.42	9,999,136.30
补贴收入	5,469,990.57	2,699,646.27
其他	39,706,168.84	30,588,854.95
合计	95,413,442.67	84,174,021.0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77,024,547.77	240,011,832.99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24,607,005.25	28,877,913.55
支付往来款	21,399,464.42	15,869,202.19
新增受限资金	3,170,071.39	11,319,624.26
手续费及其他	26,065,813.63	28,353,968.46
合计	352,266,902.46	324,432,541.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转让长期资产的订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贴现及应收账款保理	185,520,528.09	130,841,036.22

其他	19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75,520,528.09	230,841,036.2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本期收到管理人转回营运资金 190,000,000.00 元。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43,325,887.09	51,855,226.83
偿还债券、限制性股票本金及利息		2,506,755.34
其他	948,519.45	2,059,166.68
合计	44,274,406.54	56,421,148.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5,827,647.79	185,226,054.48	294,473.61		110,416,405.36	90,931,770.52
其他流动负债	440,939,795.42			22,894,213.42	164,367,210.47	253,678,371.5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733,596.47		11,827,864.48	43,325,887.09	3,520,472.73	105,715,101.13
合计	597,501,039.68	185,226,054.48	12,122,338.09	66,220,100.51	278,304,088.56	450,325,243.18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2,429,169.97	12,082,198.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382,843.48	142,740,044.03
信用减值损失	-26,093,191.07	1,130,016.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5,874,663.21	267,204,448.74
使用权资产摊销	33,330,524.91	52,843,263.46

无形资产摊销	21,880,963.63	19,938,732.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53,236.84	33,415,443.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6,811.60	-39,470,945.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4,525.08	2,351,843.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81.98	1,838.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388,961.03	21,387,136.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603,779.48	-59,181,059.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89,631.01	27,122,70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52,113.32	-24,833,564.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050,179.07	-34,319,833.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258,484.48	-502,639,019.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0,337,008.43	-347,406,003.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46,627.87	-427,632,757.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6,292,345.45	842,979,871.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2,979,871.77	955,886,359.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12,473.68	-112,906,487.87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66,292,345.45	842,979,871.77
其中：库存现金	455,390.60	251,070.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0,369,590.36	833,749,530.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467,364.49	8,979,271.1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6,292,345.45	842,979,871.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货币资金	116,197,296.63	74,052,220.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432,996.89	102,379.36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47,259.51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5,494,781.50	25,228,357.13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14,556,873.31	32,241,351.61	法院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91,948.66	104,599.92	久悬户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62,747.48	311,054.70	在途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2,823,787.41	2,821,768.18	第三方账户开户保证金
货币资金	4,084,461.11		已计提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合计	173,792,152.50	134,861,731.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46,867.73
其中：美元	1,127.59	7.0288	7,925.61
欧元			
港币	640,358.37	0.9032	578,371.68

加拿大元	11,843.58	5.1142	60,570.44
应收账款	-	-	86,914.36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96,229.36	0.9032	86,914.36
应付账款	-	-	658,315.38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728,870.00	0.9032	658,315.38
其他应付款	-	-	63,224.00
港币	70,000.00	0.9032	63,224.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8,793,134.55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无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2,119,021.64 元(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29,577,074.65	24,473,688.86
直接投入费用	6,645,379.29	15,780,316.50
折旧费用	7,798,124.55	8,903,348.69
委托外部机构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1,000,047.39	1,730,943.40
其他	309,773.46	568,148.25
合计	45,330,399.34	51,456,445.7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330,399.34	51,456,445.7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新设子公司的交易或事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成立全资子公司康美（普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本年注销子公司的交易或事项

2025年7月16日，子公司康美智慧药房连锁（深圳）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2025年12月31日，子公司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	昆明	1,000.00	云南	医药贸易	100		设立
康美中医馆(广东)有限公司	普宁	1,000.00	广东	药物、零售	100		设立
康美药房(广州)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	广东	零售业		100	设立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	广东	医药产品开发	100		设立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	广东	供应链管理 及咨询	100		设立
康美(普宁)中药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800.00	广东	物业管理	100		设立
康美(普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100.00	广东	商务服务业		100	设立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广州	5,000.00	广东	批发、贸易	100		设立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3,800.00	广东	电子商务	100		设立
广东康美云药房有限公司	揭阳	500.00	广东	零售业		100	设立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普宁	3,000.00	广东	电子商务	100		设立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普宁	10,000.00	广东	信息技术通讯	100		设立
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	广东	商业保理相关 资讯服务		1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普宁	50,000.00	广东	中药材市场 开发	100		设立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	广东	健康产品	100		设立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普宁	5,000.00	广东	中药材交易 服务	100		设立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83,400.00	广东	商务服务业	100		设立
康美医院	普宁	3,000.00	广东	医疗服务		100	转让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1,500.00	上海	医疗器械贸易	100		购买取得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玉林	5,000.00	广西	房地产业	100		设立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玉林	3,000.00	广西	中药饮片	100		设立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50,000.00	广东	投资管理服 务	100		设立
广州康美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	广东	医疗服务		100	设立
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	200.00	广东	卫生和社会 工作		100	设立
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0	广东	租赁和商务 服务业		100	设立
四川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	成都	500.00	四川	零售和商务		100	设立

司				服务业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陇西	5,000.00	甘肃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管理	100		设立
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15,000.00	香港	医药贸易	100		设立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多伦多	CAD100.00	加拿大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康美药物创新合资公司	多伦多	0.00	加拿大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	设立
康美(揭阳)医药有限公司	普宁	1,000.00	广东	医药贸易	100		购买取得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	广东	技术服务	100		设立
康美(深圳)医药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	广东	医药贸易	100		购买取得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西宁	5,000.00	青海	房地产开发	100		设立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江门	5,000.00	广东	批发	80		购买取得
江门市康美药房有限公司	江门	300.00	广东	零售业		80	设立
江门市康澳贸易有限公司	江门	50.00	广东	零售业		80	设立
康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0	广东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		设立
康美智慧药房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	广东	医药及医疗器械贸易		100	设立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	上海	中药饮片	100		购买取得
上海德大堂药店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	上海	药店		100	设立
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5		设立
广东横琴康华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珠海	50.00	广东	研究和试验发展		48.45	设立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	10,000.00	四川	医药批发、贸易	100		设立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成都	5,000.00	四川	中药饮片		100	设立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阆中	3,000.00	四川	制药	100		购买取得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阆中	2,000.00	四川	制药	100		购买取得
康美药业(昆明)种质资源有限公司	昆明	5,000.00	云南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	2,000.00	重庆	医药贸易	100		购买取得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集安	35,000.00	吉林	中药饮片	100		设立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集安	2,513.00	吉林	食品加工		100	设立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集安	16,120.00	吉林	种植业		90	购买取得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通化	2,100.00	吉林	种植业		90	设立
广东康美冠贤医药有限公司	湛江	1,003.00	广东	医药贸易	80		购买取得
广东华源世特天德医药有限公司	韶关	1,000.00	广东	医药、医疗器械贸易	70		购买取得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2,500.00	上海	食品贸易	100		购买取得
杭州康像食品有限公司	杭州	3,000.00	杭州	食品贸易		100	设立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6,500.00	上海	食品贸易	100		购买取得
上海盛像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2,500.00	上海	食品贸易		80	设立
康美(惠来)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揭阳	5,000.00	广东	种植业	51		设立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普宁	1,000.00	广东	货物运输	100		设立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0	北京	中药制造业	100		设立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	2,000.00	北京	医药贸易	100		购买取得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0	北京	医药产品开发	100		设立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亳州	1,000.00	安徽	中药城专业市场板块	100		设立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亳州	100.00	安徽	中药城专业市场板块		100	设立
亳州康美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亳州	500.00	安徽	中药城专业市场板块		100	设立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亳州	800.00	安徽	中药饮片	1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亳州	5,000.00	安徽	贸易		100	购买取得
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亳州	450.00	安徽	中药城专业市场板块	100		分立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亳州	36,046.18	安徽	中药城专业市场板块	100		设立
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亳州	100.00	安徽	中药城专业市场板块		100	设立
康美甘肃药业有限公司	定西	500.00	甘肃	供应链管理 及咨询	100		设立
康美(亳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亳州	1,000.00	安徽	供应链管理 及咨询	100		设立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	广东	零售业	100		设立
康美智慧药房(珠海)有限公司	珠海	100.00	广东	互联网和 相关服务		100	设立
青海康美中药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宁	500.00	青海	物业管理		100	设立
青海青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宁	100.00	青海	物业管理		5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20.00%	1,952,587.89	3,000,000.00	24,310,983.28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40,830.04	1,260.02	42,090.06	29,370.88	563.69	29,934.57	39,291.85	1,780.62	41,072.47	27,380.23	1,013.04	28,393.2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44,126.55	976.29	976.29	-11,528.41	46,851.86	1,344.73	1,344.73	-10,758.4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人参产业关键技术研究及大健康产品开发”课题6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参种植集成技术与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补贴	472,641.51					472,641.51	与收益相关
“新开河1号”省级人参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资金	25,907,924.77			4,286,818.08		21,621,106.69	与资产相关
参胶原口服液产业化项目补贴	319,583.33					319,583.33	与资产相关
大数据驱动的中药材产业发展决策支持系统	35,451.27			23,634.12		11,817.15	与资产相关
电子商务医药信息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扶持资金	571,515.23			571,515.23			与资产相关
动物药粉剂开发与药效学验证及安全性评价研究补贴	18,442.85			12,295.08		6,147.77	与资产相关
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博览中心补助	88,889,663.02			3,100,802.19		85,788,860.83	与资产相关
格桑花“七通一平”建设补助资金	18,043,277.61			88,526.76		17,954,750.85	与资产相关
华佗中药城项目扶持资金	173,214,887.43			8,435,817.20		164,779,070.23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26,094,325.94			717,964.64		25,376,361.30	与资产相关
基于CPS构建的中药饮片及中药颗粒剂智能制造项目	850,473.46			443,725.32		406,748.14	与资产相关
近红外专项科技经费补贴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康美人参灵芝鱼胶液保健食品生产线项目补助	40,935.48			40,935.48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惠来）南药产业园	23,295,827.68			2,920,007.16		20,375,820.52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闽中医药产业基地生产项目	385,713.96			85,714.32		299,999.64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三七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补贴	1,000,000.16			1,000,000.16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中央研究院补贴	109,564.87			109,564.87			与资产相关

康美医院专科能力建设资金	5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视化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制造监测系统项目	95,861.11		11,503.32		84,357.79	与资产相关
闽中医药产业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139,266.32		50,642.16		88,624.16	与资产相关
利用项目资金购建实验室设备	285,799.32		75,844.32		209,955.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中药全产业链的协同制造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701,129.83		701,129.83			与资产相关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财政补助	1,449,272.76		307,066.51		1,142,206.25	与资产相关
暖茶项目扶持资金	6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人参产业园一期工程建设项目补贴	2,396,820.07		133,333.44		2,263,486.63	与资产相关
人参灵芝鱼胶液生产线改造	25,732.76		25,732.76			与资产相关
西洋参等20种中药饮片标准化建设项目	5,784,615.12		3,046,153.92		2,738,461.20	与收益相关
人参高效栽培技术研发与推广(吉林农大)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药乐脉丸现代中药制剂产业化项目建设	707,142.64		157,142.88		549,999.76	与资产相关
药品城基础设施投资项目扶持资金	37,333,333.49		1,599,999.96		35,733,333.53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小包装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技术应用示范项目	1,398,810.08		357,142.80		1,041,667.28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补贴	708,333.17		500,000.04		208,333.13	与资产相关
云南智慧药房装修及安装工程	1,666,666.39		555,555.56		1,111,110.83	与资产相关
政府性基金预算土地出让收益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62,950,033.09		1,729,069.81		61,220,963.28	与资产相关
智慧药房供应链管理试点示范项目补助	11,634.31		11,634.31			与资产相关
中药标准化子课题专项补贴	1,300,000.00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材检测检验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60,415,841.31				60,415,841.31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项目补贴	8,166,666.68		285,714.28		7,880,952.40	与资产相关
中药经典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平台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平台项目补助	3,157,016.69		524,952.24		2,632,064.45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方颗粒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示范项目补贴	1,807,159.49		594,434.76		1,212,724.73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建设资金	249,999.95		142,857.12		107,142.83	与资产相关
中药先进制药与信息化技术融合示范研究项目补贴	3,633,741.40				3,633,741.40	与资产相关
中药饮片炮制辅料标准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212,719.80		116,865.36		95,854.44	与资产相关
专利产品藿香正气水产业化项目	321,428.68		71,428.56		250,000.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5,779,253.03	500,000.00	33,265,524.55		523,013,728.48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3,265,524.55	35,954,842.22
与收益相关	4,967,877.36	2,699,646.27
合计	38,233,401.91	38,654,488.49

其他说明：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华佗中药城项目扶持资金	8,435,817.20	7,185,817.2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资金	4,286,818.08	4,286,818.08	与资产相关
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博览中心补助	3,100,802.19	3,100,802.19	与资产相关
西洋参等 20 种中药饮片标准化建设项目	3,046,153.92	3,046,153.92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惠来）南药产业园	2,920,007.16	2,920,007.16	与资产相关
政府性基金预算土地出让收益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1,729,069.81	1,729,069.81	与资产相关
药品城基础设施投资项目扶持资金	1,599,999.96	1,5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三七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补贴	1,000,000.16	9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717,964.64	717,964.64	与资产相关
面向中药全产业链的协同制造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701,129.83	761,914.92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方颗粒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示范项目补贴	594,434.76	594,434.76	与资产相关
电子商务医药信息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扶持资金	571,515.23	571,515.12	与资产相关
云南智慧药房装修及安装工程	555,555.56	555,555.56	与资产相关
中药经典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平台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平台项目补助	524,952.24	524,952.24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补贴	500,000.04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基于 CPS 构建的中药饮片及中药颗粒剂智能制造项目	443,725.32	443,725.32	与资产相关
康美医院专科能力建设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小包装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技术示范应用项目	357,142.80	357,142.80	与资产相关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财政补助	307,066.51	872,181.84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项目补贴	285,714.28	285,714.28	与资产相关
新药乐脉丸现代中药制剂产业化项目建设	157,142.88	157,142.88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建设资金	142,857.12	142,857.12	与资产相关
人参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补贴	133,333.44	133,333.44	与资产相关
中药饮片炮制辅料标准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116,865.36	129,132.32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中央研究院补贴	109,564.87	328,694.40	与资产相关
格桑花“七通一平”建设补助资金	88,526.76	88,526.76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阆中医药产业基地生产项目	85,714.32		与资产相关
利用项目资金购建实验室设备	75,844.32		与资产相关
专利产品藿香正气水产业化项目	71,428.56		与资产相关
阆中医药产业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50,642.16		与资产相关
康美人参灵芝鱼胶液保健食品生产线项目补助	40,935.48		与资产相关
暖茶项目扶持资金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人参灵芝鱼胶液生产线改造	25,732.76		与资产相关
大数据驱动的中药材产业发展决策支持系统	23,634.12		与资产相关
动物药粉剂开发与药效学验证及安全性评价研究补贴	12,295.08		与资产相关
智慧药房供应链管理试点示范项目补助	11,634.31	122,944.44	与资产相关
可视化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制造监测系统项目	11,503.32		与资产相关
支持中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配套设施建设补贴		1,178,571.48	与资产相关
中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678,571.29	与资产相关
梅河口肥业年产 10 万吨有机肥项目投资补助		623,608.56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传统中药材交易电子化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279,306.68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38,383.05	与资产相关
人参品种扩繁项目资金	1,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然林林农补偿款	847,349.88	215,181.86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	485,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园区康美新城特色文化旅游街区打造专项基金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DCMM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亳州中药材专业市场提档升级项目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数智券项目专项资金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7,086.11	272,712.45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29,236.40	253,835.09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局研发配套补贴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大兴区 1+N 产业政策资金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建设项目		291,615.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拨付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86,268.00	与收益相关
非林地人参新品种选育,良种高效繁殖及配套技术研究项目补助款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优质道地药材（人参）科技示范基地项目补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未利用地种植人参土壤改良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补助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89,204.97	440,033.87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38,233,401.91</b>	<b>38,654,488.49</b>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 ①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025年12月31日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240,084,497.95			1,240,084,49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646.51		87,646.51
应收票据	61,969,126.13			61,969,126.13
应收账款	2,299,230,380.62			2,299,230,380.62
应收款项融资			63,223,246.45	63,223,246.45
其他应收款	451,265,880.87			451,265,880.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4,664.83	1,044,664.83
合计	4,052,549,885.57	87,646.51	64,267,911.28	4,116,905,443.36

##### 2024年12月31日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977,841,602.98			977,841,602.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964.53		80,964.53
应收票据	44,124,091.52			44,124,091.52
应收账款	2,331,965,425.90			2,331,965,425.90
应收款项融资			14,654,666.96	14,654,666.96
其他应收款	659,162,931.10			659,162,931.10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1,586.01	1,111,586.01
合计	4,013,094,051.50	80,964.53	15,766,252.97	4,028,941,269.00

## ②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25年12月31日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90,931,770.52	90,931,770.52
应付票据		124,333,748.26	124,333,748.26
应付账款		2,230,472,707.93	2,230,472,707.93
其他应付款		1,184,641,797.75	1,184,641,797.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44,474.33	23,544,474.33
其他流动负债		892,807,253.73	892,807,253.73
租赁负债		69,888,199.67	69,888,199.67
合计		4,616,619,952.19	4,616,619,952.19

## 2024年12月31日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5,827,647.79	15,827,647.79
应付票据		74,052,220.31	74,052,220.31
应付账款		2,471,635,049.70	2,471,635,049.70
其他应付款		1,336,199,354.59	1,336,199,354.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47,177.78	28,347,177.78
其他流动负债		1,224,219,719.51	1,224,219,719.51
租赁负债		94,951,726.97	94,951,726.97
合计		5,245,232,896.65	5,245,232,896.65

##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

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交易额小,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港币、加拿大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396.28	297.21	405.25	303.9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396.28	-297.21	-405.25	-303.94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28,918.58	21,688.94	1,462.27	1,096.70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28,918.58	-21,688.94	-1,462.27	-1,096.70
人民币对加拿大元贬值	5.00%	3,028.52	2,271.39	2,990.39	2,242.79
人民币对加拿大元升值	-5.00%	-3,028.52	-2,271.39	-2,990.39	-2,242.79

注1: 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 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有关。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0.5个基准点	-454,658.85	-340,994.14	-79,138.24	-59,353.68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0.5个基准点	454,658.85	340,994.14	79,138.24	59,353.68

注1: 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年 末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含利息）	90,931,770.52			90,931,770.52
应付票据	124,333,748.26			124,333,748.26
应付账款	2,230,472,708.04			2,230,472,708.04
其他应付款	1,184,641,797.75			1,184,641,797.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25,419,364.77			25,419,364.77
其他流动负债	892,807,253.73			892,807,253.73
租赁负债（含利息）		80,295,736.36		80,295,736.36
合 计	4,548,606,643.07	80,295,736.36		4,628,902,379.43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含利息）	15,827,647.79			15,827,647.79
应付票据	74,052,220.31			74,052,220.31
应付账款	2,471,635,049.70			2,471,635,049.70
其他应付款	1,336,199,354.59			1,336,199,354.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33,010,572.69		33,010,572.69
其他流动负债	1,224,219,719.51		1,224,219,719.51
租赁负债		107,723,023.78	107,723,023.78
合计	5,154,944,564.59	107,723,023.78	5,262,667,588.37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或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369,427,341.22	终止确认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
背书或贴现	应收票据	115,907,261.0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金额为21,318,503.44元未终止确认，其余到期兑付，故终止确认	承兑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
保理	应收账款	77,175,533.2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保理融资未终止确认金额为69,613,267.08元，其余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不承担继续涉入权利及义务
合计	/	562,510,135.4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或贴现	369,427,341.22	
应收票据	贴现	94,588,757.57	-423,006.06
应收账款	保理	7,562,266.14	-393,526.54
合计	/	471,578,364.93	-816,532.60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或贴现	21,318,503.44	21,318,503.44
应收账款	保理	69,613,267.08	69,613,267.08
合计	/	90,931,770.52	90,931,770.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646.51			87,646.5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646.51			87,646.5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基金	87,646.51			87,646.5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4,664.83	1,044,664.83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应收款项融资			63,223,246.45	63,223,246.45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b>	87,646.51		64,267,911.28	64,355,557.7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持有的基金理财产品，采用在计量日取得的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若应收票据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业务模式发生改变，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的，应当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因此我们将未背书、未贴现的应收票据余额终止确认的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在计量日，我们无法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也没有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对北京中研百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股权投资，在计量日无法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无法取得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故采用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	商务服务业	542,900.00	25.3774	25.377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MA9Y5R0H44，其他说明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三、公司基本情况1.公司概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公司主要投资者及其控制的公司
广东烟草揭阳市有限公司	黄伟忠担任董事的公司
广东中农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骆涛担任合伙人及副主任会计师的企业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赖志坚曾担任董事的公司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广州神农氏中医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赖小平曾担任董事的公司
广东揭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揭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企业
黄乐欣	持有广东华源世特天德医药有限公司 10%以上股权的自然人
惠来县金沃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康美(惠来)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10%以上股权的法人
江门市新会区瑞健中药材科技有限公司	陈泽控制的公司
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刘国伟、周云峰、宫贵博担任董事的公司、李正伦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青海欣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持有青海青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以上股权的法人
苏玉妹	持有广东康美冠贤医药有限公司 10%以上股权的自然人
苏州桓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上海盛像食品有限公司 10%以上股权的法人
许成俊	持有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10%以上股权的自然人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	282,578,419.21	589,425,702.69	否	303,062,129.92
其中：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274,035.76	110,058,247.72	否	97,154,819.39
广州白云山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522,684.96	74,000,000.00	否	37,973,126.27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	采购商品	41,948,070.74	62,127,054.20	否	39,510,522.12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478,222.82	190,473,157.98	否	7,747,429.35
苏州桓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21,474.33		不适用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接受劳务	84,905.66		不适用	
合计		285,184,799.20	589,425,702.69	/	303,062,129.92

注：本年转为非关联方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普宁市康天商贸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				1,034,154.45
合计					1,034,154.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8,465,847.14	113,079,815.80
其中：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4,177,149.87	85,039,046.86
苏州桓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32,903.22	666,541.90
广东烟草揭阳市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025.47	
广东揭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3,725.48	
惠来县金沃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79.43	
合计		99,615,821.88	113,746,357.7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苏玉妹	房屋建筑物			396,128.76	30,071.86				396,128.76	48,502.06	
江门市新会区瑞健中药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35,506.72	115,246.91				535,506.72	136,484.1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马兴田、许冬瑾、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4,450,000.00	2019-2-11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马兴田、许冬瑾、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3,306,739.19	2020-1-30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注：本期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104,450,000.00	2019-2-11	合同未约定到期日期（实际以债务结清后，债权人办理解除抵押登记之日为准）	否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123,306,739.19	2020-1-30	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239,000,000.00	2019-04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抵押担保范围内的应付款项全部付清，且甲方所享有的抵押权注销登记之日止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1).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苏州桓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5年2月20日	2025年5月31日	截至期末已归还
苏州桓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5年6月26日	2025年8月25日	截至期末已归还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96.31	1,649.14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73,266,721.10	38,326,896.64	95,775,467.29	39,549,237.40
应收账款	苏州恒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410.00	20.50
	小计	73,266,721.10	38,326,896.64	95,775,877.29	39,549,257.90
预付款项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50,886,374.03		63,423,046.76	
预付款项	苏州恒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145,390.25			
	小计	51,031,764.28		63,423,046.76	
其他应收款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3,191,773.04	2,545,936.36	3,191,773.04	2,994,528.79
其他应收款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185,019.07	172,014.98	185,019.07	174,521.26
其他应收款	黄乐欣	477,262.07	477,262.07	477,262.07	477,262.07
其他应收款	江门市新会区瑞健中药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68,383.25	100,000.00	80,211.16
其他应收款	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354,599.46	282,848.32	354,599.46	334,548.49
其他应收款	青海欣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206.49	160.32	3,206.49	160.32
其他应收款	许成俊	24,670.00	3,846.89		
其他应收款	苏玉妹	28,500.00	28,500.00		
	小计	4,365,030.13	3,578,952.19	4,311,860.13	4,061,232.09
	应收项目总计	128,663,515.51	41,905,848.83	163,510,784.18	43,610,489.99

注：本期转为非关联方的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17,942,188.85	16,457,959.09
	小计			17,942,188.85	16,457,959.09
其他应收款	普宁市康天商贸有限			5,200,635.92	5,112,809.6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康华大健康有限公司			6,840,000.00	6,840,000.00
其他应收款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115,035.00	104,221.21
	小计			12,155,670.92	12,057,030.84
其他流动资产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10,494,494.24	10,494,494.24
	小计			10,494,494.24	10,494,49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8,762,141.58	8,762,141.58
	小计			8,762,141.58	8,762,141.58
	应收项目总计			49,354,495.59	47,771,625.7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50,554,649.79	35,851,070.48
应付账款	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9,110,000.00	9,11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98,476.00	98,476.00
	小计	59,763,125.79	45,059,546.48
合同负债	苏州恒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9,557.52	
合同负债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1,980.13	244.04
	小计	11,537.65	244.04
其他应付款	惠来县金沃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198,285.76
其他应付款	苏州恒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玉妹	1,309.38	1,099.03
	小计	161,309.38	199,384.79
其他流动负债	苏州恒盛通贸易有限公司	1,242.48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6.81	21.96
	小计	1,249.29	21.96
	应付项目总计	59,937,222.11	45,259,197.27

注：本期转为非关联方的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普宁市康天商贸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33,320,595.44
应付账款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375,143.88
	小计		33,695,739.32
合同负债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20,411.52
	小计		20,411.52

其他应付款	普宁市康天商贸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10,123,685.38
其他应付款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57,310,428.54
	小计		67,434,113.92
其他流动负债	普宁市康天商贸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53,757,683.18
其他流动负债	原实际控制人（马兴田）及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900,366.84
	小计		54,658,050.02
	应付项目总计		155,808,314.7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的初始价格、执行价格,无风险收益率,执行期限和股价的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4,163,479.99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	25,419,364.77
1至2年	23,041,061.43
2至3年	13,285,224.47
3年以上	43,969,450.46
合计	105,715,101.13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康美药业母公司未决诉讼概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康美药业未决诉讼案件共15起，其中主动起诉案件7起，涉案金额合计2,985,645,386.31元；被动应诉案件8起，涉案金额合计128,483,499.54元。

具体案由分类如下表：

诉讼地位	案由	数量/起	金额
主动起诉	证券虚假陈述追偿权纠纷	2	2,948,623,460.22

	买卖合同纠纷	4	24,697,753.64
	合同纠纷	1	12,324,172.45
	小计	7	2,985,645,386.31
被动应诉	买卖合同纠纷	2	1,390,650.66
	合同纠纷	1	25,021,846.66
	申请执行人执行异议之诉	1	8,841,799.9
	虚假陈述	2	93,081,963.93
	中介合同纠纷	1	147,238.39
	行政诉讼	1	/
	小计	8	128,483,499.54
	合计	15	3,114,128,885.85

### ②康美药业子公司未决诉讼概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康美药业子公司未决诉讼案件共14起(备注：不包含康美药业母公司都作为原告或者被告的案件，此类案件已在前述康美药业未决诉讼概况中计入)，其中：主动起诉案件8起，涉案金额合计116,083,129.36元；被动应诉案件6起，涉案金额合计136,584,589.6元。具体案由分类如下表：

诉讼地位	案由	数量/起	金额
主动起诉	公司清算责任纠纷	1	19,570,000.00
	承包经营合同纠纷	1	46,790,000.00
	保理合同纠纷	4	48,346,057.83
	买卖合同纠纷	2	1,377,071.53
	小计	8	116,083,129.36
被动应诉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1	221,600.00
	劳动纠纷	2	381,507.6
	买卖合同纠纷	1	121,482.00
	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1	200,000.00
	执行异议	1	135,660,000.00
	小计	6	136,584,589.6
	合计	14	252,667,718.96

③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信托)诉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实业)、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亳州中药城)、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界商贸)、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国药中药)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康美实业由于未按约定向渤海信托履行全部还款义务，一审判决康美实业需承担本金 281,989.47 万元及利息、罚息等支付义务，渤海信托有权以子公司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抵押资产的拍卖、折价价款优先受偿。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向揭阳中院递交了上诉状，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3 年 8 月 16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终审判决，变更一审判决第 1 判项为康美实业需承担本金 281,989.47 万元及部分利息、罚息（缩短罚息的期限），维持一审判决第 2、3、4、5 项判项。公司 2022 年度已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依据一审判决结果，以亳州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被抵押的不动产账面价值为限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共计 60,916.28 万元，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916.28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康美药业关于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公告》，揭阳中院裁定拍卖或变卖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被抵押的不动产。揭阳中院于 2024 年 9 月 15 日 10 时至 2024 年 9 月 1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带租拍卖被执行人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被抵押的不动产。揭阳中院裁定终结（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执行，解除对被执行人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等财产的查封、冻结措施。由于渤海信托与信达资产安徽分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渤海信托将其对被执行人康美中药城、新世界商贸、世纪国药中药等享有的债权及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信达资产安徽分公司。信达资产安徽分公司向揭阳中院提出申请，请求变更其为（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执行人。揭阳中院裁定变更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为（2024）粤 52 执 62 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2025 年 7 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向揭阳中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揭阳中院经审查后立案恢复执行。2026 年 1 月，揭阳中院发来（2025）粤 52 执恢 65 号《拍卖通知书》，通知法院将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 10 时至 2026 年 3 月 11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中药材交易中心二期工程内的不动产[权属证号：亳国用（2012）第 01005 号，房地权证亳字第 201409865 号]、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芍花路 1#中药材交易中心等的不动产[权属证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038 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1959 号]。2026 年 4 月 7 日，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中药材交易中心二期工程内的不动产[权属证号：亳国用（2012）第 01005 号，房地权证亳字第 201409865 号]以 1,391.49 万元成交；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亳州市谯城区芍花路 1#中药材交易中心等的不动产[权属证号：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1959 号]以 739.92 万元成交；皖（2018）亳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038 号不动产流拍。

④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乾和)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健康云)、上海德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碧)、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峰)等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9年4月，广发乾和与康美药业、康美健康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广发乾和支付给康美药业股转款0.99亿元，支付给康美健康云可转债资金1.4亿元，康美药业须为康美健康云的1.4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且上海康峰等公司为康美药业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应当履行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提供抵押担保。后因协议未实际履行，广发乾和提起仲裁，要求康美药业归还0.99亿元并对健康云的1.4亿元承担连带责任以及上海康峰等公司承担抵押担保责任等，涉案仲裁金额约3.61亿元。2023年7月31日，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仲裁裁决：（1）确认广发乾和对康美药业享有债权3.04亿元；（2）康美健康云向广发乾和偿还可转债本金1.4亿元、利息及违约金；（3）广发乾和有权对上海德碧、上海康峰等提供的抵押物折现或者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对上述第（1）项仲裁裁决所述债权优先受偿。2026年2月6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组织执行谈话，对执行标的和执行方案进行了初步沟通。2026年4月8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再次组织执行谈话，各方对后续执行和解事宜进行了协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相关资产转让给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德大堂国药股权及相关资产，德大堂国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26-006）“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公告”。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损失	债务转为资本导致的股本增加额	债权转为股份导致的投资增加额	该投资占债务人股份总额的比例(%)	或有应付/或有应收	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依据
第一名	以资产清偿债务等	28,182.60	16,641.84					重整计划、和解协议等
第二名		6,026.99	2,977.85					
第三名		4,734.09	2,158.89					
第四名		13,224.20	1,440.59					
第五名		10,988.25	1,148.91					
第六名		1,768.31	709.60					
第七名		4,939.11	554.66					
第八名		420.72	127.64					
合计	/	70,284.27	25,759.98					/

其他说明：

无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

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按产品分包括：中药、西药及器械、保健食品及食品和物业租售及其他。本公司报告分部按区域分包括：华北和东北地区、华东地区、华中和华南地区、西南和西北地区。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以产品为基础的报告分部

产品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上期收入	上期成本
中药、西药及器械	4,219,323,139.52	3,502,209,939.28	4,241,106,800.89	3,729,806,622.44
保健食品及食品	500,272,086.83	360,834,225.65	437,480,472.16	366,148,564.96
物业租售及其他	532,619,831.91	340,041,822.21	510,549,926.60	326,193,070.14
合计	5,252,215,058.26	4,203,085,987.14	5,189,137,199.65	4,422,148,257.54

### (2) 以区域为基础的报告分部

区域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上期收入	上期成本
华北和东北地区	294,409,353.98	207,317,553.19	345,293,361.01	267,509,379.13
华东地区	708,990,402.76	520,733,152.47	703,432,801.34	565,178,792.93
华中和华南地区	3,595,551,847.22	2,984,492,491.98	3,427,760,869.81	2,994,137,044.34
西南和西北地区	653,263,454.30	490,542,789.50	712,650,167.49	595,323,041.14
合计	5,252,215,058.26	4,203,085,987.14	5,189,137,199.65	4,422,148,257.54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23,578,493.79	1,151,467,430.16
1年以内小计	1,323,578,493.79	1,151,467,430.16
1至2年	113,256,431.94	25,796,971.88
2至3年	4,106,907.24	78,763,236.12
3年以上	2,070,744,451.46	2,121,967,446.82
小计	3,511,686,284.43	3,377,995,084.98
减：坏账准备	1,590,081,355.09	1,518,016,513.48
合计	1,921,604,929.34	1,859,978,571.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4,872,138.95	48.26	1,488,565,362.69	87.83	206,306,776.26	1,722,750,176.80	51.00	1,426,718,385.02	82.82	296,031,791.78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2,573,931.54	47.63	1,466,896,249.27	87.70	205,677,682.27	1,699,607,151.18	50.31	1,403,575,359.40	82.58	296,031,791.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98,207.41	0.63	21,669,113.42	97.18	629,093.99	23,143,025.62	0.69	23,143,025.6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6,814,145.48	51.74	101,515,992.40	5.59	1,715,298,153.08	1,655,244,908.18	49.00	91,298,128.46	5.52	1,563,946,779.7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0,982,296.26	34.20	101,515,992.40	8.45	1,099,466,303.86	1,044,649,964.89	30.92	91,298,128.46	8.74	953,351,836.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内部往来组合）	615,831,849.22	17.54			615,831,849.22	610,594,943.29	18.08			610,594,943.29
合计	3,511,686,284.43	/	1,590,081,355.09	/	1,921,604,929.34	3,377,995,084.98	/	1,518,016,513.48	/	1,859,978,571.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827,042,233.48	693,971,138.11	83.91	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客户二	397,626,434.30	325,019,847.40	81.74	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客户三	88,514,808.71	88,514,808.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70,332,194.54	70,332,194.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63,131,094.61	63,131,09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55,588,828.17	55,588,828.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22,854,262.34	22,854,262.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21,953,944.11	21,953,944.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19,189,182.20	19,189,182.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15,161,365.00	15,161,36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10,825,602.15	10,825,602.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10,694,826.48	10,694,826.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9,515,925.87	9,515,92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8,554,812.34	8,554,812.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5,600,000.00	5,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5,440,313.51	5,440,313.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4,948,118.84	4,948,118.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八	4,899,837.74	4,899,837.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九	4,476,931.20	4,476,93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	3,911,622.59	3,911,622.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一	3,799,637.00	3,799,63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二	3,602,320.00	3,602,3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三	3,451,497.04	3,451,497.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四	2,985,983.92	2,985,983.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五	2,744,588.07	2,744,588.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六	1,566,764.58	1,566,764.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七	1,498,130.68	1,498,130.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八	1,481,845.51	1,481,845.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九	1,180,826.56	1,180,826.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22,298,207.41	21,669,113.42	97.18	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合计	1,694,872,138.95	1,488,565,362.69	87.8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22,897,209.91	62,195,101.82	4.70
1-2年	113,088,590.20	11,952,966.66	10.57
2-3年	4,104,266.67	2,255,025.79	54.94
3年以上	376,724,078.70	25,112,898.13	6.67
合计	1,816,814,145.48	101,515,992.40	5.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6,718,385.02	64,350,710.51	2,403,570.85	100,161.99		1,488,565,362.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298,128.46	10,217,863.94				101,515,992.40
合计	1,518,016,513.48	74,568,574.45	2,403,570.85	100,161.99		1,590,081,355.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161.9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德碧实业有限公司	827,042,233.48		827,042,233.48	23.55	693,971,138.11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397,626,434.30		397,626,434.30	11.32	325,019,847.40
广东省中医院	354,555,792.56		354,555,792.56	10.10	19,688,636.82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147,343,680.11		147,343,680.11	4.20	
广东康美冠贤医药有限公司	101,361,358.80		101,361,358.80	2.89	
合计	1,827,929,499.25		1,827,929,499.25	52.06	1,038,679,622.3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246,721,829.82	10,243,612,593.40
合计	10,254,721,829.82	10,243,612,593.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76,823,325.20	896,642,084.96
1年小计	876,823,325.20	896,642,084.96
1至2年	275,968,075.40	181,703,889.88
2至3年	174,264,438.46	134,274,027.30
3年以上	9,104,932,968.11	9,292,323,708.04
小计	10,431,988,807.17	10,504,943,710.18
减：坏账准备	185,266,977.35	261,331,116.78
合计	10,246,721,829.82	10,243,612,593.40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外公司款项	559,808,868.79	815,174,414.39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9,872,179,938.38	9,689,769,295.79

小计	10,431,988,807.17	10,504,943,710.18
减：坏账准备	185,266,977.35	261,331,116.78
合计	10,246,721,829.82	10,243,612,593.40

##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438,642.12	132,830,580.46	126,061,894.20	261,331,116.7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02,318.60	73,295,034.57	2,266,786.26	76,064,139.4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936,323.52	59,535,545.89	123,795,107.94	185,266,977.3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061,894.20		2,266,786.26			123,795,107.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269,222.58		73,797,353.17			61,471,869.41
合计	261,331,116.78		76,064,139.43			185,266,977.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65,618,700.46	收回款项	债权债务抵消	原坏账准备是根据较长账龄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随着长账龄款项收回，整体迁徙率发生变化，导致原计提比例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相应下降
海南通用三洋药业有限公司	1,720,000.00	年初全额计提坏账，本年收到回款	现金收回	根据管理层预计的客户偿债能力计提
合计	67,338,700.46	/	/	/

其他说明：

无

##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2,898,885,114.37	27.79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上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1,384,046,505.61	13.27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含1年)、1年以上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1,093,492,320.21	10.48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含1年)、1年以上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786,412,499.58	7.54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含1年)、1年以上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684,786,820.85	6.56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含1年)、1年以上	
合计	6,847,623,260.62	65.64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56,427,498.61	2,392,768,712.74	2,563,658,785.87	5,006,477,498.61	2,442,818,712.74	2,563,658,785.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956,427,498.61	2,392,768,712.74	2,563,658,785.87	5,006,477,498.61	2,442,818,712.74	2,563,658,785.87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康美中医馆（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5,500,000.00
康美（普宁）中药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392,919.78	4,607,080.22				3,392,919.78	4,607,080.22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28,391,085.30	1,608,914.70				28,391,085.30	1,608,914.70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4,326,540.15	95,673,459.85				4,326,540.15	95,673,459.85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329,717,425.71	791,865,586.35				329,717,425.71	791,865,586.35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9,436,062.37	563,937.63				49,436,062.37	563,937.63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0,050,000.00		50,050,000.00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4,000,000.00					904,000,000.00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9,359,086.95					9,359,086.95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4,076,457.77	295,923,542.23				204,076,457.77	295,923,542.23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38,368.15	40,351,768.85				38,368.15	40,351,768.85
康美（揭阳）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1,500,000.00					11,500,000.00
康美（深圳）医药有限公司	9,489,871.11	13,510,128.89				9,489,871.11	13,510,128.89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18,910,976.77	31,089,023.23				18,910,976.77	31,089,023.23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91,600,000.00					91,600,000.00	
康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476,028,515.20	23,971,484.80				476,028,515.20	23,971,484.80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1.00					1.00
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9,055,309.35	18,444,690.65				29,055,309.35	18,444,690.65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8,610,000.00					8,610,000.00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12,351,530.15	337,648,469.85				12,351,530.15	337,648,469.85
广东康美冠贤医药有限公司	8,514,335.73	2,573,664.27				8,514,335.73	2,573,664.27
广东华源世特天德医药有限公司	1,367,481.63	9,712,518.37				1,367,481.63	9,712,518.37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21,448,119.38	17,489,580.62				21,448,119.38	17,489,580.62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67,166,655.00	8,083,645.00				67,166,655.00	8,083,645.00
康美（惠来）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4,556,000.00					4,556,000.00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23,100,000.00					23,100,000.00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93,832,045.37	6,167,954.63				93,832,045.37	6,167,954.63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68,311,461.60					68,311,461.60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360,461,800.00					360,461,800.00
康美甘肃药业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康美（亳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东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青海康美中药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2,563,658,785.87	2,442,818,712.74		50,050,000.00		2,563,658,785.87	2,392,768,712.74

注：本期变动是子公司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子公司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账面余额不变。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90,998,501.40	2,139,397,176.66	2,416,727,838.50	2,201,491,927.95
其他业务	7,664,708.73	3,481,688.82	11,000,741.42	5,355,583.92
合计	2,598,663,210.13	2,142,878,865.48	2,427,728,579.92	2,206,847,511.8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中药、西药及器械	2,445,213,735.61	2,108,216,130.00	2,445,213,735.61	2,108,216,130.00
保健食品及食品	168,669.04	41,126.85	168,669.04	41,126.85
物业租售及其他	153,280,805.48	34,621,608.63	153,280,805.48	34,621,608.63
合计	2,598,663,210.13	2,142,878,865.48	2,598,663,210.13	2,142,878,865.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持有期间取得投资收益	12,000,000.00	12,0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5,546,648.39	
合计	17,546,648.39	12,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8,062.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67,877.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81.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239,905.40	见附注七、5（3）七、9（4）七、1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61,834,231.99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3,846,687.2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416,376.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47,255.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22,087.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589.45	
合计	304,563,901.98	

【注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注2】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销售费用	14,547,255.89	基于业务调整以及新旧系统迁移等因素导致积分兑换金额发生变化，对基于直销模式下新零售板块(旧系统)所形成的奖励积分余额进行调整所致。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常判断，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因此公司将该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

订)有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本年公司按要求将涉及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3,265,524.55元计入经常性损益项目；去年同期若按该规定涉及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金额为35,954,842.22元。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438	0.0007	0.0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80	-0.0213	-0.0213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赖志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6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